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024**

**2017 年 04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史佩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成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盛晨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风险

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黄晓东、姜峰、由烽、邢枫、王建、郑春林、任守胜、蒋顺兵、冷继照、吕守军持有的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价格48,200万元，其中，股份对价总额为36,200万元，现金对价总额为12,000万元。该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15年3月26日召开的2015年第21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获得无条件通过。公司于2015年4月22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向黄晓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644号），2015年5月标的资产完成过户手续，2015年6月25日，新增股份上市发行。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

#### (1) 收购整合新增业务领域的风险

鉴于本次交易已完成，英东模塑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的业务及客户已拓展至汽车及家电塑料件相关行业；此外，公司的资产规模进一步扩大，经营业绩预计将得到提高。

英东模塑是从事汽车和家电塑料零部件生产的企业，与公司从事的新材料轻型输送带业务在产品类型和目标客户方面存在一定的差异，鉴于本次交易已完成，公司新增业务领域，公司能否迅速将英东模塑的业务纳入公司的整体管理体系，在保持其在原有业务领域领先地位的同时与公司在业务、客户以及塑料链板输送带等新产品方面形成协同效应，将成为公司及经营管理团队面临的一个课题。

本次交易最终能否实现预期目标，取决于在塑料链板输送带新产品方面的开展进度，及公司与英东模塑在管理制度、薪酬体系、企业文化等方面的有效融合；以及公司现有业务与英东模塑在渠道、客户与市场等方面的有效协同。上述管理与业务方面的整合对公司的运营管控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能否顺利实现预期目标具有不确定性。如果未来公司与英东模塑在整合方面出现不利情况，将会影响英东模塑的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从而对公司和股东造成损失。

针对此风险，公司一方面将沿用英东模塑原管理团队，延续业务团队的经营管理；另一方面，公司将定期组织公司管理、业务、技术人员与英东模塑的管理、业务、技术人员进行交流、学习，让更多的员工熟悉和参与双方的业务，力争在技术、管理、客户等方面形成合力。

#### （2）商誉减值风险

鉴于本次交易已完成，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形成了一定金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将对公司和英东模塑在渠道、工艺、客户与市场等方面进行资源整合，保持英东模塑的市场竞争力及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但是如果英东模塑未来经营状况出现不利变化，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此风险，公司已通过业绩承诺、约定核心团队较长的服务期限以及持有公司股票等方式，调动核心团队的积极性；进一步加强业务与技术的融合，最大限度地降低商誉减值风险。

##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风险

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方式收购炜丰国际100%股权。2016年7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050），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000万股新股。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47,192,559股，于2016年8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次发行价格为29.0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369,999,987.77元，扣除发行费用28,867,192.3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341,132,795.41元。其中12.5亿元用于收购炜丰国际100%股权，剩余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针对本次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对外收购，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

#### （1）境外收购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拟收购的标的公司为海外公司，因为海外收购跨越不同的国家或地区，其面临风险比境内收购更为复杂，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除政治风险、法律风险外，还有诸如市场风险、文化与管理整合风险、财务与会计风险、汇率波动风险等，因此本次发行存在与海外收购相关的不确定性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已对收购炜丰国际100%股权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进行论证分析；本次收购已完成，公司将进一步推进与海外公司的战略整合、组织与制度整合、财务整合、人力资源整合以及企业文化整合。

#### （2）股权收购完成后的整合风险

炜丰国际已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业务范围进一步扩大，因内部整合产生的协同效应使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得到提升。炜丰国际专注于向电子行业、玩具行业、电信行业、计算机行业等的高端客户提供涉及消费类电子产品、精密玩具、电信及计算机组件、办公自动化产品等领域的塑料零部件，与公司从事的新材料轻型输送带及汽车、家电塑料零部件业务在产品类型和目标客户方面存在一定程度的差异。

两公司需要在业务体系、组织机构、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方面进行整合，而在研发、采购、销售和

管理等方面整合也需要一定时间，因此，公司与炜丰国际之间能否顺利实现整合具有不确定性，整合过程可能会对两公司的正常业务发展造成一定影响。同时，公司的资产、业务、机构和人员等进一步扩张，公司在制度建设、组织设置、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面临更大的挑战。公司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大，也给公司短期内建立和完善适应企业发展需要的管理体系、制度及约束机制带来一定的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一方面保留炜丰国际原有的经营策略、治理机制、管理模式，在此基础上对其进行适当调整；另一方面，公司在决策和经营方面介入炜丰国际的管理，并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方案措施。

### （3）商誉减值风险

鉴于本次交易已完成，在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形成了一定金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将对公司和炜丰国际在渠道、工艺、客户与市场等方面进行资源整合，保持炜丰国际的市场竞争力及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但是如果炜丰国际未来经营状况出现不利变化，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此风险，炜丰国际的母公司炜丰科技已在《股权转让协议》作了业绩承诺，收购完成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业务与技术的融合，最大限度地降低商誉减值风险。

## 3、市场拓展的风险

### （1）轻型输送带业务相关风险

海外市场方面，公司所从事的轻型输送带的发源地为欧洲，目前主要生产和消费地均为欧美等发达国家，因此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增长和技术研发水平的不断提高，不断拓展海外市场，在国际范围内与全球一流的输送带生产厂商相竞争将成为必然趋势。虽然公司近年来通过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和客户服务，与海外客户保持了良好的稳定合作关系，主要客户最近几年基本保持稳定。但如果公司在质量控制、客户服务、交货期、产品设计等方面不能持续满足客户需求，或者公司主要出口国或地区市场出现大幅度波动，出口市场所在国家或地区的政治、经济形势、贸易政策等发生重大变化以及这些国家、地区与我国政治、外交、经济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均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随着公司海外市场销售收入的增长，公司海外市场拓展的风险将会增加。

国内市场方面，轻型输送带行业在我国是一个新兴的朝阳行业，公司作为该行业的领军者，在行业内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拥有一定的市场地位和市场影响力。但随着轻型输送带行业的快速发展、客户的需求和偏好的不断变化和提升，新进入市场的竞争者将不断增加，激烈的市场环境可能使公司的市场份额下降，并进一步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和盈利能力的稳步提升，因此公司存在着国内市场拓展的风险。

### （2）精密模塑业务风险

公司从事的精密模塑业务属于塑料零部件行业，由于塑料零部件可应用于国民经济各行各业，产品市场需求量大。总体来看，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体现在技术和生产能力、采购和生产规模、产品价格、产品类型、产品质量、供货周期以及总体管理能力等方面。公司精密模塑业务板块的英东模塑及炜丰国际进入市场较早，经过多年的持续发展，以其技术领先、产品优良、配货快速和管理高效在市场竞争格局中逐渐确

立了竞争地位，建立起与知名厂商以及跨国公司的长期合作。尽管依托技术、品牌、质量、营销等综合优势，以及与客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但如果在产品技术升级、销售策略选择等方面不能适应市场变化，公司面临的市场拓展风险将会加大。

针对上述两项风险，公司将继续提升产品的研发设计和品牌推广能力，以差异化产品获得较高的利润和市场占有率；同时进一步加大新兴市场和新领域的开拓力度，并从内部不断提高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减少因行业竞争激烈带来的市场拓展的风险。

### （3）对外投资并购风险

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新增精密模塑业务；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收购炜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进一步拓展精密模塑业务的规模；公司通过增资控股上海欣巴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切入智能化分拣系统等领域的系统集成业务。另外，对外投资并购时，存在项目本身承诺利润能否达成、商誉减值、市场政策变化及法律等方面的风险因素。

针对此风险，公司在投资并购时采取较为稳健的投资策略，审慎选择投资标的，做好投资标的及相关市场尽职调查工作以减少风险。重点围绕与公司主营业务关联度较高、行业互补、上下游客户互补或者技术互补的相关领域进行外延式拓展，发挥协同效应实现其价值，从而不断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规模。

## 4、汇率波动风险

外汇汇率的波动将影响公司定价或盈利水平，从而影响到公司产品的价格竞争力，为公司带来一定风险。2016年度，公司中国大陆以外的其他地区收入占比为21.8%，公司的部分销售和采购采用港币和美元结算，同时炜丰国际业绩承诺金额以港币作为计价货币，且其报表编制采用港币作为本位币，而公司的合并报表采用人民币编制。受国内及国际政治、经济、货币供求关系等多种因素影响，人民币兑外币汇率处于不断变化之中，将影响企业汇兑损益，并对净利润产生直接影响。

针对此风险，公司制定了《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管理制度》，通过合理的金融衍生工具或组合进行套期保值，在一定程度上规避汇率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51,915,4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3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8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9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10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2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永利股份	指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根据证监许可【2016】1050 号核准，公司向 5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47,192,559 股普通股股票
英东模塑	指	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永利黄浦	指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永利崇明	指	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
永利国际	指	Yong Li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 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永利韩国	指	Yong Li Korea Co., Ltd,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
永晶投资	指	上海永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欣巴科技	指	上海欣巴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欣巴技术	指	上海欣巴自动化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链克科技	指	上海链克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永晶美国	指	YongJing USA Investment and Management Co., INC, 永晶美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永利美国	指	YongLi America, LLC, 永利美国有限公司
永利荷兰	指	Yong Li Holland B.V., 永利荷兰有限公司
永利印尼	指	PT YongLi Indonesia Ltd, 永利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永利欧洲	指	Yong Li Europe B.V., 永利欧洲有限公司
永利研发	指	Yong Li Research & Development B.V., 永利研究和发展有限公司
永利波兰	指	Yong Li SP. Z O. O.,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永利德国	指	Yong Li Deutschland GmbH, 永利德国有限公司
永利奥地利	指	YongLi Österreich GmbH, 永利奥地利有限公司
Vanderwell 公司	指	Vanderwell & Waij Beheer B.V.
Vanderwell 资产管理公司	指	Vanderwell & Waij Onroerend Goed B.V
Vanderwell 销售公司	指	Vanderwell & Waij Transportbanden B.V.
香港塔塑	指	塔塑（香港）有限公司，英文名称：Top Plastic (HK) Company Limited
泰州英杰	指	泰州英杰注塑有限公司
青岛模具	指	青岛英联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南京英利	指	南京英利模塑有限公司
黄骅瑞延塔金属	指	黄骅瑞延塔金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苏州日知	指	苏州日知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苏州华泰	指	苏州华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青岛饰件	指	青岛英联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天津英联	指	天津英联模塑有限公司
沈阳英联	指	沈阳英联精密模塑有限公司
英杰模塑	指	英杰精密模塑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英杰	指	上海英杰制模有限公司
南京讯捷	指	南京讯捷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墨西哥塔金属	指	SEOYON TOP METAL MEXICO, S.A. DE C.V.
墨西哥塔塑	指	TOP INJECTION S.A DE C.V.
北京三五	指	北京三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沧州三五	指	沧州三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Beltco 德国	指	Beltco Systems, GmbH
青岛联科	指	青岛联科工贸有限公司
永利香港	指	YongLi HongKong Holding Limited, 永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炜丰科技	指	Plastec Technologies, Ltd, 炜丰科技有限公司
炜丰国际	指	Plas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炜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于英属维尔京群岛
百汇科技 BVI	指	Broadway Precision Technology Ltd, 注册于英属维尔京群岛
百汇模具	指	Broadway Mold Co. Limited, 注册于香港
新丽精密	指	Sun Line Precision Ltd, 注册于英属维尔京群岛
百汇澳门	指	Broadway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Company Limited, 注册于澳门
兆源香港	指	Source Wealth Limited, 注册于香港
百汇精密 HK	指	Broadway Precision Co. Limited, 注册于香港
新丽管理	指	Sun Line Services Limited, 注册于香港
百汇科技 HK	指	Broadway Precision Technology Limited, 注册于香港
百汇工业 HK	指	Broadway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注册于香港
百汇工业 Thailand	指	Broadway Industries (Thailand) Co., Ltd, 注册于泰国
百汇精密 Thailand	指	Broadway Precision (Thailand) Co., Ltd, 注册于泰国
百汇精密深圳	指	百汇精密塑胶模具（深圳）有限公司
昆山海汇	指	昆山海汇精密模具工业有限公司
东莞新川	指	东莞新川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百汇制造	指	Broadway Manufacturing Company Limited, 百汇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永利股份	股票代码	300230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永利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anghai YongLi Belt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YongL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史佩浩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徐旺路 5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702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徐旺路 5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70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yonglibelt.com">http://www.yonglibelt.com</a>		
电子邮箱	<a href="mailto:yongli@yonglibelt.com">yongli@yonglibelt.com</a>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恽黎明	魏冉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徐旺路 58 号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徐旺路 58 号
电话	021-59884061	021-59884061
传真	021-59884157	021-59884157
电子邮箱	<a href="mailto:yongli@yonglibelt.com">yongli@yonglibelt.com</a>	<a href="mailto:wr@yonglibelt.com">wr@yonglibelt.com</a>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金陵东路 2 号光明大厦 1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吕秋萍、刘弋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23 楼	付焱鑫、姚文良	2016 年 8 月 2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23 楼	贺涛、付焱鑫	2015 年 5 月 25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元）	1,826,789,161.84	928,437,940.58	96.76%	399,196,537.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3,554,342.35	93,922,573.94	63.49%	56,567,676.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3,906,978.31	89,300,080.29	61.15%	52,382,736.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4,562,463.43	69,383,932.66	166.00%	47,920,138.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43	0.5030	36.04%	0.35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43	0.5030	36.04%	0.35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2%	11.38%	-2.06%	10.09%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元）	4,071,003,285.09	1,681,825,549.45	142.06%	705,308,57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10,337,140.93	1,012,501,589.69	147.93%	579,400,631.10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00,345,575.92	403,665,607.60	413,484,875.18	709,293,10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96,274.07	34,696,937.17	39,876,883.61	59,784,247.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28,372.27	31,906,943.90	38,636,782.05	54,734,88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6,570.43	11,831,838.32	46,218,721.90	115,375,332.7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83,461.90	-274,657.59	158,955.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902,063.77	5,584,314.40	4,822,392.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4,289.42	153,552.41	-37,059.87	
计入当期损益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损益	1,300,770.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76,238.74	847,354.76	772,366.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30,058.83	-6,639.19	-13,019.05	
合计	9,647,364.04	4,622,493.65	4,184,940.5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国内最大的轻型输送带制造企业，专业从事各类轻型输送带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规格上千种，广泛应用于食品加工、石材加工、木材加工、娱乐健身、烟草生产、物流运输、农产品加工、纺织印染、电子制造、印刷包装等行业。

2015年，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新增精密模塑业务，公司由单一的轻型输送带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企业转变为拥有高分子材料轻型输送带与高端精密模塑产品两类业务的公司。同时公司抓住下游延伸行业发展的契机，2015年增资控股欣巴科技，切入在我国处于发展初期的自动化分拣系统集成业务领域。公司生产的高端精密模塑产品主要包括汽车内饰、汽车外饰、座椅、发动机舱等汽车塑料零部件，电视机、冰箱、洗衣机等家电塑料零部件，以及家电和汽车塑料零部件模具；报告期内，公司实施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收购Plas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100%股权，进一步深化和拓展高端精密模塑业务，进入教育玩具、消费电子、通信设备行业等领域。

#### （一）公司的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分为轻型输送带和精密模塑产品两大类。

##### 1、轻型输送带

公司主要从事各类轻型输送带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生产出耐热、耐油、耐酸碱、抗静电等性能各异的轻型输送带。轻型输送带可广泛应用于食品加工、物流运输、农产品加工、石材加工、娱乐健身、烟草生产、木材加工、纺织印染、电子制造、印刷包装等各个行业。轻型输送带根据其覆盖层材质的不同又可以分为普通高分子材料轻型输送带（以PVC输送带为主）、热塑性弹性体轻型输送带（TPU、TPEE输送带）及其他类型输送带。有关轻型输送带在部分下游行业中的应用领域如下表：

行业大类	行业细分	输送带参与的过程
食品行业	烘焙类（面包、饼干、点心）	面团处理、烘制品冷却、成型、切割、包装
	巧克力、糖果、口香糖加工	冷却隧道、金属探测、一般输送包装和检重
	肉类、家禽及鱼类加工	屠宰、分割、剔骨、称重、分级、分份、包装
	蔬菜及水果深加工	清洗、分拣、称重、包装
物流	邮政、快运	分拣、合并系统，转弯、倾斜、堆积输送系统
	仓储物流	分拣、合并、转弯、倾斜输送系统
农业	谷物、蔬菜收割	收割、装包

	选种	提升、分拣、秤重
	粮库	提升、分拣、秤重
	饲料生产	输送、包装
	花卉加工	分拣、输送、堆积系统
建材行业	木材加工（人造板）	输送、成型、预压
	木材加工（地板）	输送、油漆喷淋
	石材加工	输送、抛光
	石膏板生产	输送、成型、切割、包装
	玻璃	输送、切割、成型、包装
健身娱乐	跑步机	模拟跑道
机场		行李检测送入，X光检测，收集、集中、分送系统，货舱装运系统
烟草行业	烟叶加工	叶把拣选和分类、打叶、打包、陈化
	烟丝加工	开包、润叶、加料、混合、切丝
纺织	纱线生产	纱锭传动，棉包输送
	纺织印花	平网、圆网、数码印花
	无纺布	纤维准备、输送，交叉铺网、折布、切布
	服装制造	输送、检针机带
轻工电子	玩具制造	输送
	电子元器件生产	输送、装配线
汽车	钢板、铝板生产	薄板输送切断，助卷成型
	汽车制造	冲压件输送，拆包
	轮胎制造	开炼输送，挤出成型，冷却裁切，整胎输送
医药行业		药品输送
工业门系统		快速卷帘门、门封条
包装	各类包装机	食品、化学品输送、秤重、包装
	瓦楞纸生产	输送、堆跺、糊盒

## 2、精密模塑产品

精密模塑业务主要包括模具制造及塑料件注塑，属于塑料零部件行业，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家电、生活消费品、教育、食品等广大领域。塑料零部件行业服务于国民经济各行各业，其产品市场需求量大。

英东模塑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的精密模塑产品主要包括汽车内饰、汽车外饰、座椅、发动机舱等汽车塑料零部件，电视机、冰箱、洗衣机等家电塑料零部件，以及家电和汽车塑料零部件模具，可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白色及黑色家电制造等多个领域。

炜丰国际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的精密模塑产品主要包括精密塑料玩具、调制解调器外壳、数字视频变换盒外壳、电子琴键盘外壳、音响器材配件、DVD 机组件、传真机组件、电脑显示器外壳等，可广泛应用于教育玩具、消费电子、通信设备行业、计算机行业等领域。

有关精密模塑产品在部分下游行业中的应用领域如下表：

行业大类	行业细分	塑料零部件应用
汽车		把手/门板/仪表台面板/座椅/保险杠总成
家用电器	黑色家电	电视机前面框/中框/后盖/底座模块
	白色家电	洗衣机台面板/观察窗/料盒/控制面板/底座等模块/冰箱冷藏室、冷冻室和外观全套塑料件/吸尘器塑料组件
玩具行业		精密塑料玩具
通信设备行业		调制解调器外壳、数字视频变换盒外壳、路由器外壳
计算机行业		电脑显示器外壳等
消费电子		电子琴键盘外壳/手机外壳/手机保护套/LCD TV 外壳/音响器材配件/TV 站脚/ DVD 机组件
其他		医疗器具配件/打印机组件/传真机组件/电钻机外壳/喇叭

## （二）经营模式

### 1、轻型输送带行业的经营模式

从采购模式来看，轻型输送带行业与其他普通行业并无区别。

从生产模式来看，行业内的企业往往会根据自身产品的销售状况和客户的供货要求情况，选择备货或者订单式生产，一般企业往往同时兼有两种生产模式。

从销售模式来看，行业内的企业会根据自身的研发技术水平、品牌形象和市场地位来决定以直接销售给下游直接用户为主或者以通过经销商销售为主的模式。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较强，在国内的品牌形象良好，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因而公司在国内采取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经营模式，有利于公司获得最大的价值；在海外市场，公司的品牌、市场地位与国际知名企业相比仍有较大差距，且公司处于海外市场拓展的初期，对海外市场不够熟悉，因而在海外市场公司目前采用经销模式，有利于公司借助当地经销商的力量开拓业务、提升市场份额。

轻型输送带的下游行业众多，不同行业的设备使用环境、使用要求、输送结构差异较大，因此，对下游直接用户而言，其对输送带的性能和后加工整理两方面均有很高的要求，必须由专业厂商直接完成或者由其生产出符合用户性能要求的输送带卷料后再由专业的经销商进行后加工整理。

### 2、精密模塑产品行业的经营模式

#### （1）英东模塑

英东模塑专注于向汽车及家电行业的高端品牌客户提供精密模塑产品，以模具开发技术、塑料零部件制造技术和制造工艺以及精细化管理水平为基础，通过产业链的纵向发展和产品的横向拓展，构建了跨行

业塑料零部件产品“设计-制造-总成-即时配送（just-in-time）”的一体化服务模式。

无论是做模块化供货还是单一零部件供货，英东模塑所处的塑料零部件行业都是为目标客户提供定制的非通用零件，提供的零件分为：

1) ODM模式，即由供应商完全独立设计，包括外观造型、产品功能结构、材料选择、模具设计及制造、产品生产。该模式的风险是：如若不能获得客户认可，前期投入就不能收回；而其优势在于：一旦客户认可，其利润可能较大。

2) OEM模式，即由客户提供设计，此类包括以下几种，一是仅提供外观设计，从产品结构设计阶段开始由供应商负责，风险比ODM模式上有所降低，汽车塑料零部件行业多以此模式为主，收益也有所降低；二是由客户提供外观设计和产品结构设计、材料性能等要求，并由客户指定材料供应商，此模式风险与收益也进一步降低，汽车行业也部分采取此方式。

## (2) 煜丰国际

煜丰国际以模具设计开发技术、塑料零部件制造技术和制造工艺以及精细化管理水平为基础，为客户提供全面和质优的“一站式”塑胶产品开发及制造服务，内容包括模具设计制造、注塑成型、二次加工处理以及塑胶零部件组装。

### 1) 采购模式

煜丰国际主要客户为大型跨国公司，多数实行全球化采购战略。客户为保证产品质量及原材料规格，绝大部分向煜丰国际提供原材料供应商采购名录或指定采购原材料牌号。

### 2) 生产及销售模式

煜丰国际以高端品牌企业为目标客户，主要客户较为稳定。生产、销售主要可概括为以下几个步骤：  
 ①生产和物料控制部门接受客户的采购订单并与客户确认订单的有效性及具体内容；②由采购部门针对订单进行拆分确定需要的原材料并进行针对性采购；③生产和物料控制部门根据生产线情况制定生产计划；④由生产部门执行生产过程；⑤由质量控制部门执行质量控制程序保障产品达到煜丰国际的内部控制标准及客户需求的产品质量标准；⑥生产和物料控制部门负责产品装运向客户发送；⑦财务部门负责发票开具及后续付款进度的跟进。

主要生产过程包括：模具设计和制造、注塑成型、后加工生产、组装。

## (三) 行业趋势和格局

### 1、轻型输送带行业

近几年，随着国民经济的不断发展，市场变革给企业产品结构和技术革新注入了新的活力。目前，我国的输送带行业在产品研究与开发、产品性能与质量等方面有了大幅提升，不仅可以满足国内市场的需求，而且也具备了大量出口的条件，产品发展前景广阔。

高分子材料改性技术的快速发展使得轻型输送带能够具备各种不同的性能并满足不同行业的使用需

要，应用范围越来越广。现阶段，在欧洲、美国、日本等自动化程度较高的国家和地区，轻型输送带已经广泛应用于食品加工、物流运输、农产品加工、石材加工、娱乐健身、烟草生产、木材加工、纺织印染、电子制造、印刷包装等行业。

在国内，由于轻型输送带的应用起步较晚，发展较快，随着国外先进生产方式的不断引进，目前其下游行业应用正处于不断拓展和深化的过程中。节能环保要求不断深入人心以及工业自动化水平的不断提高，带动了食品、农产品、电子、建材、包装、物流等行业的快速发展，下游行业应用的庞大市场将给国内轻型输送带行业带来巨大的发展机遇。

发达国家工业生产自动化程度较高且对节能的要求也高，因此轻型输送带的需求主要集中在欧洲、美国和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整体市场规模较大，但因为发达国家整体经济水平较高，故市场需求的增速相对较慢。但随着新兴经济体的快速发展，海外市场对轻型输送带的需求也会逐步加大。

公司凭借产品核心技术、行业应用能力、产品质量、市场拓展等优势，在中国轻型输送带行业取得了领先的市场地位，公司是内资品牌中轻型输送带产品的领军企业。目前，公司已有效突破了高端市场；在中端市场上，公司目前占据了主导地位，主要竞争对手为外资的Forbo-Siegling、Ammeraal Beltech和Habasit以及台资的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等；在低端市场上，公司具有定价权，市场份额已由国内民营企业所占据。

## 2、精密模塑行业

随着交通运输业、传统制造业、信息产业、新能源产业、物流业等传统与新兴产业的进一步发展，为其提供基础组件的塑料零件行业将迎来新的机遇。产业升级同时也对塑料零件的生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竞争层次将进一步分化。

由于大部分塑料零件需要依靠模具成型，使得模具开发成为了塑料零件生产的基础，而模具开发又需要依照产品设计进行，根据塑料零件行业这一特点，可以从产品设计、模具开发和注塑生产三个层次划分行业的竞争层次。具有较强的产品设计能力并能够进行模具开发且拥有足够规模的注塑生产能力的企业处于较高层次的竞争中。相应地，只有模具开发能力而不具备产品设计能力的企业处于行业竞争的中端，仅具有注塑生产能力的企业则处于行业竞争的低端。具备完善的模具开发能力，有较强的产品研发转化能力的塑料零件生产企业将在未来更具竞争优势。

日本、美国、德国由于科技水平较高，模具加工机械先进，在高精度与复合性模具开发上，设计能力及制造技术均领先于国内企业。但近几年为了节省开支，众多跨国企业纷纷将制造基地转移到人力成本相对较低的发展中国家，各模具、塑料件生产厂商不得不跟随其主要客户在当地建立制造基地，就近服务其主要客户，带动了该地区模具行业的发展，从而缩小了发展中国家与发达国家间的技术差距。

目前国内塑料零件生产企业竞争层次较为分明：处于较高层次竞争的企业自身拥有较强的模具开发实力，能够按照客户的要求进行零件设计并进行量产，且主要为以全球五百强为主的国内外知名客户供应塑料零件。这一层次的竞争集中体现为在产品同步设计及精密模具开发能力上的竞争，公司在塑料零件行业的竞争来源于较高层次。中端层次塑料零件生产企业不具备产品设计能力，主要为消费电子、家电等行业

的二线品牌供应以外观件为主的塑料零部件。低端层次塑料零件生产企业的规模较小，工艺水平较低，主要凭借低价格参与市场竞争，通常为低端品牌供应外观件且没有固定合作客户。上述两类企业被排除于国际知名品牌的供应链体系之外，无法直接与较高层次的塑料零件生产企业形成竞争。

英东模塑实行差异化竞争策略，将目标客户定位于世界500强的汽车高端品牌厂商和国际知名家电厂商，先后为一汽丰田、长安马自达、上海通用、上海大众、华晨宝马、北京现代、长安福特、北京奔驰、捷豹路虎、一汽大众、上汽、北汽、江淮汽车等汽车厂商及索尼、东芝、LG、海尔等家电企业配套供货。

炜丰国际作为高端品牌客户共同体，专注于向高端品牌客户提供精密模塑产品，主要客户为大型跨国公司，与客户供应链一体化；专注于精密模塑工艺技术的研发应用和集成创新，做精密模塑零部件的引导者。先后涉足家电、通讯、汽车、医疗器械及高精密塑胶玩具等，其核心客户全部为国际知名企业。

##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本报告期，公司下属英东模塑支付对参股公司沧州塔金属的分期投资款；下属香港塔塑签署减资协议撤回其对参股公司墨西哥塔金属前期合计 700 万美元的全部投资。
固定资产	本报告期末固定资产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且下属沧州三五、墨西哥塔塑建设初期进行固定资产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本报告期末在建工程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系公司下属北京三五注塑机在建工程已完工所致。
货币资金	本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且按照股权转让协议首期 70%转让价款已支付，剩余 30%转让价款应分期支付，本报告期无需全部支付；以及炜丰国际的原有货币资金于购买日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应收账款	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且主营业务规模增长，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下属永利荷兰签署协议收购 Vanderwell 公司 100% 股权，于 2016 年 12 月支付收购价款，截至本报告期末，股权转让手续尚未完成；且对 Vanderwell 公司暂借款用于其偿还银行贷款所致。
存货	本报告期末存货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商誉	本报告期末商誉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合并成本与应享有的炜丰国际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购买日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本报告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炜丰国际 100%股权投资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5,228.57 万元	英属维尔京群岛			1,551.70 万元	22.00%	否
永利印尼 60%股权投资	新设成立	481.21 万元	印尼			-5.39 万元	0.19%	否
墨西哥塔塑 100%股权投资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514.03 万元	墨西哥			-11.07 万元	1.40%	否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一) 技术研发优势

#### 1、轻型输送带业务

公司成立时的主营业务为轻型输送带，自成立伊始即确立了依靠技术创新谋求发展的战略。公司在长期从事轻型输送带的研发、生产过程中，积累了大量的核心技术和工艺配方，并善于将相关技术和工艺配方用于生产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的产品；培养了一支高水平、事业心强、人才梯队合理的研发队伍，能够将理论知识与实践应用紧密结合，能够根据市场需求、行业最新动态及企业自主规划开展各类应用性研究和前瞻性研究。一方面，公司在长期的研发和生产过程中，积累了大量的核心技术和工艺配方；另一方面，公司管理团队具有多年轻型输送带行业的生产销售经验和技术研发经历，深谙行业发展特点和趋势，能够及时准确地把握市场发展动态，并根据下游客户的需要和公司技术工艺水平的进步不断推陈出新，从而使公司具备较强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 2、精密模塑业务

模具为塑料零部件产品生产链的重要环节，在塑料零部件行业模塑一体化的进程中，模具对塑料零部件厂商更是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英东模塑及炜丰国际拥有独立的模具设计制造能力，相关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拥有丰富的模具设计、市场开发、项目管理和下游行业相关经验以及领先的塑料制造工艺和技术优势，能够为客户提供快速、优质的高精密模具的设计和制造服务。一方面，公司拥有先进的模具设计软件和工具，可以根据客户提出的产品概念准确地进行建模和构图，从而提高了模具设计和制造的整体效率。另一方面，公司使用的是业内先进的模具加工设备和注塑设备，为产品的快速、大量生产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 (二) 经营模式优势

一体化的经营模式，有利于加强与客户的合作关系，增强经营的主动性，提高产品的盈利水平。

## 1、轻型输送带业务

由于轻型输送带行业具有显著的终端用户需求差异性，行业内国际知名企均采用了以方案解决为核心的流程一体化经营模式。公司在吸收、借鉴国际知名企业经验的基础上，结合国内直接用户的特点，在国内行业中率先提出“设计、制造与服务流程一体化”的业务模式，能够为直接用户提供恰到好处的解决方案，使公司在争取下游直接用户的市场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流程一体化的业务模式使公司在面对直接用户的需求时能够做到度身定制，在面对其问题反馈时能够做到快速响应和及时改进，大大提高了用户满意度，为公司进一步巩固市场领先地位提供了保证。

## 2、精密模塑业务

在纵向产业链方面，英东模塑以塑料零部件产品的制造技术和制造工艺为依托，逐步提升并拥有了自主的模具设计、制造能力，以及塑料零部件产品的结构设计能力，同时，英东模塑通过多年的技术和经验积累，具备与材料厂商共同进行材料的改性研究能力，能为客户提供实现最终产品功能的材料、结构、模具的可行性建议。英东模塑通过汽车产品总成工艺在家电产品领域的应用，现已拥有了成熟的总成（或模块化）技术与工艺能力；此外，英东模塑同时具备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反应能力，能为客户提供货物的即时配送服务。

作为一家综合性的塑料制造及服务供应商，炜丰国际为多家大型跨国公司提供包括模具设计、模具制造、注塑生产、二次加工、精加工和部件装配的一站式综合解决方案，其生产的精密塑胶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家电、通讯、汽车、医疗器械、玩具等诸多行业。在满足客户产品生产需求的同时，炜丰国际的生产和技术团队能够结合自身经验，为客户的新产品研发和已有产品改良提供合理化的建议，大大节约了客户在相关领域所耗费的时间及精力。

### （三）服务网络优势

Just-in-time送货服务旨在满足客户对于库存管理和产品交货时间的严格要求。

#### 1、轻型输送带行业

轻型输送带行业下游各行业用户不仅注重产品的质量，还对供应商在产品服务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首先，由于下游各行业对轻型输送带产品需求差异性较大，产品具有明显的多样性、小批量、个性化的特点；其次，输送带产品属于易耗品，在寿命期过后需要更换，因此，是否具有完善的服务网络体系，为客户提供及时的售前售后服务，是衡量行业内企业竞争优势的重要标准之一。

公司根据主要用户所在地分布情况，已经设立了青岛分公司、广东分公司、福建分公司和沈阳、天津、昆明、成都等多个办事处，并在部分主要客户处派驻有专门服务人员，能够保证公司快速全面地掌握用户需求，并为用户提供及时满意的差异化服务。

此外，公司还在荷兰、波兰、德国、奥地利、美国、韩国、印尼等地通过合资新设或收购的方式布局了多家子公司，负责公司海外主要销售区域的输送带产品市场开拓和售后服务，公司输送带产品的市场影响力也日益增强。

## 2、精密模塑行业

英东模塑的各子公司主要布局在核心客户方圆100公里内，通过工厂的地域优势，以及加强采购、生产、仓储以及物流等各方面的管理，可有效的解决了产品的即时配送问题；炜丰国际已战略性地建立了三家生产子公司，包括位于深圳市、昆山市及泰国曼谷的工厂，这些工厂大多数邻近炜丰国际的下游客户。工厂的战略区位选择，不仅使炜丰国际能够满足客户对于库存管理和产品交货时间要求，还可以大大降低产品的运输成本，并且增强炜丰国际与客户之间的沟通，实现了“just-in-time”的快速反应机制。

### （四）客户群优势

#### 1、轻型输送带业务

轻型输送带下游客户十分分散，轻型输送带产品一般在客户的整套设备中价值占比很低，客户对于价格的敏感度并不高，新进入竞争者很难在短时间内渗透客户，因此客户黏性较高；公司产品应用行业很广，下游客户分布在各行各业，有利于降低下游行业波动引起的企业经营风险。

#### 2、精密模塑业务

英东模塑专注于高端品牌客户精密模塑产品，产品主要应用于世界或国内知名汽车或家电品牌，主要包括一汽丰田、上海大众、上海通用、现代、长安福特马自达和索尼、飞利浦、LG、三星、松下、海信、海尔等。炜丰国际与许多教育玩具、消费电子、通信设备行业的知名跨国公司已成功地建立并保持良好的长期业务关系。大多数主要客户已经合作超过5年，其中部分已超过10年。优良的客户基础和客户忠诚度为公司的未来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 （五）专利情况

1、本报告期，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专利申请42项，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申请号	申请日期
1	一种空调前盖螺母多点自动热插机构及其使用方法	发明专利	201610005897.6	2016.01.06
2	一种多色塑胶模具结构	发明专利	201610278088.2	2016.04.28
3	一种食品行业用耐温型TPU输送带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201610312465.X	2016.05.13
4	一种导电聚氨酯轻型输送带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610335291.9	2016.05.20
5	一种电控磁盘控制系统、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201610370028.3	2016.05.27
6	一种双色塑胶模具结构	发明专利	201610371065.6	2016.05.30
7	物流分拣变向输送装置	发明专利	201610569195.0	2016.07.19
8	带有平推装置的物流分拣装置	发明专利	201610569160.7	2016.07.19
9	物流分拣用平推装置	发明专利	201610569216.9	2016.07.19
10	塑料模具镶针气冷结构	发明专利	201610576863.2	2016.07.21
11	机械手夹持器装配结构	发明专利	201610576870.2	2016.07.21

12	注塑浇口切除装置	发明专利	201610577147.6	2016.07.21
13	一种开口综丝	发明专利	201610586367.5	2016.07.25
14	一种全自动包装生产线	发明专利	201610623854.4	2016.08.01
15	一种表面耐切割轻型输送带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610766632.8	2016.08.31
16	一种复合薯片模具带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610995559.1	2016.11.12
17	一种物流行业用高强度高耐磨轻型输送带的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201611092729.1	2016.12.02
18	一种耐温轻型输送带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611166558.2	2016.12.16
19	一种粘贴泡棉的工装	实用新型	201620506116.7	2016.05.27
20	一种金属卡扣安装工装	实用新型	201620506545.4	2016.05.27
21	汽车外饰模具音响网格顶出结构	实用新型	201620666936.2	2016.06.28
22	一种模塑传送带链板	实用新型	201620660174.5	2016.06.28
23	带有平推装置的物流分拣装置	实用新型	201620760791.2	2016.07.19
24	物流分拣用平推装置	实用新型	201620762732.9	2016.07.19
25	物流分拣变向输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1620760792.7	2016.07.19
26	塑料框体模具	实用新型	201620770904.7	2016.07.21
27	注塑废品回收利用系统	实用新型	201620770932.9	2016.07.21
28	注塑浇口切除装置	实用新型	201620770933.3	2016.07.21
29	塑料模具斜顶冷却结构	实用新型	201620770946.0	2016.07.21
30	塑料模具镶针水冷结构	实用新型	201620770947.5	2016.07.21
31	塑料模具镶针气冷结构	实用新型	201620771267.5	2016.07.21
32	自动找正穿销工装	实用新型	201620918935.2	2016.08.23
33	低精度斜孔加工工装	实用新型	201620919387.5	2016.08.23
34	一种汽车天线的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201620948488.5	2016.08.26
35	一种用于汽车外部装饰的磁力吸座	实用新型	201620947907.3	2016.08.26
36	一种汽车底盘功能性护板	实用新型	201620948512.5	2016.08.26
37	一种电动汽车蓄电池的电池盒	实用新型	201620948492.1	2016.08.26
38	一种汽车内门板装饰结构	实用新型	201620947885.0	2016.08.26
39	一种电动汽车电池防护箱	实用新型	201620948511.0	2016.08.26
40	一种电动汽车锂离子电池盒的电池组件外壳	实用新型	201620968782.2	2016.08.30
41	一种模具内置盲孔嵌件结构	实用新型	201621010840.7	2016.08.31
42	一种模具内置盲孔嵌件定位结构	实用新型	201621011700.1	2016.08.31

2、本报告期，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取得专利证书 63 项，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权利期限
1	工业用无方向性门帘带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210167868.1	自主研发	2016.01.20	20年
2	一种低克重油袋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410021305.0	自主研发	2016.01.20	20年
3	防螨虫聚乙烯轻型输送带的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110137527.5	自主研发	2016.01.27	20年
4	花卉自动化生产系统用输送带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310431345.8	自主研发	2016.04.27	20年
5	食品行业用防毛边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输送带及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110212796.3	自主研发	2016.05.11	20年
6	无接缝助卷机带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110212754.X	自主研发	2016.06.08	20年
7	一种大型饮用水袋材料及其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410021304.6	自主研发	2016.08.03	20年
8	种子行业用轻型输送带及其制作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110107540.6	自主研发	2016.08.17	20年
9	塑料模具内部局部冷却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410803651.4	自主研发	2016.09.21	20年
10	纯毛毡输送带的接头工艺及其中使用的接头胶	发明专利	ZL201110137602.8	自主研发	2016.12.14	20年
11	一种模具多向抽芯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520712939.0	自主研发	2016.01.06	10年
12	PU导条开齿设备	实用新型	ZL201520525442.8	自主研发	2016.02.17	10年
13	一种斜顶加工的辅助工装	实用新型	ZL201620008304.7	自主研发	2016.06.01	10年
14	一种整体移印机	实用新型	ZL201620008287.7	自主研发	2016.06.01	10年
15	一种螺母多点自动热插装置的分料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620008302.8	自主研发	2016.06.01	10年
16	可切换式双层格口	实用新型	ZL201521137969.X	自主研发	2016.06.01	10年
17	具有可切换式双层格口的物流分拣机	实用新型	ZL201521137966.6	自主研发	2016.06.01	10年
18	一种空调前盖螺母多点自动热插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008326.3	自主研发	2016.06.01	10年
19	一种EDM倒扣加工治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317345.4	自主研发	2016.7.19	10年
20	一种用于机械加工设备的快速定位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341739.3	自主研发	2016.7.22	10年
21	一种模具冷却水道的检测设备	实用新型	ZL201620323415.7	自主研发	2016.7.22	10年
22	一种便于斜方加工的工装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341589.6	自主研发	2016.7.22	10年
23	一种多色塑胶模具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387328.8	自主研发	2016.08.04	10年
24	一种软胶带倒扣产品的全自动顶出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323410.4	自主研发	2016.08.04	10年
25	一种加工标准模具的斜撑销过孔的线切割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390854.X	自主研发	2016.08.04	10年
26	微小型塑胶件进胶成型结构及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620381391.0	自主研发	2016.08.04	10年
27	一种用于加工多个行位镶件的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326863.2	自主研发	2016.08.11	10年
28	一种多功能模具配件磨削治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415786.8	自主研发	2016.08.11	10年
29	物流分拣用弯道输送机	实用新型	ZL201620270994.3	自主研发	2016.08.17	10年
30	物流分拣用称重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620271007.1	自主研发	2016.08.17	10年
31	一种车床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426855.5	自主研发	2016.08.23	10年

32	异性零件加工坯料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485487.1	自主研发	2016.09.01	10年
33	一种双色模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485546.5	自主研发	2016.09.02	10年
34	一种热咀冷却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488052.2	自主研发	2016.09.02	10年
35	一种蕉型进胶自动顶出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485444.3	自主研发	2016.09.02	10年
36	一种用于高精密塑胶模具的加工治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487993.4	自主研发	2016.09.02	10年
37	一种双行位脱模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501475.3	自主研发	2016.09.05	10年
38	一种双色塑胶模具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504535.7	自主研发	2016.09.05	10年
39	一种180度旋转抛光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489755.7	自主研发	2016.09.05	10年
40	一种360度旋转抛光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487995.3	自主研发	2016.09.05	10年
41	一种行位顶针脱模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506867.9	自主研发	2016.09.06	10年
42	一种多功能线切割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485872.6	自主研发	2016.09.07	10年
43	模具行位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510907.7	自主研发	2016.09.13	10年
44	一种模具自动贴胶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620519793.2	自主研发	2016.09.18	10年
45	一种模具内互换行位的归位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517151.9	自主研发	2016.09.20	10年
46	一种模块网带	实用新型	ZL201620349425.8	自主研发	2016.10.12	10年
47	菲林自动埋入治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761770.2	自主研发	2016.11.04	10年
48	自动入袋机	实用新型	ZL201620824854.6	自主研发	2016.11.29	10年
49	一种自动点数机及自动点数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620822651.3	自主研发	2016.11.29	10年
50	移印机	实用新型	ZL201620819702.7	自主研发	2016.11.30	10年
51	汽车门板类模具斜顶优化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666889.1	自主研发	2016.12.07	10年
52	一种模块化网带链板	实用新型	ZL201620503528.5	自主研发	2016.12.07	10年
53	一种模塑输送带	实用新型	ZL201620657492.6	自主研发	2016.12.07	10年
53	一种金属喷砂夹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768340.3	自主研发	2016.12.13	10年
55	一种注塑用埋入治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896616.6	自主研发	2016.12.13	10年
56	注塑机料筒清洗工装	实用新型	ZL201620770885.8	自主研发	2016.12.21	10年
57	机械手夹持器装配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770905.1	自主研发	2016.12.21	10年
58	机械手夹持器	实用新型	ZL201620771269.4	自主研发	2016.12.21	10年
59	一种全自动包装生产线	实用新型	ZL201620823123.X	自主研发	2016.12.22	10年
60	一种堵头	实用新型	ZL201620348377.0	自主研发	2016.12.28	10年
61	一种模块网带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801039.8	自主研发	2016.12.28	10年
62	一种模块网带轴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802091.5	自主研发	2016.12.28	10年
63	一种开口综丝	实用新型	ZL201620782681.6	自主研发	2016.12.28	10年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概述

#### (一) 公司业务格局

2016年是公司开启轻型输送带及精密模塑业务“双轮驱动”模式的第一个完整的经营年度。自2015年5月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收购英东模塑新增精密模塑业务以来，公司销售规模、盈利能力均得到提升。同时公司抓住下游延伸行业发展的契机，2015年增资控股欣巴科技，切入在我国处于发展初期的自动化分拣系统集成业务领域。

本年度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方式收购炜丰国际100%股权，将这家较为成熟的国际化经营企业纳入公司精密模塑业务板块。炜丰国际主要面向海外玩具、消费电子类行业客户，可对以国内汽车、家电行业客户为主的英东模塑形成补充，分散经营风险和汇率风险。同时，炜丰国际与英东模塑在生产工艺、技术流程上有一定的关联性，具备产生协同效应的空间与可行性。此外，炜丰国际不仅盈利能力、经营性现金流获取能力兼优，且具有更加成熟的国际化管理经验和团队，在公司未来集团业务整合、市场开拓方面能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为寻求效率与管控并重的海外投资解决方案提供助力。

目前，公司以工业化生产与销售为主，形成了四个主要业务板块：

- 1、轻型输送带业务板块。
- 2、精密模塑业务——英东模塑板块，主要面向汽车、家电行业。
- 3、精密模塑业务——炜丰国际板块，主要面向玩具、消费电子行业。
- 4、自动化分拣系统业务板块。

公司基于各业务板块不同的市场与技术特点，对其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独立管理，并在组织架构上进行区分，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

#### (二) 总体经营情况

2016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2,678.92万元，同比增长96.76%。一方面，本年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增长，销售增加；另一方面，英东模塑自2015年6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欣巴科技自2015年11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北京三五自2015年12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本年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长度较2015年均有增加；同时，炜丰国际自2016年11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故营业收入增长幅度较高。

2016年，公司实现营业利润18,862.98万元；同比增长68.6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5,355.43万元，同比增长63.49%；其中，与非业务活动相关的金额为-344.54万元，故公司各业务板块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5,699.97万元，同比增长67.16%。由于英东模塑及从事自动化分拣系统业务的欣巴科技本年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长度较2015年均有增加，对应收入在公司营业收入中的比重增加；且这两部分业务较公司原有的轻型输送带业务具有销售规模较大、毛利率较低的特点，导致营业利

润与净利润增长幅度低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

2016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456.25万元，同比增长166.00%。其大幅增长主要受益于英东模塑本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成果，少量受益于炜丰国际自2016年11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具体情况详见“（三）各业务板块财务指标与经营分析”。

### （三）各业务板块财务指标与经营分析

#### 1、轻型输送带业务

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47,514.2万元，同比增长16.39%，占公司营业收入的26.01%。轻型输送带业务是公司上市之初原有业务，仍然有广阔的发展前景和逐步增加的市场需求，公司本年继续着力于国内和海外市场的开拓，收入增长率较2015年有所提高。

2016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6,923.30万元，同比增长18.47%。由于产品研发、成本控制取得成效，以及本年人民币汇率下行导致的外销毛利率上升，使得净利润增长率略高于营业收入增长率。

若后期发生人民币汇率回升，或者出现外销客户对汇率变动进行一定程度的议价调整的情况，此部分额外收益可能在未来发生缩减。

2016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199.92万元，同比减少24.96%。一方面，为应对订单增长，公司进行了一定程度的原料采购备货；另一方面，公司通过新设、合资海外公司方式进行市场布局，部分新公司人工、场地等费用已发生，而销售未完全展开，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出现一定程度的减少。

#### 2、精密模塑业务——英东模塑

英东模塑自2015年6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108,344.75万元，较2015年纳入合并范围的金额增长109.36%，占公司营业收入的59.31%。英东模塑自2015年6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本年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长度较2015年有所增加，故营业收入大幅增长。

2016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7,128.76万元，较2015年纳入合并范围的金额增长101.40%。本年度英东模塑对墨西哥塔塑、沧州三五进行投资，部分生产经营场所初步完成建设，业务开展时间较短，而经营费用已发生，导致本年净利润增长率低于营业收入增长率。

2016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653.57万元，较2015年纳入合并范围的金额增加7723.00%。一方面，本年度公司进一步对英东模塑进行业务整合，加强了销售回款与存货管理，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均得到明显提升；另一方面，以前年度的长期资产投资效果呈现，本年发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资产折旧及摊销等非付现成本超过4,000万元，使得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且较2015年大幅增长。

### 3、精密模塑业务——炜丰国际

炜丰国际自2016年11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016年11-12月，实现营业收入20,755.11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11.36%。炜丰国际收入规模较大，预计在下一年度全年纳入合并范围后，将在营业收入中占有较大比重。

2016年11-12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551.70万元。炜丰国际2016年全年的经营成果，详见《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2016年11-12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611.23万元。炜丰国际拥有较为优秀的销售回款与存货管理，减少了经营性流动资产对资金的占用，使得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

### 4、自动化分拣系统业务

欣巴科技自2015年11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6,064.86万元，较2015年纳入合并范围的金额增长2152.66%，占公司营业收入的3.32%。欣巴科技自2015年11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本年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长度较2015年增加，且其处于市场拓展前期，本年订单金额明显增加，故营业收入较2015年大幅增长。

2016年，实现净利润188.66万元，按公司持股比例51.00%享有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96.21万元，较2015年纳入合并范围的金额增长983.12%。自动化分拣系统集成业务领域在我国处于发展初期，主要面向大型物流集团以及有能力建设自身厂内物流系统的大型企业，各国内企业目前仍以提高市场认可度、抢占市场份额为主。公司自动化分拣系统业务尚处于市场拓展前期，固定成本占比较高，并进行了一系列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投入；同时，作为国内新兴产业，与客户间尚需充分的了解与磨合过程，进一步提高项目效率及服务深度。以上因素共同导致本年销售净利率较低。

2016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008.47万元，较2015年纳入合并范围的金额减少1215.06%。自动化分拣系统业务具有前期投入大、采购集中于项目早期的特点，本年业务规模增长较快，为新项目订单支付的采购金额大于项目完成的收款金额；同时，前期市场拓展发生的固定成本支出较高，且进行了一系列研发投入，使得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

#### （四）报告期内重点工作

##### 1、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

报告期内，公司筹划并实施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拟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2亿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4.5亿元，其中12.5亿用于收购Plas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100%股权，剩余部分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16年3月23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将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由原预计不超过14.5亿元调整为预计不超过13.7亿元，投资项目缩减了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其他募投项目规模和用途保持不变。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050号文件批准，公司于2016年8月成功向5名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47,192,559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29.0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369,999,987.77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8,867,192.36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41,132,795.41元。以上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16】000782号《验资报告》。

炜丰国际于2016年10月完成过户手续，本报告期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2、对外投资及合作方面

### （1）轻型输送带业务方面

一方面，为进一步拓展、完善营销渠道，搭建平台，根据目前公司所处行业的全球竞争格局，调整营销网络布局规划，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永利印尼，通过永利荷兰收购Vanderwell & Waij Beheer B.V.100%股权，并于2017年1月完成股权交割手续。另一方面，公司进一步延伸轻型输送带产品线，与英东模塑合作研发链板输送带，报告期内设立链克科技，主要从事塑料链板输送带及相关配件的销售。

### （2）精密模塑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英东模塑充分发挥其在汽车及家电领域积累的高端模塑业务的经验，进一步扩展客户范围和市场区域，在墨西哥、河北沧州对外投资新设子公司，进一步扩大业务范围；报告期内，公司实施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收购Plas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100%股权，深化和拓展高端精密模塑业务，进入教育玩具、消费电子、通信设备行业等领域。

### （3）智能化分拣系统集成业务方面

公司通过增资控股欣巴科技切入智能化分拣系统集成业务领域，报告期内，欣巴科技在上海投资设立了一家全资子公司，旨在建立专业的工程技术服务队伍，为客户及公司的自动化设备等提供优质的技术服务和完善的售后体系，为公司在自动化分拣系统集成领域做大做强提供更好的配套服务。

## 3、内部管理方面

（1）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持续进行研究开发与技术成果转化，子公司欣巴科技申请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青岛模具、永利崇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另一方面，规范研发管理的各项流程，进一步调整产品结构，优化产品配方，以满足客户的需求为关键，在保证产品稳定性的前提下，提高产品性能；同时注重保护知识产权，坚持走可持续创新的道路。报告期内，公司的技术研发和自主知识产权申报工作持续开展，2016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获得53项实用新型专利及10项发明专利的授权证书，且完成42项新专利的申报工作。

（2）公司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保证各职能部门及决策机构权责明晰，各业务环节均能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的程序进行，保证公司运作规范。

（3）开展精益生产管理，优化生产工艺流程，完善采购、生产、品质等各生产环节的管理，提高各

部门协同性。

(4) 进一步加强企业文化建设，组织员工集体活动，提升全员凝聚力，宣传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公司网站，优化界面和内容，版块化呈现公司新闻及各项重点内容。

(5)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充分利用“互动易”、投资者热线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互动，积极客观地回答投资者提问，有序开展投资者关系相关活动，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可，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良好、稳定的关系。同时，公司管理层将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规范运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

## 二、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826,789,161.84	100%	928,437,940.58	100%	96.76%
<b>分行业</b>					
工业	1,826,789,161.84	100.00%	928,437,940.58	100.00%	96.76%
<b>分产品</b>					
轻型输送带	475,141,976.99	26.01%	408,229,134.55	43.97%	16.39%
汽车及家电模具塑料件	1,083,447,470.32	59.31%	517,516,498.68	55.74%	109.36%
电子、电信及精密玩具模具塑料件	207,551,069.66	11.36%			
自动化分拣系统	60,648,644.87	3.32%	2,692,307.35	0.29%	2,152.66%
<b>分地区</b>					
中国大陆 <sup>1</sup>	1,428,518,486.00	78.20%	719,942,388.81	77.54%	98.42%
其他地区	398,270,675.84	21.80%	208,495,551.77	22.46%	91.02%

注 1：“中国大陆”系上期统计口径的“国内”，本报告期新增港澳台地区业务与上期的“国外”一并列入“其他地区”。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 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 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 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1,826,789,161.84	1,298,224,050.87	28.93%	96.76%	103.99%	-2.52%
分产品						
轻型输送带	475,141,976.99	248,974,094.54	47.60%	16.39%	11.71%	2.20%
汽车及家电模具塑料件	1,083,447,470.32	847,033,507.30	21.82%	109.36%	105.82%	1.34%
电子、电信及精密玩具模具塑料件	207,551,069.66	152,714,328.74	26.42%			
自动化分拣系统	60,648,644.87	49,502,120.29	18.38%	2,152.66%	2,386.73%	-7.68%
分地区						
中国大陆 <sup>1</sup>	1,428,518,486.00	1,036,517,637.25	27.44%	98.42%	109.20%	-3.74%
其他地区	398,270,675.84	261,706,413.62	34.29%	91.02%	85.65%	1.90%

注 1：“中国大陆”系上期统计口径的“国内”，本报告期新增港澳台地区业务与上期的“国外”一并列入“其他地区”。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 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 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 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轻型输送带	408,229,134.55	222,884,716.94	45.40%	2.26%	-1.19%	1.90%
汽车及家电模具塑料件	517,516,498.68	411,548,512.07	20.48%			
自动化分拣系统	2,692,307.35	1,990,651.31	26.06%			

注：本表为根据调整后的统计口径列示的 2015 年主营业务数据。

变更口径的理由

公司原有业务为轻型输送带相关的生产、加工及销售，公司2015年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新增精密模塑业务；同年，公司通过增资控股上海欣巴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切入智能化分拣系统等领域的系统集成业务。2016年，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收购炜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进一步拓展精密模塑业务的规模。公司已从一家经营单一业务的企业成长为多种业务共同发展的企业。原有的主营业务统计口径已不能适应公司现阶段的业务情况。

上表中，“轻型输送带”系公司原有的轻型输送带产品；“汽车及家电模具塑料件”系英东模塑及其

下属子公司生产销售的相关产品；“电子、电信及精密玩具模具塑料件”系炜丰国际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销售的相关产品；“自动化分拣系统”系欣巴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销售的相关产品。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年	2015年	同比增减
轻型输送带	销售量	平方米	3,716,694.05	3,128,946.19	18.78%
	生产量	平方米	3,668,162.05	3,221,364.15	13.87%
	库存量	平方米	896,056.33	944,588.33	-5.14%
汽车及家电模具	销售量	套	713	330	116.06%
	生产量	套	726	229	217.03%
	库存量	套	215	202	6.44%
汽车及家电塑料件	销售量	件	162,464,041	66,731,792	143.46%
	生产量	件	164,378,417	61,962,150	165.29%
	库存量	件	10,058,782	8,144,406	23.51%
电子、电信及精密玩具模具	销售量	套	173		
	生产量	套	31		
	库存量	套	250		
电子、电信及精密玩具塑料件	销售量	件	88,358,671		
	生产量	件	112,153,026		
	库存量	件	77,540,44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汽车及家电模具、汽车及家电塑料件系英东模塑生产销售的相关产品，该两类产品的生产量、销售量同比增加超过30%的原因主要系英东模塑于2015年5月完成过户手续，故2015年仅统计英东模塑6—12月份数据，而本报告期统计英东模塑全年数据。

###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业	直接材料	911,556,609.30	70.22%	483,313,908.43	75.94%	88.61%
工业	直接人工	135,907,878.00	10.47%	40,432,936.90	6.35%	236.13%
工业	制造费用	250,759,563.57	19.32%	112,677,034.99	17.70%	122.55%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轻型输送带	直接材料	183,308,584.48	73.63%	160,578,411.53	72.05%	14.16%
	直接人工	16,103,274.57	6.47%	12,843,447.05	5.76%	25.38%
	制造费用	49,562,235.49	19.91%	49,462,858.36	22.19%	0.20%
汽车及家电模具塑料件	直接材料	632,850,258.08	74.71%	321,195,341.15	78.05%	97.03%
	直接人工	65,700,040.15	7.76%	27,251,618.18	6.62%	141.09%
	制造费用	148,483,209.07	17.53%	63,101,552.74	15.33%	135.31%
电子、电信及精密玩具模具塑料件	直接材料	51,683,241.18	33.84%			
	直接人工	50,653,471.11	33.17%			
	制造费用	50,377,616.45	32.99%			
自动化分拣系统	直接材料	43,714,525.56	88.31%	1,540,155.75	77.37%	2,738.32%
	直接人工	3,451,092.17	6.97%	337,871.67	16.97%	921.42%
	制造费用	2,336,502.56	4.72%	112,623.89	5.66%	1,974.61%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增加21家子公司，其中因新设公司原因增加5家子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收购炜丰国际增加15家子公司，因一般收购增加1家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收购Plas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100%股权，进一步深化和拓展高端精密模塑业务，进入教育玩具、消费电子、通信设备行业等领域。炜丰国际业务的具体介绍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炜丰国际自2016年11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报告期(2016年11-12月)实现营业收入20,755.1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551.70

万元。

####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61,180,764.3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6.1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18,789,221.34	11.98%
2	第二名	141,516,329.86	7.75%
3	第三名	132,848,683.83	7.27%
4	第四名	94,610,388.80	5.18%
5	第五名	73,416,140.52	4.02%
合计	--	661,180,764.35	36.1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21,732,750.1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2.8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3,271,508.90	3.51%
2	第二名	30,877,119.32	3.26%
3	第三名	20,450,739.75	2.16%
4	第四名	18,802,938.50	1.99%
5	第五名	18,330,443.66	1.94%
合计	--	121,732,750.13	12.8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31,562,277.61	81,995,313.35	60.45%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增长；炜丰国际纳入合并范围；且英东模塑、欣巴科技、北京三五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03,408,771.52	94,656,166.95	114.89%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增长，并增加了研究与开发费用的投入；炜丰国际纳入合并范围；且英东模塑、欣巴科技、北京三五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0,195,790.36	-6,799,110.58	-49.96%	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且按照股权转让协议部分分期转让价款暂无需支付，使得货币资金大幅增加，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注：炜丰国际自 2016 年 11 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英东模塑自 2015 年 6 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欣巴科技自 2015 年 11 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北京三五自 2015 年 12 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重视研发能力的提高，率先确保研发资金的投入，用于研发材料购入、引进高素质的研发人员、培训研发团队、购置研发设备等，以保证公司在同行业内的领先水平。公司 2016 年研发投入共计 68,400,898.43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3.74%。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698	295	6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25%	13.38%	10.53%
研发投入金额（元）	68,400,898.43	30,267,146.48	18,753,367.7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74%	3.26%	4.7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1,20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6,538,805.42	826,692,280.56	110.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1,976,341.99	757,308,347.90	104.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562,463.43	69,383,932.66	16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61,154.54	6,160,542.65	715.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7,919,402.93	192,798,877.80	319.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7,658,248.39	-186,638,335.15	-305.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0,935,289.13	139,106,381.34	1,000.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788,866.85	123,799,177.86	28.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2,146,422.28	15,307,203.48	8,864.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5,215,298.25	-99,667,248.42	907.9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strong>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strong>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6,411,511.74	803,957,712.69	111.01%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增长，销售收款金额增加；炜丰国际纳入合并范围；且英东模塑、欣巴科技、北京三五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61,024.50	12,244,144.73	127.55%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增加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8,007,785.44	479,850,554.98	116.32%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增长，采购付款金额增加；炜丰国际纳入合并范围；且英东模塑、欣巴科技、北京三五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9,839,769.36	129,723,676.39	108.01%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增长，职工薪酬水平提高；炜丰国际纳入合并范围；且英东模塑、欣巴科技、北京三五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100,349.75	58,245,575.46	71.86%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增长；炜丰国际纳入合并范围；且英东模塑、欣巴科技、北京三五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028,437.44	89,488,541.07	60.95%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增长，支付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经营性费用增加；炜丰国际纳入合并范围；且英东模塑、欣巴科技、北京三五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strong>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strong>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6,180,120.16	-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下属香港塔塑签署减资协议撤回其对参股公司墨西哥塔金属前期合计

				700万美元的全部投资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81,034.38	490,389.22	732.20%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下属英东模塑各子公司处置固定资产增加，且炜丰国际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70,153.43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收购欣巴科技及下属香港塔塑收购北京三五造成的现金净流入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1,464,300.93	57,970,809.48	92.28%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下属沧州三五、墨西哥塔塑建设初期进行固定资产投资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482,769.23	27,858,803.72	38.14%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下属英东模塑支付对参股公司沧州塔金属的分期投资款，且下属香港塔塑在撤回投资前支付对参股公司墨西哥塔金属的分期投资款所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70,310,452.43	72,969,264.60	681.58%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支付的转让价款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661,880.34	34,000,000.00	157.83%	主要系公司下属永利荷兰签署协议收购Vanderwell 公司100%股权，于2016年12月支付收购价款，截至本报告期末，股权转让手续尚未完成；且对Vanderwell 公司暂借款用于其偿还银行贷款所致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86,355,887.63	35,367,963.86	3819.81%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非公开发行股票收到的募集资金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9,933,893.80	73,892,046.15	75.84%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下属香港塔塑向中国银行取得长期保证借款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45,507.70	29,846,371.33	-50.93%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下属英东模塑向青岛联科工贸有限公司拆入资金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971,786.99	61,228,053.88	37.15%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归还中国银行短期抵押借款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56,308.87	30,041,649.38	64.96%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支付非公开发行股票中介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且下属英东模塑归还对黄晓东、姜峰借款所致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6,164,660.93	2,279,950.59	170.39%	主要系汇率变动引起的现金外币折算差额所致

注：炜丰国际自2016年11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英东模塑自2015年6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欣巴科技自2015年11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北京三五自2015年12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792,247.88	0.40%	主要系公司下属英东模塑对参股公司沧州塔金属、下属永利德国对参股公司 Beltco 德国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以及下属香港塔塑撤回其对参股公司墨西哥塔金属全部投资所确认的处置损益	其中对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部分具有可持续性，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损益部分不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6,322,823.45	3.17%	主要系公司确认的坏账损失及存货跌价损失	结合公司会计政策及历史实际损失情况，可认为该项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12,891,234.76	6.47%	主要系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以及少量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等其他收入	政府补助的取得因政策变动而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谨慎起见，认为其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2,138,343.47	1.07%	主要系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以及少量其他支出	不具有可持续性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年末		2015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98,907,664.25	24.54%	184,670,282.18	10.98%	13.56%	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且按照股权转让协议首期 70%转让价款已支付，剩余 30%转让价款应分期支付，本报告期内无需全部支付；以及炜丰国际的原有货币资金于购买日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应收账款	624,992,722.63	15.35%	295,111,831.60	17.55%	-2.20%	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形成的商誉使得总资产大幅增加所致；剔除商誉影响后，比重并无明显变化（降低约 1%）
存货	481,354,208.67	11.82%	337,349,719.38	20.06%	-8.24%	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形成的商誉使得总资产大幅增加；且炜丰国际存货周转率明显高于公司原有业务，其纳入合并范围后使得存货占总资产比例进一步降低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0,493,806.30	0.50%	27,330,566.07	1.63%	-1.13%	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形成的商誉使得总资产大幅增加；且下属香港塔塑签署减资协议撤回其对参股公司墨西哥塔金属前期合计 700 万美元的全部投资，使得长期股权投资占比进一步降低所致
固定资产	507,242,819.92	12.46%	367,344,500.07	21.84%	-9.38%	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形成的商誉使得总资产大幅增加；且炜丰国际经营用房产多为租赁取得，其纳入合并范围后使得固定

						资产占比进一步降低所致
在建工程	8,140,947.25	0.20%	14,602,316.94	0.87%	-0.67%	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形成的商誉使得总资产大幅增加；且公司下属北京三五注塑机在建工程已完工，使得在建工程占比进一步降低所致
短期借款	91,097,878.28	2.24%	60,827,880.00	3.62%	-1.38%	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形成的商誉使得总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27,984,727.84	0.69%	19,273,718.13	1.15%	-0.46%	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形成的商誉使得总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15,533,532.63	2.84%	16,443,609.35	0.98%	1.86%	主要系公司下属永利荷兰签署协议收购 Vanderwell 公司 100% 股权，于 2016 年 12 月支付收购价款，截至本报告期末，股权转让手续尚未完成；且对 Vanderwell 公司暂借款用于其偿还即将到期的银行贷款所致
无形资产	40,080,687.91	0.98%	36,524,808.32	2.17%	-1.19%	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形成的商誉使得总资产大幅增加；且炜丰国际经营用土地使用权多为租赁取得，其纳入合并范围后使得无形资产占比进一步降低所致
商誉	1,060,155,904.26	26.04%	325,121,421.74	19.33%	6.71%	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合并成本与应享有的炜丰国际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购买日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商誉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99,822.24	0.51%	3,488,407.30	0.21%	0.30%	主要系炜丰国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较大，纳入合并范围后使得其占比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476,876.89	0.99%	10,382,393.81	0.62%	0.37%	主要系公司下属沧州三五、墨西哥塔塑建设初期进行固定资产投资，预付的设备、工程款所致
应付票据	128,573,266.76	3.16%	119,000,595.32	7.08%	-3.92%	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形成的商誉使得总资产大幅增加；且炜丰国际使用票据付款方式较少，其纳入合并范围后使得应付票据占比进一步降低所致
应付账款	472,913,102.88	11.62%	258,492,542.78	15.37%	-3.75%	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形成的商誉使得总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461,601,814.48	11.34%	63,428,249.61	3.77%	7.57%	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按照股权转让协议首期 70% 转让价款已支付，剩余 30% 转让价款应分期支付，确认为应付款项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4,416,083.38	0.26%	-0.26%	主要系公司下属英东模塑各子公司融资租赁到期，使得未实现售后租回收益减少所致
资本公积	1,799,071,767.73	44.19%	503,751,173.12	29.95%	14.24%	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收到的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高于股份数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97,532,000.55	2.40%	72,721,451.57	4.32%	-1.92%	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收到的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计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使得少数股东权益占比大幅减少所致
--------	---------------	-------	---------------	-------	--------	--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4,506,459.62	质押以开立应付票据及保函，详见十一节/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应收票据	16,621,784.72	质押以开立应付票据，详见十一节/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固定资产	29,446,730.18	注（1）
合 计	110,574,974.52	--

注（1）：

1) 公司下属永利韩国以账面原值为韩元2,155,589,800.00元（折合人民币12,394,641.35元），净值为韩元2,090,964,944.00元（折合人民币12,023,048.43元）的厂房及土地作为抵押物，向韩国中小企业银行取得长期借款韩元1,121,490,000.00元（折合人民币6,448,567.50元）和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韩元98,510,000.00元（折合人民币566,432.50元）。同时向新韩银行取得短期借款韩元150,000,000.00元（折合人民币862,500.00元）。

2) 公司下属永利荷兰以账面原值为欧元2,398,369.17元（折合人民币17,524,403.85元），净值为欧元2,015,351.52元（折合人民币14,725,770.49元）的土地及房屋作为抵押物，向荷兰银行（ABN AMRO）分别取得长期借款欧元960,000.00元（折合人民币7,014,528.00元）、长期借款欧元563,329.00元（折合人民币4,116,132.34）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欧元173,332.00元（折合人民币1,266,502.26元）。同时，永利研发、永利欧洲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

3) 公司下属英杰模塑以4台账面原值为3,007,785.84元，净值为2,697,911.26元的注塑机作为抵押物（其中1台账面原值738,461.54元，净值为649,846.18元的注塑机实际已转让给泰州英杰使用），向兴业银行宁波北仑支行取得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500,854.28元。

## 五、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60,640,045.88	563,285,266.89	70.54%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炜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精密模塑业务	收购	875,000,000.00	1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无	长期	不适用		15,516,976.69	否	2016年10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上海链克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链板输送带业务	新设	1,020,000.00	51.00%	自有资金	自然人李勇、史佩浩、黄晓东	长期	不适用		10,322.72	否	2016年06月07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PT YongLi Indonesia Ltd	轻型输送带业务	新设	4,971,744.00	60.00%	自有资金	自然人 Armyn Cahyo Irawan	长期	不适用		-53,871.74	否	2016年08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TOP INJECTION S.A DE C.V.	精密模塑业务	收购	43,549,376.88	100.00% <sup>①</sup>	自有资金	自然人赵星元	长期	不适用		-110,668.73	否	2016年02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沧州三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精密模塑业务	新设	1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不适用		-218,940.65	否	2016年03月18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合计	--	--	934,541,120.88	--	--	--	--	--	0.00	15,143,818.29	--	--	--

注 1：根据墨西哥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可变注册资本股份制公司至少需两位股东。赵星元已签署《放弃股东权益声明书》放弃对 TOP INJECTION S.A DE C.V.的股东相关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分红权）。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年	非公开发行	134,113.28	96,613.28	96,613.28	0	0	0.00%	37,500	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134,113.28	96,613.28	96,613.28	0	0	0.00%	37,500	--	0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050 号文件批准，公司于 2016 年 8 月成功向 5 名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47,192,559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29.0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369,999,987.77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28,867,192.36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41,132,795.41 元。以上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16】000782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6,613.28 万元。其中：

- 1、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9,113.28 万元。
- 2、支付收购 Plas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100%股权的首期股权转让价款 87,500 万元，占股权转让总价的 70%，剩余 30%的股权转让价款将根据 Plas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分期支付给炜丰科技。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报告期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 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 期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b>承诺投资项目</b>										
收购 Plas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100% 股权	否	125,000	125,000	87,500	87,500	70.00%	2016 年 10 月 11 日	1,551.7	是	否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否	9,113.28	9,113.28	9,113.28	9,113.2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34,113.28	134,113.28	96,613.28	96,613.28	--	--	1,551.7	--	--
<b>超募资金投向</b>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34,113.28	134,113.28	96,613.28	96,613.28	--	--	1,551.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轻型输送带销售	300 万人民币	99,742,983.18	24,414,518.84	186,117,301.79	5,065,063.77	2,945,277.00
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轻型输送带制造	3,700 万人民币	208,562,536.93	118,596,964.32	169,760,329.04	18,630,463.57	19,210,949.05
永利欧洲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轻型输送带及相关配件的加工整理及销售	1.8 万欧元	58,492,644.01	19,169,093.80	78,428,450.86	3,437,086.54	2,622,078.68
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及资产管理	6100 万人民币	235,763,274.41	128,599,026.60		39,081,279.45	40,494,806.22
泰州英杰注塑有限公司	子公司	注塑产品的生产及二次加工	1,714.212346 万元人民币	32,946,900.80	17,621,203.34	86,305,873.54	5,988,247.35	6,017,237.16
青岛英联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精密模具、汽车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8,750 万人民币	180,972,076.11	130,463,203.80	84,465,204.57	35,052,017.69	35,118,497.61
青岛英联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零配件、家用电器的研发、制造及销售	800 万元人民币	149,850,422.00	36,278,162.68	343,279,969.18	21,090,993.47	18,660,336.00
天津英联模塑有限公司	子公司	模具、塑料制品的制作、销售及技术开发	1,500 万元人民币	53,918,041.14	27,355,168.68	92,112,594.12	9,199,774.82	7,032,616.95
英杰精密模塑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精密塑料模具、汽车塑料零部件的研发及制	1,000 万元人民币	207,606,662.41	111,519,609.22	166,932,663.31	33,917,765.84	30,863,635.42
上海英杰制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塑料制品及汽车塑料模具的生产及销售	1,750 万元人民币	64,018,707.35	32,750,220.51	78,293,456.88	8,813,532.32	6,500,220.51

南京讯捷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模具、零部件设计、制造及销售	4,000 万元人民币	121,910,967.02	53,407,761.73	150,991,822.75	16,317,365.74	12,510,899.98
北京三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究、开发、生产组合仪表和专用高强度紧固件及其他汽车电子设备系统	美元 310 万元	146,787,239.06	3,401,159.33	157,456,410.59	8,310,356.84	8,457,174.82
Plas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子公司	投资及资产管理	1 美元	405,649,107.37	397,848,375.60	726,640.00	10,105,177.73	9,967,852.21
Broadway Precision Technology Limited	子公司	精密塑料件的销售	1 港币	74,204,438.50	42,644,604.05	119,519,487.56	28,201,428.12	23,537,873.41
Broadway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Company Limited	子公司	精密塑料件的销售	10 万澳门币	39,070,883.74	-6,461,313.13	2,501,934.05	-10,099,066.18	-10,099,066.18
Broadway Precision Technology Ltd	子公司	贸易及投资	1 美元	133,037,587.29	52,807,983.53	65,964,065.45	28,029,386.27	28,372,243.38
百汇精密塑胶模具(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精密塑料件的生产加工及零星国内客户	3,100 万美元	368,248,403.84	253,806,013.87	137,675,779.76	1,215,526.66	3,673,784.43
Broadway Precision (Thailand) Co., Ltd	子公司	生产塑料制品、塑料包装品	14,000 万泰铢	53,534,952.69	51,013,344.47	5,832,469.83	1,268,143.81	1,268,143.81
上海欣巴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自动化系统、智能化设备的系统集成	4,082 万人民币	62,066,504.97	44,436,071.23	60,648,644.87	2,402,191.99	1,886,558.48

注：上表中的财务数据为各公司单体报表数据。炜丰国际及其下属子公司自 2016 年 11 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YongLi HongKong Holding Limited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PT YONGLI INDONESIA LTD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上海欣巴自动化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上海链克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沧州三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TOP INJECTION S.A DE C.V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无重大影响
伟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Plastec Internation Holdings Limited）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具体经营成果参见上表
Broadway Mold Co. Limited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无重大影响
Broadway Precision Technology Limited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具体经营成果参见上表
Broadway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Company Limited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具体经营成果参见上表
Broadway Precision Technology Ltd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具体经营成果参见上表
Source Wealth Limited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无重大影响
Broadway Precision Co. Limited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具体经营成果参见上表
Broadway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无重大影响
Sun Line Precision Ltd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无重大影响
Sun Line Services Limited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无重大影响
百汇精密塑胶模具（深圳）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具体经营成果参见上表
Broadway Industries (Thailand) Co., Ltd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无重大影响
Broadway Precision (Thailand) Co., Ltd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无重大影响
昆山海汇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无重大影响
东莞新川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无重大影响

##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行业趋势和格局

公司所处行业趋势和格局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中的相关分析。

### （二）公司发展战略

1、确立轻型输送带及精密模塑双轮驱动的发展战略

公司是国内最大的轻型输送带制造企业，专业从事各类轻型输送带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规格上千种，产品被广泛应用于食品加工、石材加工、木材加工、娱乐健身、烟草生产、物流运输、农产品加工、纺织印染、电子制造、印刷包装等行业，尤其在石材输送带、种业输送带、健身娱乐用带、烟草输送带等部分行业应用上已替代国外品牌，引领国内企业在普通高分子材料轻型输送带领域占据了主导地位。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于2015年5月完成对英东模塑的收购，英东模塑专注于向汽车及家电行业的高端品牌客户提供精密模塑产品，产品包括家电和汽车塑料零部件模具与汽车内饰、汽车外饰、座椅、发动机舱盖等汽车塑料零部件，以及电视机、冰箱、洗衣机等家电塑料零部件。公司通过收购英东模塑，一方面可以利用英东模塑在模具设计加工、注塑机产能及塑料件生产管理等方面的经验与优势，加快公司拓展链板式输送带的进程；另一方面，公司也借此进入到模塑领域，相较于轻型输送带业务，模塑业务的下游应用非常广泛，市场规模巨大，为公司的长期发展开辟了新的市场空间和发展路径。

由此，公司确定了以轻型输送带与高端模塑产品为核心的“双轮驱动”发展战略，其中，轻型输送带业务谋求产业高度，发展策略及战略目标为“巩固自身在轻型输送带领域的领先优势，积极拓展塑料链板输送带等其他产品线，实现世界一流轻型输送带供应商以及成为全球轻型输送带行业的领导者”；高端模塑产品谋求产业广度，发展策略及战略目标为“积极拓展并提升汽车及家电领域的客户质量，以高精尖产品为目标，扩充模塑业务的产品线，在提升行业地位的同时快速扩大模塑产品的市场规模和利润水平”。

## 2、进一步扩展了高端模塑业务的规模和市场

公司收购英东模塑后，已进入模塑制造领域。2016年实施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收购Plas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100%股权，进一步深化和拓展高端精密模塑业务，进入教育玩具、消费电子、通信设备行业等领域。

模塑制造是模具制造及塑料件注塑的统称，属于塑料零部件行业，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家电、生活消费品、教育、食品等广大领域。塑料零部件行业服务于国民经济各行各业，其产品市场需求量大。公司未来将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的资金、品牌与管理优势，进一步扩展客户范围和市场区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生产管理水平，拓展下游产品线以平衡特定行业周期性波动，扩大收入规模、提高利润水平，确立行业领先地位。

## 3、打造国内领先的物流自动化分拣系统综合集成商

21世纪初，中国成功加入WTO组织，进入了经济快速增长阶段。电子商务行业如雨后春笋般不断萌发，与之相辅相成的物流行业也是劲头十足，从最开始的普通邮政到现在的顺丰及四通一达，中国的物流行业快速增长，物流服务水平显著提高。受国际金融危机对我国实体经济的影响，物流行业也受到了严重冲击，且物流行业对人工的依赖性较强，无论是收派件、分拣、运输，需要人工参与的环节较多，与此同时，国内的人工成本也在逐渐升高。在此背景下，物流行业亟待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

自动化分拣输送技术和装备早期主要应用于在邮政行业，生产和流通领域运用的并不是太多。近几年，输送分拣系统由于它能有效地解决早期物流系统未整体规划造成“配”和“送”工艺环节人工作业运行成本高、效率低等弊病，应用的领域越来越广泛。

设备需求是以行业发展为前提，各个行业会提出不同的需求。当前，我国物流领域涉及分拣设备的主要有邮政、烟草、图书、医药、百货配送等行业。邮政行业通过前段时期的规划建设和步入市场运作后，各级邮政局分拣设备的配备已趋合理，而烟草、图书、医药、百货配送等行业正处发展时期，全国同行业竞争日趋激烈，为求得市场份额，企业在整合资源扩大规模同时，必将通过运用现代物流技术来提高市场反应速度，以赢得市场竞争力。

公司通过增资控股欣巴科技切入自动化分拣系统集成领域，欣巴科技成立于2015年，其核心技术团队多年从事自动化分拣系统的研究、设计、实施与咨询，尤其在邮政系统的自动化分拣系统建设方面，有着深厚的理论功底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并有多年项目管理与公司运营经验。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市场开拓力度，通过公司分布广泛的客户资源优势，发掘更多合作机会，通过成功的示范项目打响品牌知名度，加大研发力度，提高产品质量，为将其打造为国内领先的物流自动化分拣系统综合集成商而努力。

### （三）经营计划

本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收购Plas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100%股权，公司业务、下游客户分布趋向多元化，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2017年，资产、人员、业务的整合以及如何更好地发挥并购的协同效应将对公司带来更大的挑战和活力。

在公司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的情况下，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及基层员工人数亦持续攀升，对公司战略规划、制度建设、组织设置、运营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此公司将全面贯彻实施精细化管理模式，优化组织架构，深入推进全员绩效考核和目标责任管理工作，强化工作效率，提升总体执行能力；全面推行生产制造、销售、财务一体化的ERP管理系统，强化子公司风险管控；加强采购、生产、销售管理，强化节能降耗及成本控制；明确权责分配，正确行使职权。

###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 1、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风险

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黄晓东、姜峰、由烽、邢枫、王建、郑春林、任守胜、蒋顺兵、冷继照、吕守军持有的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价格48,200万元，其中，股份对价总额为36,200万元，现金对价总额为12,000万元。该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15年3月26日召开的2015年第21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获得无条件通过。公司于2015年4月22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向黄晓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644号），2015年5月标的资产完成过户手续，2015年6月25日，新增股份上市发行。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

#### （1）收购整合新增业务领域的风险

鉴于本次交易已完成，英东模塑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的业务及客户已拓展至汽车及家电塑料件相关行业；此外，公司的资产规模进一步扩大，经营业绩预计将得到提高。

英东模塑是从事汽车和家电塑料零部件生产的企业，与公司从事的新材料轻型输送带业务在产品类型

和目标客户方面存在一定的差异，鉴于本次交易已完成，公司新增业务领域，公司能否迅速将英东模塑的业务纳入公司的整体管理体系，在保持其在原有业务领域领先地位的同时与公司在业务、客户以及塑料链板输送带等新产品方面形成协同效应，将成为公司及经营管理团队面临的一个课题。

本次交易最终能否实现预期目标，取决于在塑料链板输送带新产品方面的开展进度，及公司与英东模塑在管理制度、薪酬体系、企业文化等方面的有效融合；以及公司现有业务与英东模塑在渠道、客户与市场等方面的有效协同。上述管理与业务方面的整合对公司的运营管控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能否顺利实现预期目标具有不确定性。如果未来公司与英东模塑在整合方面出现不利情况，将会影响英东模塑的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从而对公司和股东造成损失。

针对此风险，公司一方面将沿用英东模塑原管理团队，延续业务团队的经营管理；另一方面，公司将定期组织公司管理、业务、技术人员与英东模塑的管理、业务、技术人员进行交流、学习，让更多的员工熟悉和参与双方的业务，力争在技术、管理、客户等方面形成合力。

## （2）商誉减值风险

鉴于本次交易已完成，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形成了一定金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将对公司和英东模塑在渠道、工艺、客户与市场等方面进行资源整合，保持英东模塑的市场竞争力及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但是如果英东模塑未来经营状况出现不利变化，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此风险，公司已通过业绩承诺、约定核心团队较长的服务期限以及持有公司股票等方式，调动核心团队的积极性；进一步加强业务与技术的融合，最大限度地降低商誉减值风险。

##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风险

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方式收购炜丰国际100%股权。2016年7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050），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000万股新股。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47,192,559股，于2016年8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次发行价格为29.0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369,999,987.77元，扣除发行费用28,867,192.3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341,132,795.41元。其中12.5亿元用于收购炜丰国际100%股权，剩余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针对本次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对外收购，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

### （1）境外收购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拟收购的标的公司为海外公司，因为海外收购跨越不同的国家或地区，其面临风险比境内收购更为复杂，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除政治风险、法律风险外，还有诸如市场风险、文化与管理整合风险、财务与会计风险、汇率波动风险等，因此本次发行存在与海外收购相关的不确定性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已对收购炜丰国际100%股权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进行论证分析；本次收购已完成，公司将进一步推进与海外公司的战略整合、组织与制度整合、财务整合、人力资源整合以及企业文化整合。

## （2）股权收购完成后的整合风险

炜丰国际已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业务范围进一步扩大，因内部整合产生的协同效应使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得到提升。

炜丰国际专注于向电子行业、玩具行业、电信行业、计算机行业等的高端客户提供涉及消费类电子产品、精密玩具、电信及计算机组件、办公自动化产品等领域的塑料零部件，与公司从事的新材料轻型输送带及汽车、家电塑料零部件业务在产品类型和目标客户方面存在一定程度的差异。

两公司需要在业务体系、组织机构、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方面进行整合，而在研发、采购、销售和管理等方面的整合也需要一定时间，因此，公司与炜丰国际之间能否顺利实现整合具有不确定性，整合过程可能会对两公司的正常业务发展造成一定影响。同时，公司的资产、业务、机构和人员等进一步扩张，公司在制度建设、组织设置、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面临更大的挑战。公司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大，也给公司短期内建立和完善适应企业发展需要的管理体系、制度及约束机制带来一定的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一方面保留炜丰国际原有的经营策略、治理机制、管理模式，在此基础上对其进行适当调整；另一方面，公司在决策和经营方面介入炜丰国际的管理，并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方案措施。

## （3）商誉减值风险

鉴于本次交易已完成，在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形成了一定金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将对公司和炜丰国际在渠道、工艺、客户与市场等方面进行资源整合，保持炜丰国际的市场竞争力及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但是如果炜丰国际未来经营状况出现不利变化，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此风险，炜丰国际的母公司炜丰科技已在《股权转让协议》作了业绩承诺，收购完成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业务与技术的融合，最大限度地降低商誉减值风险。

## 3、市场拓展的风险

### （1）轻型输送带业务相关风险

海外市场方面，公司所从事的轻型输送带的发源地为欧洲，目前主要生产和消费地均为欧美等发达国家，因此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增长和技术研发水平的不断提高，不断拓展海外市场，在国际范围内与全球一流的输送带生产厂商相竞争将成为必然趋势。虽然公司近年来通过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和客户服务，与海外客户保持了良好的稳定合作关系，主要客户最近几年基本保持稳定。但如果公司在质量控制、客户服务、交货期、产品设计等方面不能持续满足客户需求，或者公司主要出口国或地区市场出现大幅度波动，出口市场所在国家或地区的政治、经济形势、贸易政策等发生重大变化以及这些国家、地区与我国政治、外交、经济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均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随着公司海外市场销售收入的增长，公司海外市场拓展的风险将会增加。

国内市场方面，轻型输送带行业在我国是一个新兴的朝阳行业，公司作为该行业的领军者，在行业内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拥有一定的市场地位和市场影响力。但随着轻型输送带行业的快速发展、客户的需

求和偏好的不断变化和提升，新进入市场的竞争者将不断增加，激烈的市场环境可能使公司的市场份额下降，并进一步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和盈利能力的稳步提升，因此公司存在着国内市场拓展的风险。

### （2）精密模塑业务风险

公司从事的精密模塑业务属于塑料零部件行业，由于塑料零部件可应用于国民经济各行各业，产品市场需求量大。总体来看，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体现在技术和生产能力、采购和生产规模、产品价格、产品类型、产品质量、供货周期以及总体管理能力等方面。公司精密模塑业务板块的英东模塑及炜丰国际进入市场较早，经过多年的持续发展，以其技术领先、产品优良、配货快速和管理高效在市场竞争格局中逐渐确立了竞争地位，建立起与知名厂商以及跨国公司的长期合作。尽管依托技术、品牌、质量、营销等综合优势，以及与客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但如果在产品技术升级、销售策略选择等方面不能适应市场变化，公司面临的市场拓展风险将会加大。

针对上述两项风险，公司将继续提升产品的研发设计和品牌推广能力，以差异化产品获得较高的利润和市场占有率；同时进一步加大新兴市场和新领域的开拓力度，并从内部不断提高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减少因行业竞争激烈带来的市场拓展的风险。

### （3）对外投资并购风险

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新增精密模塑业务；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收购炜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进一步拓展精密模塑业务的规模；公司通过增资控股上海欣巴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切入智能化分拣系统等领域的系统集成业务。另外，对外投资并购时，存在项目本身承诺利润能否达成、商誉减值、市场政策变化及法律等方面的风险因素。

针对此风险，公司在投资并购时采取较为稳健的投资策略，审慎选择投资标的，做好投资标的及相关市场尽职调查工作以减少风险。重点围绕与公司主营业务关联度较高、行业互补、上下游客户互补或者技术互补的相关领域进行外延式拓展，发挥协同效应实现其价值，从而不断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规模。

## 4、汇率波动风险

外汇汇率的波动将影响公司定价或盈利水平，从而影响到公司产品的价格竞争力，为公司带来一定风险。2016年度，公司中国大陆以外的其他地区收入占比为21.8%，公司的部分销售和采购采用港币和美元结算，同时炜丰国际业绩承诺金额以港币作为计价货币，且其报表编制采用港币作为本位币，而公司的合并报表采用人民币编制。受国内及国际政治、经济、货币供求关系等多种因素影响，人民币兑外币汇率处于不断变化之中，将影响企业汇兑损益，并对净利润产生直接影响。

针对此风险，公司制定了《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管理制度》，通过合理的金融衍生工具或组合进行套期保值，在一定程度上规避汇率风险。

## 5、管理风险和人力资源风险

自上市以来，公司的资产规模、业务规模、人员及管理队伍不断扩大，经营实体不断增加。截至报告

期末，公司共有49家子公司，员工数量增长较快、组织结构更加复杂。这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业务管理、实施、人力资源管理、风险控制等方面的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管理水平和能力，将面临内部控制、人力资源、技术创新、市场开拓等方面的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将进一步推进管理团队建设，引进优秀管理人才，优化管理队伍和管理架构，提升公司整体管理能力，结合公司发展情况，研究制定包括切实有效的绩效考核机制、人才管理和激励约束机制等在内的管理体制和措施，提升管理水平，降低管理风险。

## 6、人才流失风险

拥有丰富管理经验、市场网络的国际化管理团队，及高水准设计、开发与工艺控制的技术团队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如果相关管理和技术人才出现流失，将对标的公司经营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针对此风险，公司将不断加强员工队伍尤其是技术人才队伍建设，建立有效的激励制度，维护一个相对稳定的管理和技术团队。

##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1月1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 <a href="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230/">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230/</a> ) 《永利股份：2016年1月1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1月2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 <a href="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230/">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230/</a> ) 《永利股份：2016年1月2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4月1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 <a href="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230/">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230/</a> ) 《永利股份：2016年4月1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6月1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 <a href="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230/">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230/</a> ) 《永利股份：2016年6月1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6月2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 <a href="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230/">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230/</a> ) 《永利股份：2016年6月2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6月3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 <a href="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230/">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230/</a> ) 《永利股份：2016年6月3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7月0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 <a href="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230/">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230/</a> ) 《永利股份：2016年7月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9月0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 <a href="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230/">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230/</a> ) 《永利股份：2016年9月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11月0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 <a href="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230/">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230/</a> ) 《永利股份：2016年11月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11月1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 <a href="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230/">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230/</a> )

			《永利股份：2016 年 11 月 1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12 月 2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 <a href="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230/">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230/</a> ) 《永利股份：2016 年 12 月 2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15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04,722,88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20,472,288.6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6年5月31日实施完毕，详情请见公司于2016年5月25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6-042）。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8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51,915,445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50,383,089.00
可分配利润（元）	179,586,017.12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16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280,925,090.80 元，2016 年执行 2015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向公司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20,472,288.60 元，2016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554,342.35 元，按 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948,461.72 元后，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409,058,682.83 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79,586,017.12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1,804,678,810.02 元。

鉴于 2016 年经营状况良好，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同时考虑公司目前股本规模，为积极回报全体股东，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 2016 年度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51,915,4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 1、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控股股东史佩浩先生于2017年1月17日就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提出建议，具体如下：拟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51,915,44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6股。基于对监管部门的监管理念和监管导向的高度重视，为提高公司股东回报意识并加强现金分红回报股东的力度，切实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史佩浩先生经慎重考虑，于2017年4月12日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变更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相关内容，变更后的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提案如下：拟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51,915,44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的1/2以上同意该提案并承诺在公司董事会正式审议上述变更后的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提议人史佩浩先生承诺在股东大会审议该变更后的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51,915,44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该议案需经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 2、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15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04,722,88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20,472,288.6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 3、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6,152.4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16,152,48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 年	50,383,089.00	153,554,342.35	32.81%	0.00	0.00%
2015 年	20,472,288.60	93,922,573.94	21.80%	0.00	0.00%
2014 年	16,152,480.00	56,567,676.71	28.55%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黄晓东、姜峰、由烽、邢枫、王建、郑春林、任守胜、蒋顺兵、冷继照、吕守军	股份限售承诺	作为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交易对方，本人承诺：本人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中取得的永利带业股份自该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转让于本次发行中取得的永利带业股份时，本人如担任永利带业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本人减持股份数量还应遵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限制性规定。本人如根据与永利带业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负有股份补偿义务的，则本人锁定期满后实际可转让股份数应以本人于本次发行中取得的股份数量扣减承诺期内已补偿股份数量和承诺期满标的股权减值测试所需补偿股份数量，如扣减后实际可转让股份数量小于或等于 0 的，则本人当期实际可转让股份数为 0。上述“本次发行中取得的永利带业股份”包括锁定期内因永利带业就该等股份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原因取得的股份。	2015 年 06 月 25 日	36 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黄晓东、姜峰、由烽、邢枫、王建、郑春林、任守胜、蒋顺兵、冷继照、吕守军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一) 利润补偿期间：协议各方同意，本次交易的利润补偿期间为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实施完成当年起三个会计年度（含实施完成当年），暂定为 2014、2015、2016 年度。如在 2014 年度未完成本次交易，于 2015 年度完成本次交易，则利润补偿期间向后顺延为 2015、2016、2017 年度。（二）承诺净利润数：交易对方承诺，英东模塑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500 万元、4,000 万元、5,000 万元、6,250 万元，其中 2014 年承诺净利润为标的资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实际净利润数：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永利带业将在利润补偿期限每一年度结束时，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英东模塑利润补偿期间内实际实现的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之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进行专项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在年度审计报告中予以披露。协议双方以此确定置入资产在利润补偿期间实际净利润数与承诺净利润数之间的差额。（四）承诺净利润数及补偿义务：英东模塑按照收益现值法评估作价，收益现值法是基于未来收益预期的评估方法。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交易对方承诺：英东模塑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实际净利润数不低于 3,500	2015 年 01 月 01 日	利润补偿期间为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p>万元、4,000 万元、5,000 万元、6,250 万元，即不低于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的承诺净利润数。交易对方承诺，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对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承诺净利润数的差额先以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不足部分由交易对方以现金补偿。各方同意，英东模塑于利润补偿期间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按照如下原则计算：英东模塑的财务报表编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与永利带业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保持一致；净利润指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以下费用不计算为英东模塑的费用：由于会计上确认企业合并而导致的相关的折旧、摊销和减值。（五）每年回购股份数量的确定及业绩补偿的实施：如英东模塑在利润补偿期间内未能实现承诺净利润，则交易对方应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各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在指定媒体披露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永利带业支付补偿。当期应补偿金额中，交易对方补偿额按照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中各自应取得的总对价占比进行分配。各方同意，股份交割日后，永利带业和英东模塑应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各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5 个月内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如交易对方当期需向永利带业支付补偿的，则补偿时，先以交易对方于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不足的部分，再进行现金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如下：交易对方股份补偿的确定方法具体如下：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补偿股份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累计承诺的净利润数之和×标的资产交易价格÷本次发行价格—已补偿股份数量在各年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计算结果如出现小数的，应舍去取整。永利带业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分配股票股利的，则应补偿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按上述公式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1+转增或送股的比例)。永利带业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已分配的现金股利应作相应返还，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截至补偿前每股已获得的现金股利（以税后金额为准）×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在本次股份发行前，永利带业如有派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具体调整方式以永利带业股东大会决议内容为准。如果交易对方根据协议约定负有股份补偿义务，首先采取由永利带业以 1 元总价回购注销该等股份的方案。永利带业应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 3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回购交易对方应补偿的股份并注销相关方案。如股份回购注销方案因未获得永利带业股东大会通过等原因无法实施的，永利带业将进一步要求交易对方将应补偿的股份赠送给其他股东，具体如下：若永利带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注销方案的，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将股份回购数量书面通知交易对方，并及时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律、法规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程序。交易对方应在收到永利带业书面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登记结算公司发出将其当年须补偿的股份过户至永利带业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的指令。自该等股份过户至永利带业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之后，永利带业将尽快办理该等股份的注销事宜。若上述股份回购注销事宜因未获得永利带业股东大会通过等</p>		
--	--	--	--	--

		<p>原因无法实施，则永利带业将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交易对方实施股份赠送方案。交易对方应在收到永利带业书面通知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尽快取得所需批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要求的前提下，将应补偿的股份向永利带业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永利带业其他股东补偿，除交易对方之外的其他股东按照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占扣除交易对方持有的股份数后永利带业的股本数量的比例获赠股份。自交易对方应补偿股份数量确定之日起至该等股份注销前或被赠与其他股东前，交易对方承诺放弃该等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及获得股利分配的权利。按照以上方式计算出的股份补偿金额仍不足以补偿的，差额部分由交易对方以现金补偿。应补偿现金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累计承诺的净利润数之和×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已补偿股份数×本次发行价格—已补偿现金数。在各年计算的现金补偿金额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现金不冲回，计算结果如出现小数的，应舍去取整。交易对方须在收到永利带业要求支付现金补偿的书面通知之后 10 日内将所需补偿的现金支付至永利带业指定的银行账户内。在利润补偿期间届满后六个月内，永利带业聘请各方一致认可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股权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股权期末减值额）利润补偿期间内已补偿股份数总数×本次发行的股份数+利润补偿期间内已补偿现金金额，则交易对方应对永利带业另行补偿。补偿时，先以交易对方于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补偿的股份数量=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本次发行价格—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数—补偿期限内已补偿现金数÷本次发行价格。股份不足补偿的部分，由交易对方另需现金补偿。另需补偿的现金数=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数总数+前述另需补偿的股份数量）×本次发行价格—补偿期限内已补偿现金数。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期末标的资产评估值（扣除利润补偿期间内的增资、减资及利润分配等因素的影响）。利润补偿期间内如永利带业有除权、除息情形的，则已补偿股份数和发行价格也作相应调整。无论如何，交易对方向永利带业支付的补偿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的股份对价和现金对价之和。</p>			
史佩浩、王亦嘉、黄晓东、姜峰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在本次公司向黄晓东、姜峰、由烽、邢枫、王建、郑春林、任守胜、蒋顺兵、冷继照、吕守军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交易完成后，黄晓东、姜峰成为永利带业的关联方，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黄晓东、姜峰以及公司控股股东史佩浩、实际控制人史佩浩和王亦嘉承诺如下：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与永利带业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未经永利带业同意，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永利带业产生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永利带业股东及标的公司管理人员之地位，谋求与永利带业及其关联方在业务合作等方面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谋求与永利带业及其关联方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与永利带业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永利带业公司章程等的规定，遵循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2015 年 06 月 25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露义务。保证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永利带业及其关联方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永利带业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在本次公司向黄晓东、姜峰、由烽、邢枫、王建、郑春林、任守胜、蒋顺兵、冷继照、吕守军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交易完成后，为了避免与永利带业、标的公司等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黄晓东、姜峰以及公司控股股东史佩浩、实际控制人史佩浩和王亦嘉承诺如下：除标的公司外，本人目前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区没有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和经营与永利带业和标的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持有永利带业股票期间及本人在标的公司任职期满后两年内，未经永利带业同意，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该等家庭成员的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创业板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本人或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合经营）任何与永利带业、标的公司及其他关联方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任何与永利带业、标的公司及其他关联方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的现有业务或该等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永利带业、标的公司及其他关联方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纳入永利带业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使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或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企业不再从事与永利带业、标的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同业竞争。若本人违反上述避免同业竞争义务，应向永利带业承担赔偿及相关法律责任。			
黄晓东、姜峰、由烽、邢枫、王建、郑春林、任守胜、蒋顺兵、冷继照、吕守军	其他承诺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在公司向黄晓东、姜峰、由烽、邢枫、王建、郑春林、任守胜、蒋顺兵、冷继照、吕守军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交易完成后，为了保护上市公司的合法利益，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运作，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黄晓东等 10 名交易对方承诺将保证在股东权利范围内促使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承诺人保持独立。	2015 年 01 月 01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黄晓东、姜峰、由烽、邢枫、王建、郑春林、任守胜、蒋顺兵、冷继照、吕守军	其他承诺		关于不主动谋求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地位的承诺:黄晓东等 10 名交易对方承诺：在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后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包括但不限于在二级市场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协议受让上市公司股份、认购上市公司新增股份等），也不通过任何方式谋求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地位，不与上市公司的其他任何股东采取一致行动，不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上市公司的其他股东共同扩大其所能够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	2015 年 06 月 25 日	36 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	史佩浩;天风证券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人承诺将遵循《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2016 年 08	12 个月	报告期内，承

资时所作承诺	股份有限公司;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	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与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股份认购协议》的有关约定，自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新股。	月 23 日		承诺人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史佩浩、黄晓东、史晶、顾中宪、于成磊、恽黎明、张杰、王蔚松、张泽传、王亦宜、王亦嘉	其他承诺	(一)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公司的控股股东史佩浩、实际控制人史佩浩、王亦嘉夫妇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6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Plastec Technologies,Ltd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一) 业绩承诺：炜丰国际根据及按照其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结束的经审计的年度审计报告中相等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计算的基础上，炜丰科技承诺标的公司的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结束的财年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经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不少于港币 13,434.30 万元、16,121.10 万元、17,708.80 万元、19,540.80 万元（当年的“业绩承诺”）；但是，如果永利股份或永晶投资直接或间接（通过其香港子公司）地对《股权转让协议》第 6.3 条（即“股权交割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的公司治理结构安排”）有任何违反，那么该等违反期间所涉及的年份的业绩承诺应视为满足，永利股份或永晶投资应按照本协议约定，通过其香港子公司足额支付相应的剩余转让价款。(二) 补偿安排：在满足或应视为满足《股权转让协议》第 6.3 条（即“股权交割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的公司治理结构安排”）约定的前提下，各方同意应按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间当年实际净利润之实现情况，根据下列安排调整剩余转让价款实际支付炜丰科技的额度，即：1、如标的公司当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低于当年承诺金额但高于当年业绩承诺净利润的 80%（含本数）时，则对应年度应付给炜丰科技的剩余转让价款应按照实际净利润占当年的业绩承诺的相同比例以作调整及支付；2、如标的公司当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低于当年业绩承诺净利润的 80%（不含本数）时，则暂时不需向炜丰科技支付《股权转让协议》第 2.4 条第（2）项所列对应年度的剩余转让价款或其任何部分，而应延迟至下一年度累计计算实际已完成净利润总额占合计承诺净利润总额的比例（以下简称“平均完成比例”），	2015 年 01 月 01 日	利润补偿期间为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p>并按照《股权转让协议》3.2 条第（2）项所列表格支付；但平均完成比例不应超过 100%，且应支付的剩余价款不应超过 2.4 第（2）条中的金额；3、为免存疑，各方同意，按上述方法计算时，在累计计算的情况下，之前年度已支付的剩余转让价款不再退还，与已支付金额对应的净利润业绩亦不再重复计算；就暂不支付年度对应的支付金额，永利股份或永晶投资仍应按照上述平均完成比例计算应合计支付的支付金额，并在《股权转让协议》第 2.5 条规定的期限内，通过其香港子公司向炜丰科技一次性支付完毕。（三）各方同意，标的公司 2016-2018 年的三年累计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总和超出累计业绩承诺的总和时，超出部分的 30% 应作为奖励资金，全额奖励予标的公司的包括炜丰科技指定人士在内的经营管理团队（以下简称“业绩奖励”）。（四）各方同意，在 2018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由标的公司届时董事会在征求永利股份的意见后确定业绩奖励的经营管理团队具体范围和分配金额（以下统称“具体奖励方案”），就向炜丰科技指定的有关经营管理团队成员支付的奖励金额，标的公司应当在上述具体奖励方案经董事会通过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至有关经营管理团队成员指定账户，由此产生的税负由相关方依法承担。为免疑义，各方同意共同指定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并由永利股份委聘及负担费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报告。</p>		
发行前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管及实际控制人等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税收优惠被追缴、社会保险会费及住房公积金被追缴等方面承诺	<p>（一）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为避免未来可能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史佩浩、王亦嘉及其关联股东王亦敏、王亦宜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本人承诺，现时与将来均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任何地方，以任何形式从事与贵公司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本人控股或控制的子公司等具有法人资格的实体或虽不具有法人资格但独立经营核算并持有营业执照的经济组织，现时与将来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任何地方，以任何形式从事与贵公司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本人将通过派出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本人承担的义务，以避免与贵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本人在以后的经营或投资项目的安排上将尽力避免与贵公司同业竞争的发生；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的发生，致使同业竞争可能构成或不可避免时，在同等条件下，贵公司享有相关项目经营投资的优先选择权，本人（包括控股或控制的子公司）将来也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贵公司正在经营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包括控股或控制的子公司）将来有机会获得经营的产品或服务如果与贵公司的主营产品或服务可能形成竞争，本人同意贵公司有收购选择权和优先收购权。（二）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本人将采取切实措施尽量规范和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保证关联交易遵循一般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发行人控股股东史佩浩出具承诺：“若发行人子公司永利黄浦愿意继续承租本人名下的位于上海市制造局路 861 号房屋，则本人承诺同意完全按照现有租赁合同</p>	2011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中的租赁条款，续租三年。三年届满后，若永利黄浦愿意继续承租的，本人承诺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出租该房屋。”（三）税收优惠被追缴的承诺：针对可能被追缴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的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史佩浩先生已向公司作出承诺：若公司发生上述所得税被追缴的情况，本人同意全额承担需补缴的所得税款及相关费用。（四）社会保险会费、住房公积金被追缴的承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史佩浩、王亦嘉承诺：“对于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以下三家公司统称“永利带业”）在报告期内存在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费或公积金的，如果任何时候有权机关因此对永利带业进行处罚，或者有关人员向永利带业追索，本人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且在承担后不向永利带业追偿，保证永利带业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史佩浩、王亦嘉、黄晓东、姜峰、陈志良、王亦宜、于成磊、恽黎明	股份减持承诺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监高承诺：自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永利股份的股份，包括承诺期间通过二级市场或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方式增持的永利股份的股份，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所得全部归永利股份所有。	2016年01月05日	6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史佩浩、黄晓东、王亦宜、于成磊、恽黎明、陈志良	股份减持承诺	公司于2015年7月9日发布《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董事、高管及部分核心经营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积极响应证监会【2015】51号《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核心经营管理人员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份。其中，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本次增持后6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5年07月09日	6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 (港币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 (港币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 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Plas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2016 年 01 月 0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6,095.75	18,395.81	不适用	2015 年 11 月 17 日	《炜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2015年度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的利润补偿期间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成当年起三个会计年度（含实施完成当年），为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度。在英东模塑利润补偿期间的每一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若英东模塑在利润补偿期间内累计实现的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相关交易对方应对本公司进行补偿。交易对方所做的业绩承诺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年 度	2015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000.00	5,000.00	6,250.00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重大资产重组购买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17】002344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英东模塑2016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6,798.89万元，扣除内部借款利息284.27万元后英东模塑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最终实现数为6,514.62万元，已完成了购买资产英东模塑 2016年度业绩承诺。

(2) 公司本报告期实施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收购Plas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100%股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3.1条款约定，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根据及按照炜丰国际2014年12月31日结束的财年度经审计的年度审计报告中相等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计算的基础上，Plastec Technologies, Ltd.对炜丰国际 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进行承诺，承诺数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港币万元				
年度	2015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3,434.30	16,121.10	17,708.80	19,540.80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17】002345号)，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的炜丰国际2016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港币18,395.81万元，已完成了购买资产炜丰国际2016年度业绩承诺。

###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合并范围增加21家子公司，其中因新设公司原因增加5家子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收购炜丰国际增加15家子公司，因一般收购增加1家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4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吕秋萍、刘弋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聘请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财务顾问，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5年实施完毕，期间共支付财务顾问费1,050万元。国金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期间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之日起，不少于一个会计年度。

2015年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聘请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机构，该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于本报告期实施完毕，期间共支付承销保荐费2,242万元。国金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期间为自证券上市之日起的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发生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详见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发生的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详见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 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自然人黄晓东	公司董事、持股 5%以上股东	资金拆借	1,082	0	1,082	—	—	0
自然人姜峰	公司监事、股东	资金拆借	500	0	500	—	—	0
青岛联科工贸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黄晓东先生全资持股的公司	资金拆借	2,130	0	30	—	—	2,10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债务本期无资金占用费，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1) 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

2015年11月14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史佩浩先生签订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以现金方式按照与其他发行对象相同的认购价格认购本公司股票。经公司2015年11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5年12月2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5月17日核发的证监许可【2016】1050号《关于核准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批准，公司实际发行股票47,192,559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29.0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369,999,987.77元，扣除发行费用28,867,192.3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341,132,795.41元。其中，史佩浩先生以现金方式认购6,889,424股，认购价格人民币199,999,978.72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6年8月1日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6）000782号《验资报告》。

### (2) 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

公司于2016年6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与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史佩浩及公司董事、持股5%以上股东黄晓东等自然人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该合资公司主要从事塑料链板输送带及相关配件的销售，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其中公司持股51%，史佩浩持股19%，黄晓东持股10%。该议案业经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该合资公司已经完成注册登记手续。

### (3) 关联租赁事项

2016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及《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聘任司徒建新先生为公司董事，司徒建新先生系百汇制造的董事，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百汇精密深圳位于深圳的部分生产经营场所系向百汇制造租赁取得。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若司徒建新担任公司董事，上述租赁事项构成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议案业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2015 年 11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6）	2015 年 11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2016 年 03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3）	2016 年 07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2016 年 08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关于创业板非公开发行新股的上市公告书》	2016 年 08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5）	2016 年 06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49）	2016年06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关于上海链克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1）	2016年07月08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关于董事辞职及选举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0）	2016年1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1）	2016年1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	2017年01月06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主要的房产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地址	出租方	承租方	合同期限	房屋/土地建筑面积 (m <sup>2</sup> )
1	厦门市翔安区马巷镇巷西路299号之1	厦门市德丰盛饲料有限公司	永利股份 福建分公司	2014.03.01至 2017.03.01	1,500
2	青岛市城阳区流亭街道赵红支路，新联工贸工业苑内2号厂房	青岛新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永利黄浦 青岛分公司	2014.12.16至 2024.12.15	1,823.27
3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科技园北约工业区H座厂房首层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北约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永利黄浦 广东分公司	2015.08.01至 2018.07.31	2,638
4	南京市新港大道40号内部分厂房	南京格林派克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英利	2016.05.01至 2019.04.30	5,392.08
5	南京市秣陵街道清水亭西路以北1号厂房1-6楼和2号厂房	南京仁喜机械有限公司	南京讯捷	2010.02.01至 2019.01.31	12,920/ 13,577.40
6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尧峰西路66号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西跨塘村经济合作社	英杰模塑	2014.06.01至 2017.05.30	13,921.65
7	天津北辰科技园区宜兴埠工业区	天津市宜兴埠第八农工商联合公司	天津英联	2015.11.01至 2018.10.31	6,713.51

8	泰州经济开发区梅兰西路标准厂房区	泰州鑫发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泰州英杰	2016.12.12至 2017.10.11	5,937.80
				2016.12.11至 2017.10.10	1,891.95
9	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金顺路16号	上海东景工艺有限公司	上海英杰	2015.10.01至 2018.09.30	11,077.07
10	青岛市城阳区荣海二路17号	青岛模具	青岛饰件	2016.01.01至 2016.12.31	8,248.13/ 9,625.37
11	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浑河二十街8号	沈阳大方设备电力厂	沈阳英联	2015.10.01至 2025.09.30	14,854.95/ 26,041.97
12	河北省沧州市黄骅市滕庄子乡城西工业区	黄骅市利通物流有限公司	沧州三五	2016.04.01至 2021.03.31	4,245.63
13	上海市嘉定区华江路1028号	蒂莎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欣巴科技	2015.05.15至 2018.05.14	1,000
14				2016.09.15至 2018.05.14	900
15	昆山市张浦镇长顺路88号	昆山惠夏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昆山海汇精密模具工业有限公司	2008.8.10-2018.8.10	8,191
16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芙蓉工业城百汇厂房A、B、C、D、E、F栋	百汇制造有限公司	百汇精密塑胶模具（深圳）有限公司	2015.12.1-2018.11.30	81,251
17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芙蓉工业城百汇A栋综合楼			2015.12.1-2018.11.30	16,036.45
18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芙蓉工业城百汇二工序H栋	深圳市先涛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百汇精密塑胶模具（深圳）有限公司	2016.08.01-2019.07.31	5,015
19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新桥社区芙蓉工业城百汇二工序宿舍2栋2至5层			2016.08.01-2019.07.31	1,200
20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芙蓉工业城百汇F栋	黄计高	百汇精密塑胶模具（深圳）有限公司	2016.08.01-2019.07.31	5,015
21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新桥社区芙蓉工业城百汇二工序宿舍1栋2至5层			2016.08.01-2019.07.31	1,200
22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芙蓉工业城百汇G栋			2016.08.01-2019.07.31	6,700.80
23	Unit 01 on 21/F, Aitken Vanson Centre, No.61 Hoi Yuen Road, Kwu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AITKEN,VANSON AND COMPANY,LIMITED	百汇精密HK	2016.3.1-2018.2.28	186
24	Unit 03 on 21/F, Aitken Vanson Centre, No.61 Hoi Yuen Road, Kwu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2016.3.1-2018.2.28	158
25	Workshop Unit 1A on the 4th Floor	ADCOCK INVESTMENT	百汇精密HK	2016.3.1-2018.2.28	279

	of Hoi Luen Industrial Centre, No.55 Hoi Yuen Road, Kwu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26	39/1 Moo 5, Phahonyothin – Nongseang Road T. Nongyao, A. Mueng , Saraburi Thailand	PIAM Manufacturing Co.,Ltd.	百汇工业Thailand	2015.01.1-2017.12.31	2,434
27				2015.05.01-2018.04.30	1,000
28	39/1 Moo 5, Phahonyothin – Nongseang Road T. Nongyao, A. Mueng , Saraburi Thailand	PIAM Manufacturing Co.,Ltd.	百汇精密Thailand	2015.05.01-2018.04.30	4,952
29				2015.01.1-2017.12.31	2,000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不适用。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塔塑（香港）有限公司	2015 年 08 月 26 日	1,387.4	2016 年 05 月 12 日	1,387.4	连带责任保证	2016.05.12-2019.11.24	否	否
		2,081.1	2016 年 05 月 12 日	2,081.1	连带责任保证	2016.05.12-2020.07.04	否	否
英杰精密模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27 日	1,500	2016 年 04 月 28 日	1,26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03.17-2017.03.16	否	否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	6,243.30	2016 年 05 月 20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05.20-2017.05.19	否	否
报告期内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1,211.8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7,733.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永利荷兰有限公司 (Yong Li Holland B.V.)	—	701.45	2015 年 04 月 02 日	701.45	连带责任保证	2015.05.01-2020.05.01	否	否
	—	759.91		538.26	连带责任保证	2015.05.01-2021.05.01	否	否
青岛英联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	4,000 <sup>①</sup>	2015 年 12 月 02 日	3,095.43	连带责任保证	2015.12.02-2016.12.02	否	否

青岛英联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955.84	连带责任保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5,461.36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实际 担保余额合计 (C4)			5,290.98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6,673.16	报告期内实际担保余 额合计 (A4+B4+C4)			13,024.78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19%

注 1:该项担保最高保证额为 4,000 万元, 担保方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黄晓东对青岛英联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及青岛英联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承担最高不超过 4,000 万元的担保责任。

##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不适用。

###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始终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以“引领行业发展、品质回报客户，发展普惠员工”为企业使命，以“成为全球最具影响力的轻型带业集团”为企业愿景，以“成为用户最轻松的合作伙伴”为经营理念，一贯以来重视保护股东、员工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客户和债权人等利益相关者，高度重视环境保护，认真履行对社会、股东、员工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应尽的责任和义务，以促进公司的和谐发

展。

#### (1) 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通过现场、网络等合法有效的方式，更多的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参加股东大会，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秉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待全体投资者，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非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以回报股东。

#### (2) 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按照国家及当地主管部门的规定、要求，为企业员工缴纳医疗保险金、养老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工伤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和公积金。通过多种方式为员工提供平等的发展机会，注重对员工的安全生产、劳动保护和身心健康的保护，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利益，为员工提供了良好的劳动环境，重视人才培养，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 (3) 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本着平等、友好、互利的商业原则与供应商、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努力维护供应商、客户的权益。公司秉承诚实守信、与客户共赢的营销理念，与客户建立了稳定、更为密切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和感受，及时对客户的反馈予以响应，倾心服务客户，实施全方位的顾客满意战略，保护了客户的合法权益。

#### (4) 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规的要求，积极开展环境保护的相关工作，坚持发展经济与预防污染并重的发展理念，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不断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切实推进企业与环境的可持续、和谐发展。在日常工作中，公司积极推行节能减排，倡导全体员工节约每一度电、每一张纸、每一滴水，最大程度节约能源，减少空调、电脑等用电设备的待机能耗，提高纸张的二次利用率，积极推动办公自动化。

#### (5) 公共关系与社会责任

公司积极、主动加强与政府主管部门、监管机关的沟通与联系，对相关部门根据法律、法规要求提出的监督和检查，都予以积极配合、协助，尽到自身的责任与义务。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始终依法经营，积极纳税，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未来，公司将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在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回馈社会，贡献价值，以实际行动践行企业

社会责任，推动企业与环境的和谐发展。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2015年12月2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5年11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拟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向包括控股股东史佩浩在内的不超过5名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预计不超过120,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预计不超过145,000.00万元，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项目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1	收购炜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	125,000.00
2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20,000.00
	合 计	145,000.00

经2016年3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由原预计不超过145,000.00万元调整为预计不超过137,000.00万元。

2016年7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050），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000万股新股。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上市工作，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47,192,559股，于2016年8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价格为29.0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369,999,987.77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承销及保荐费用、律师费用、审计验资费、股权登记费、评估费用等）28,867,192.3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341,132,795.41元。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8月3日、2016年8月19日及2016年8月27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关于创业板非公开发行新股的上市公告书》及《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1）等相关公告。

鉴于上述新增股份的发行，公司注册资本由204,722,886元增加至251,915,445元，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修改了公司章程。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10月13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6）。

公司于2016年8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募投项目对下属全资子

公司增资暨全资子公司再增资的议案》。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永晶投资增资8.8亿元，其中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8.75亿元，为收购炜丰国际的首期转让价款（即转让价的70%），使用自有资金增资0.05亿元，为补充永晶投资流动资金之用。上述增资完成后，永晶投资将对其全资子公司永利香港增资8.75亿元，永利香港将作为受让方向炜丰科技支付首期转让价款，收购炜丰科技持有的炜丰国际100%股权。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完成股权转让首期支付价款的相关手续。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8月3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实施募投项目对下属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全资子公司再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1）。

鉴于上述增资事项的发生，永晶投资的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89,000万元，报告期内，永晶投资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根据公司的授权修改了公司章程。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9月19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4）。

报告期内，本次交易标的炜丰国际100%股权过户至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永利香港名下，相关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至此，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成，公司已通过永利香港持有炜丰国际100%股权。详情请见公司于2016年10月19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购买资产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8）。

公司于2016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将原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募集资金11,325万元变更至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作为炜丰国际2016年业绩达标应支付的款项；将原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募集资金12,438万元变更至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泾支行，作为炜丰国际2017年业绩达标应支付的款项；剩余募集资金仍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别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10月29日及2016年11月9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3）、《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5）等相关公告。

## 2、对外投资事项

### （1）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

2016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与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史佩浩及公司董事、持股5%以上股东黄晓东等自然人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该合资公司主要从事塑料链板输送带及相关配件的销售，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其中公司持股51%，史佩浩持股19%，黄晓东持股10%。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业经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该合资公司已经完成注册登记手续。

详情请见公司于2016年6月7日及2016年7月8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5）、《关于上海链克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注

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1）等相关公告。

#### （2）对全资子公司永利国际增资

2016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永利国际增资420万欧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永利国际的注册资本由70万欧元增加至490万欧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永利国际已按照荷兰法律规定，完成荷兰商会变更登记手续。

详情请见公司于2016年10月29日及2017年2月15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4）、《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全资子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增资并收购Vanderwell and Waij Beheer B.V.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等相关公告。

### 3、担保事项

#### （1）为下属全资子公司英杰模塑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2016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英杰模塑因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总额1,5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1年，公司为该笔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4月26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下属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8）。

#### （2）为控股子公司欣巴科技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2016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欣巴科技因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徐泾支行申请总额 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1年，公司拟为该笔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业经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2016年8月27日及2016年9月12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9）、《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73）等相关公告。

#### （3）为全资子公司英东模塑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2016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英东模塑因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8,000万元，期限1年，公司拟为该笔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并业经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2016年12月22日及2017年1月6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3）、《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等相关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担保协议未签署。

#### 4、制定《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

2016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的议案》。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建立健全投资者投诉处理机制，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维护公司信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及《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证监公司字【2005】52号）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实际情况，特制订《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详情请见公司于2016年8月27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2016年8月）》。

#### 5、变更董事

公司于2016年12月20日收到顾中宪女士的辞职报告，为保证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公司于2016年12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向股东大会提名司徒建新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业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12月22日及2017年1月6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公司（[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辞职及选举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0）、《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等相关公告。

#### 6、关联租赁事项

2016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及《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聘任司徒建新先生为公司董事，司徒建新先生系百汇制造的董事，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百汇精密深圳位于深圳的部分生产经营场所系向百汇制造租赁取得。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若司徒建新担任公司董事，上述租赁事项构成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议案业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12月22日及2017年1月6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公司（[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辞职及选举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0）、《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1）、《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等相关公告。

###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 (1) 下属全资子公司英杰模塑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英杰模塑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审查，并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以及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详

情请见公司2016年1月21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

#### （2）下属控股子公司青岛模具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青岛模具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审查，并取得由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山东省青岛市国家税务局以及青岛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原件，发证日期为2016年12月2日，证书编号：GR201637100394，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详情请见公司2017年1月24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下属控股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

#### （3）控股子公司欣巴科技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公司控股子公司欣巴科技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审查，并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以及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原件，发证日期为2016年11月24日，证书编号：GR201631002040，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详情请见公司2017年2月10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

#### （4）全资子公司永利崇明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利崇明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以及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原件，发证日期为2016年11月24日，证书编号：GR201631000704，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详情请见公司2017年4月20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

## 2、子公司对外投资事项

#### （1）下属控股子公司香港塔塑减资退出其参股公司暨新设墨西哥子公司

2016年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控股子公司减资退出其参股公司暨新设墨西哥子公司的议案》。为了更合理地进行成本核算及独立运营管理，公司全资子公司英东模塑的控股子公司香港塔塑拟减资退出墨西哥塔金属，全额撤回其前期合计700万美元的总投资并以上述700万美元投资款新设一家墨西哥子公司。减资完成后，香港塔塑将不再持有墨西哥塔金属股权。该新设墨西哥子公司将以独立法人主体的身份与减资后的墨西哥塔金属共同为韩国现代、韩国起亚提供配套服务。上述事项仅改变与相关方的合作方式，业务合作及客户市场均不会发生改变。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2月17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下属控股子公司减资退出其参股公司暨新设墨西哥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1）。

由于直接以香港塔塑法人主体的身份在墨西哥注册公司所需手续繁琐、耗时较长，为了尽快完成公司前期注册登记手续，正式开展生产、经营业务，经过咨询，香港塔塑聘请当地律师ROGER VILLALOBOS PIMENTEL与原定管理层股东赵星元以自然人主体身份在墨西哥设立了墨西哥塔塑，香港塔塑收购上述自然人股东所持股份后将对墨西哥塔塑继续增资至700万美元的总投资额。报告期内，墨西哥塔塑已经完成相关股权变更登记及增资手续。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5月16日、2016年6月13日及2016年8月22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2）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三五设立沧州全资子公司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三五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在河北沧州设立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和生产汽车组合仪表和专用高强度紧固件及其他汽车电子设备系统、汽车专用塑料配件、模具等，主要为现代汽车提供配套服务。报告期内，该全资子公司沧州三五已经完成注册登记手续。

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3月18日及2016年3月29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北京三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设立沧州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关于沧州三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完成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2）。

#### （3）全资子公司永晶投资对外投资设立印尼合资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永晶投资计划与自然人Armyn Cahyo Irawan共同出资在印尼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投资总额 120 万美元，其中，永晶投资以自有货币资金出资 72 万美元，占合资公司投资总额的 60%；Armyn Cahyo Irawan 以货币资金出资 48 万美元，占合资公司投资总额的 40%。新公司主要从事与轻型输送带、链板、片基带、同步带等相关产品及配件相关的加工、销售和服务活动。报告期内，该合资公司已经完成注册登记手续。

详情请见公司于2016年8月12日及2016年10月18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印尼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2）、《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印尼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77）等相关公告。

#### （4）控股子公司欣巴科技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欣巴科技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200万元在上海设立了一家全资子公司上海欣巴自动化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欣巴技术已经完成注册登记手续。

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12月9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上海欣巴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7）。

#### （5）全资子公司永利国际对下属控股子公司增资暨收购Vanderwell & Waij Beheer B.V.100%股权

2016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增资暨收购Vanderwell & Waij Beheer B.V.100%股权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利国际拟与Aris Wind B.V.共同对下属控股子公司永利荷兰增资，永利国际拟增资400万欧元，Aris Wind B.V.拟增资200万欧元，增资完成后永利国际持有永利荷兰59%股份，Aris Wind B.V.持有永利荷兰41%股份。同时，永利荷

兰拟以不超过900万欧元的价格购买Vanderwell & Waij Beheer B.V.（以下简称“Vanderwell公司”）100%股权。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12月22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增资暨收购Vanderwell & Waij Beheer B.V.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5）。

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YongLi Holland B.V.拟收购Vanderwell & Waij Beheer B.V.股权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同华沪评报字【2016】第100号），Vanderwell公司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论为860万欧元。永利荷兰已与交易对手方签署了《关于收购Vanderwell & Waij Beheer B.V.100%股权的协议》并在当地公证处办理公证手续后股权转让于2017年1月6日生效，Vanderwell公司成为永利荷兰的全资子公司。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永利荷兰和Vanderwell公司已按照荷兰法律规定，完成荷兰商会变更登记手续。详情请见公司2017年1月10日及2017年2月15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3、担保事项

#### （1）下属全资子公司炜丰国际为下属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2016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炜丰国际为下属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炜丰国际的全资子公司Broadway Precision Technology Ltd. (BVI)（注册于英属维尔京群岛，以下简称“百汇精密（BVI）”）因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三菱东京日联银行香港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8,000万港币，炜丰国际拟为该笔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炜丰国际董事会主席司徒建新先生拟提供个人保证担保，无反担保。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并业经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12月22日及2017年1月6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炜丰国际为下属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4）、《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等相关公告。

#### （2）多家下属子公司共同以资产抵押申请贷款及银行综合授信暨互相提供担保

2016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多家下属子公司共同以资产抵押申请贷款及银行综合授信暨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永利荷兰拟收购Vanderwell公司100%股权，该事项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因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永利荷兰与其下属子公司永利欧洲，永利研发与Vanderwell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Vanderwell资产管理公司，Vanderwell销售公司拟共同以部分公司名下土地房产作为抵押物向ABN AMRO Bank N.V.（荷兰银行）申请贷款及综合授信额度共计837.9994万欧元，并对所有债务分别承担连带责任。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并业经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12月22日及2017年1月6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多家下属子公司共同以资产抵押申请贷款及银行综合授信暨互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6）、《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等相关公告。

#### （3）全资子公司永利输送为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2016年12月21日，公司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增加全资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徐泾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2亿元，期限1年，并授权董事长签署上述申请综合授信事项的相关法律文件。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8月27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64）。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因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上海市青浦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1年，并授权董事长签署上述申请综合授信事项的相关法律文件。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10月29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81）。现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向中国银行申请授信额度调整为6,000万元。

为增加上述申请额度内银行的实际批准额度，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利输送拟为公司向建设银行及中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并经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12月22日及2017年1月6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增加全资子公司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2）、《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等相关公告。

#### 4、下属全资子公司南京讯捷变更名称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南京光能讯捷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名称发生变更，变更后的名称为南京讯捷汽车饰件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南京讯捷完成了名称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12月23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变更名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9,015,587	48.37%	47,192,559				47,192,559	146,208,146	58.04%
3、其他内资持股	99,015,587	48.37%	47,192,559				47,192,559	146,208,146	58.0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0,303,135				40,303,135	40,303,135	16.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99,015,587	48.37%	6,889,424				6,889,424	105,905,011	42.0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5,707,299	51.63%						105,707,299	41.96%
1、人民币普通股	105,707,299	51.63%						105,707,299	41.96%
三、股份总数	204,722,886	100.00%	47,192,559				47,192,559	251,915,44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6年7月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05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000万股新股。

公司实际发行47,192,559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29.03元/股，并于2016年8月23日上市，5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公司总股本由204,722,886股增加至251,915,445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369,999,987.77元，扣除发行费用28,867,192.3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341,132,795.41元。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募集资金中125,000万元用于收购炜丰国际100%股权，剩余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6年8月1日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6】000782号《验资报告》。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一、股份变动情况/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业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6年7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05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000万股新股。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7月15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3）。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述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8月23日上市，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锁定期为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详情请见公司于2016年8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创业板非公开发行新股的上市公告书》等相关公告。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由204,722,886股增加至251,915,445股。同时，因股份变动事项增加资本公积1,295,322,500.55元，增加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1,342,515,059.55元。本报告期，公司基本每股收益0.6843元，稀释每股收益0.6843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9.9650元。如剔除股份变动事项的影响，视作未发生过相应事项，剔除后的公司基本每股收益0.6911元，稀释每股收益0.6911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5.6454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史佩浩	54,334,725		6,889,424	61,224,149	2016 年非公开发行限售；董监高锁定	2017 年 8 月 23 日；担任公司董监高期间，每年初按照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解除锁定
黄晓东	26,134,844			26,134,844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限售；董监高锁定	2018 年 6 月 25 日；担任公司董监高期间，每年初按照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解除锁定
天风证券—光大银行一天风证券天旭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12,056,493	12,056,493	2016 年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7 年 8 月 23 日
姜峰	10,799,522			10,799,522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限售；董监高锁定	2018 年 6 月 25 日；担任公司董监高期间，每年初按照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解除锁定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 1 号	0		10,334,137	10,334,137	2016 年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7 年 8 月 23 日
财通基金—中国银行一财通基金—富春中益定增 8 号资产管理计	0		2,524,974	2,524,974	2016 年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7 年 8 月 23 日

划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财通多策略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	1,763,693	1,763,693	2016 年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7 年 8 月 23 日		
由烽	1,727,923		1,727,923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8 年 6 月 25 日		
邢枫	863,961		863,961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8 年 6 月 25 日		
王建	755,966		755,966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8 年 6 月 25 日		
其他限售股股东	4,398,646	13,623,838	18,022,484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限售或 2016 年非公开发行限售或董监高锁定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将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解除限售；2016 年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将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解除限售；董监高锁定股份，股东担任公司董监高期间，每年初按照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解除锁定		
合计	99,015,587	0	47,192,559	146,208,146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strong>股票类</strong>						
人民币普通股	2016 年 08 月 23 日	29.03 元/股	47,192,559	2016 年 08 月 23 日	47,192,559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6年7月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05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000万股新股。

公司实际发行47,192,559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29.03元/股，并于2016年8月23日上市，5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公司总股本由204,722,886股增加至251,915,445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369,999,987.77元，扣除发行费用28,867,192.3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341,132,795.41元。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募集资金中125,000万元用于收购炜丰国际100%股权，剩余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由204,722,886股增加至251,915,445股。同时，因股份变动事项增加资本公积

1,295,322,500.55元，增加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1,342,515,059.55元。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58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2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	--------	---------------------	--------	------------------------------	---	--------------------------------------	---

####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史佩浩	境内自然人	31.49%	79,335,724	6,889,424	61,224,149	18,111,575	质押	25,720,000
黄晓东	境内自然人	10.41%	26,220,560		26,134,844	85,716		
天风证券—光大银行一天风证券天旭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4.79%	12,056,493	12,056,493	12,056,493	0		
姜峰	境内自然人	4.29%	10,799,522		10,799,522	0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 1 号	其他	4.10%	10,334,137	10,334,137	10,334,137	0		
陆文新	境内自然人	2.19%	5,520,390		0	5,520,39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其他	2.11%	5,321,743	5,321,743	0	5,321,74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0%	4,535,041	-482,624	0	4,535,041		
王亦嘉	境内自然人	1.35%	3,402,000		0	3,402,000		
财通基金—中国银行—财通基金—富春中益定增 8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0%	2,524,974	2,524,974	2,524,97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史佩浩与王亦嘉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史佩浩	18,111,575	人民币普通股	18,111,575
陆文新	5,520,390	人民币普通股	5,520,39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5,321,743	人民币普通股	5,321,74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535,041	人民币普通股	4,535,041
王亦嘉	3,402,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02,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409,9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9,9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2,285,977	人民币普通股	2,285,97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长城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78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7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银河现代服务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44,680	人民币普通股	1,744,680
东吴基金一农业银行一东吴鼎鑫 6019 号一世真 5 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1,574,645	人民币普通股	1,574,64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史佩浩与王亦嘉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史佩浩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史佩浩先生 2009 年 1 月起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10 月起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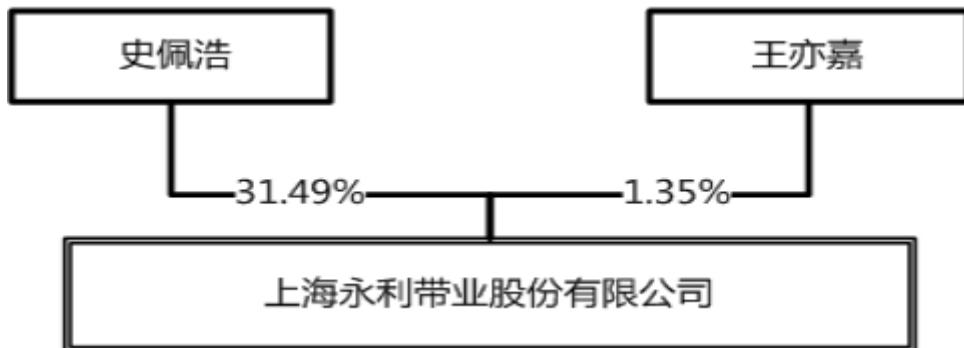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史佩浩	中国	否
王亦嘉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史佩浩先生 2009 年 1 月起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10 月起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王亦嘉女士 2009 年 1 月至 2012 年 1 月任本公司董事，2009 年 1 月起至今任永利黄浦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史佩浩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61	2009年01月18日	2018年01月09日	72,446,300	6,889,424			79,335,724
史晶	副董事长	现任	女	29	2012年01月10日	2018年01月09日					
黄晓东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1	2015年09月14日	2018年01月09日	26,220,560				26,220,560
顾中宪	董事	离任	女	63	2015年01月09日	2016年12月22日					
恽黎明	董事；常务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8	2009年01月18日	2018年01月09日	723,080				723,080
于成磊	董事；财务 总监	现任	男	41	2011年09月20日	2018年01月09日	50,000				50,000
张杰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5年01月09日	2018年01月09日					
王蔚松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15年01月09日	2018年01月09日					
张泽传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1	2015年01月09日	2018年01月09日					
王亦宜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9	2012年01月10日	2018年01月09日	983,475		240,000		743,475
陈志良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5	2009年01月18日	2018年01月09日	143,560				143,560
秦宏剑	监事	现任	男	37	2014年05月08日	2018年01月09日					
姜峰	监事	现任	男	48	2015年09月14日	2018年01月09日	10,799,522				10,799,522
合计	--	--	--	--	--	--	111,366,497	6,889,424	240,000		118,015,921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顾中宪	董事	离任	2016年12月22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 1、董事简历

史佩浩先生，1956年出生，大专文化，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至2008年担任上海永利带业制造有限公司和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1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10月起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

史晶女士，1987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9月至2010年6月就读于上海财经大学国际工商管理学院。2010年10月至2011年9月就读于英国布里斯托大学并获管理学硕士学位。2011年10月起任职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2012年1月10日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15年1月起至今担任公司副董事长。

顾中宪女士（已离任），1954年出生，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1983年2月至1984年6月在上海机电工业学校执教，企业管理系教师；1987年1月至1998年2月在上海财经大学执教，会计学系副教授；1998年3月至2006年11月就职于上海实业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之职；2006年12月至2009年7月就职于上海实业医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监事、审计总监。2009年1月起至2015年1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月起至2016年12月22日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现兼任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于成磊先生，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9月至2000年6月就读于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2000年9月至2002年8月就职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审计员；2002年9月至2004年11月担任辽源市城市信用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2004年12月至2006年4月就职于上海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合伙人；2006年5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业务经理；2011年6月至2011年8月就职于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所，担任高级经理；2011年9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1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现兼任上海金仕达卫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恽黎明先生，1979年出生，中共党员，法学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至2007年历任上海市龚红春律师事务所主任助理、律师，北京众鑫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2004年起受聘担任上海永利带业制造有限公司常年法律顾问；2007年至2008年12月担任上海永利带业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管理部经理。2009年1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2年1月起至2014年10月兼任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5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15年8月起至今担任欣巴科技董事长。

黄晓东先生，1966年出生，1989年毕业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至2008年在国营青岛塑料模具厂、青岛塑料模具实业公司工作，历任CAD/CAM中心主任、模具分厂厂长、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08年至今担任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英联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年9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15年11月起至今担任公司副董事长。

张杰先生，1963年出生，博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化工大学材料学工学硕士，华东理工大学材料学工学博士。2003年晋升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7年起任职于黎明化工研究院，长期

从事聚氨酯的研究开发工作，历任课题组长、聚氨酯部主任、国家RIM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院科技部主任、院副总工程师。中国聚氨酯工业协会第四届、第五届秘书长。2010年进入华东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任职。2015年1月起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上海梅思泰克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蔚松先生，1959年出生，博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同济大学工学学士、工学硕士，管理学博士。1982年其至今一直在上海财经大学工作，曾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2015年1月起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张泽传先生，1976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10月至1999年8月担任江西省永丰县商业局文秘，2002年7月至2004年4月历任上海市建纬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律师，2004年5月至今担任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5年1月起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上海通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2、监事简历

陈志良先生，1962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81年至1998年于上海第七服装厂（现为上海西服厂）工作；1999年至今就职于永利黄浦，历任业务员、业务经理；期间于2005年起至今担任永利黄浦工会主席；2007年至2008年12月担任上海永利带业制造有限公司工会主席。2009年1月起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

秦宏剑先生，1980年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至2001年就职于安徽省马鞍山市当涂县担任消防大队战士；2003年起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车间员工、车间主任、公司党支部书记、生产部经理。2014年5月起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姜峰先生，1969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至2000年起就职青岛海信电器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塑料制品厂副厂长、厂长；2000年至2001年就职于南京港泰电子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任职常务副总经理；2001年至今就职于苏州英杰注塑有限公司、英杰精密模塑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先后任职总经理、董事及英杰精密模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9月起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 3、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史佩浩先生：简历见上。

王亦宜先生，1958年出生，中共党员，大专文化，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至1992年就职于上海煤气公司，历任车间职员、技术科技术员和总经理室成员等职；2002年至2006年担任上海煤气克勒姆表业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07年起至今历任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副经理、经理，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生产总监等职。2012年1月起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于成磊先生：简历见上。

恽黎明先生：简历见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于成磊	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7月21日	2019年04月14日	是
于成磊	上海金仕达卫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3月23日	2018年03月22日	是
于成磊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4月24日	2017年12月11日	是
顾中宪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4月15日	2016年04月14日	是
顾中宪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6月29日	2019年05月25日	是
顾中宪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2月09日	2019年12月08日	是
张杰	上海梅思泰克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6月27日		是
张杰	华东理工大学材料学院	教授	2010年03月01日		是
张杰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2月01日	2019年08月26日	是
王蔚松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3月17日	2016年03月16日	是
王蔚松	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3月27日	2020年03月16日	是
王蔚松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5月07日	2017年05月06日	是
王蔚松	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8月19日	2017年08月18日	是
王蔚松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2月28日	2020年02月27日	是
王蔚松	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副教授	1982年01月01日		是
张泽传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2004年05月01日		是
张泽传	上海通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9月10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责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工资、津贴次月发放；奖金根据年度业绩考核结果发放。2016年度公司实际支付的薪酬总计为266.66万元。

####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史佩浩	董事长；总经理	男	61	现任	33.17	否
史晶	副董事长	女	29	现任	15.09	否
黄晓东	副董事长	男	51	现任	21.06	否
顾中宪	董事	女	63	离任	5.4	否
恽黎明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8	现任	34.07	否
于成磊	董事；财务总监	男	41	现任	44.73	否
张杰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5.4	否
王蔚松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5.4	否
张泽传	独立董事	男	41	现任	5.4	否
王亦宜	副总经理	男	60	现任	29.85	否
陈志良	监事会主席	男	55	现任	25.09	否
秦宏剑	监事	男	38	现任	19.04	否
姜峰	监事	男	49	现任	22.96	否
合计	--	--	--	--	266.66	--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3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18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81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6,81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050
销售人员	272

技术人员		698
财务人员		96
行政人员		316
其他		381
合计		6,81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 (人)	
硕士及以上		30
本科		278
大专		539
中专及以下		5,966
合计		6,813

##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员工贡献、能力、责任及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作为判定员工薪酬的依据，建立了薪酬政策与岗位价值相匹配的薪酬管理体系。公司按照部门、岗位、工作性质制定了相应的薪酬等级制度，实行不同的分配方式，一线生产操作岗位实行基本工资加加班补贴工资；办公文员类、辅助工作类岗位实行定额工资；其他岗位实行绩效考核工资。年末根据绩效考核将员工工作目标与企业战略目标以及个人绩效发放年终奖，把个人业绩和团队业绩有效结合起来共同分享企业发展所带来的成果，促进员工价值观念的凝聚，形成留住人才和吸引人才的机制，最终推进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

公司根据员工贡献、能力、责任及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作为判定员工薪酬的依据，建立了薪酬政策与岗位价值相匹配的薪酬管理体系。公司按照部门、岗位、工作性质制定了相应的薪酬等级制度，实行不同的分配方式，一线生产操作岗位实行基本工资加加班补贴工资；办公文员类、辅助工作类、其他岗位实行绩效考核工资。年末根据绩效考核将员工工作目标与企业战略目标以及个人绩效发放年终奖，把个人业绩和团队业绩有效结合起来共同分享企业发展所带来的成果，促进员工价值观念的凝聚，形成留住人才和吸引人才的机制，最终推进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

## 3、培训计划

公司各部门根据自身培训需求情况和往年的培训结果反馈，编制各部门年度培训计划，报人力资源部备案，公司人力资源部每年根据需求制定对销售人员、管理人员及特殊岗位人员等的年度培训计划，报公司批准后组织实施。公司人力资源部根据实际情况采用内训和外训结合的培训模式，并针对不同情况的员工进行入职培训、生产安全培训、专业技能培训、职业素养培训等不同的培训方式。同时公司鼓励员工自己报名参加与本职工作相关的专业教育、培训，以提高自身文化及职业素质。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37,07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2,604,428.78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确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相关制度，并在公司董事会下设立了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公司本着对投资者高度负责的精神，诚信经营并规范运作，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义务，促进公司健康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为方便中小股东参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同时开通网络投票平台，使股东能够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确保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规定，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6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了4次股东大会会议，均采用了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广大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表决提供便利，相关议案还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监督权。

####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行为，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情况。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现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各董事能够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能够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能够对公司重大事项做出科学、合理的决策，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忠实、诚信、勤勉尽责。

2016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9次会议，对公司2016年度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外投资、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为公司科学决策和董事会规范运作做了大量的工作。

#### (四) 关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职工监事1名，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提案的审议和表决符合程序，监事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关联交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8次监事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关联交易、定期财务报表等事项进行了审议。

#### (五) 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进行绩效考核，且已逐步完善和建立公正、透明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权限和职责，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现有的考核及激励约束机制符合公司的发展现状。

#### (六)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报告期内，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负责人，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等，公司定期组织投资者调研沟通活动，通过与投资者面对面的交流以及实地介绍公司研发、营销以及战略发展等问题，并将实地调研记录及时的在网上予以公告，保证全体投资者平等的共享相关信息。同时，开通电话专线接听投资者的电话咨询，在投资者互动平台上及时反馈回复投资者的问题并召开年度业绩报告会等网上互动活动，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并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 (七) 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一) 业务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二）人员方面

公司人员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其他职务，均在本公司或下属合并范围内子公司领取薪酬。

#### （三）资产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的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专利权、商标、机器设备等主要财产，产权清晰，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公司对资产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

#### （四）机构方面

公司设有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下属各专业委员会等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不受其他单位或个人的干预。

#### （五）财务方面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负责公司的财务核算业务，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充足的专职财务会计人员，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公司的资金使用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在授权范围内独立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6.39%	2016年03月04日	2016年03月04日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16)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7.59%	2016年04月27日	2016年04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40)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48%	2016年06月24日	2016年06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49)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5.56%	2016 年 09 月 12 日	2016 年 09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73)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王蔚松	9	2	7	0	0	否
张杰	9	1	8	0	0	否
张泽传	9	2	7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4

###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秉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诚信与勤勉的义务，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了解公司运作，主动调查、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管理体系建设、人才建设以及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 （一）战略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3名成员组成，董事长为召集人。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根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二）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并由会计专业的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控情况、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核查，并定期召开会议，审议了定期报告相关事项及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等事项。审计委员会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督促其按计划进行审计工作，就年度审计事宜与公司管理层、年审机构进行了沟通，并对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年度审计的工作进行了总结评价，提出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

###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其薪酬情况符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

### （四）提名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密切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对公司拟选举的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并确定薪酬的管理机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和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公司为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依据，制定了以下原则：

（一）责任原则：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年薪（月固定工资\*12个月）以所承担的责任为依据，体现岗位价值。

(二) 激励原则：公司通过发放浮动奖金的方式，调整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结构比例，体现激励与约束并重、奖罚对等。

(三) 绩效原则：高级管理人员浮动奖金的发放，以公司经营业绩及本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依据。

(四) 竞争原则：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应与公司业绩和规模相符，并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保持其薪酬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通过建立完善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制度，有效降低了公司的管理成本，提升管理效率。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增强公司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1）发现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舞弊；（2）公司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4）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重要缺陷：（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重大缺陷：（1）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2）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3）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流失人员≥总数的 50%）；（4）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5）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重要缺陷：（1）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性失误；（2）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3）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较大（总数的 30%≤流失人员<总数的 50%）；（4）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5）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一般缺陷：除以上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该缺陷总体影响水平高于重要性水平(营业收入的 0.5%)。重要缺陷：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该缺陷	重大缺陷：由于存在内控缺陷而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大于或等于 3,000 万元；重要缺陷：由于存在内控缺陷而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大于或等于

	总体影响水平低于重要性水平(营业收入的 0.5%), 但高于一般性水平(营业收入的 0.1%)。一般缺陷: 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 该缺陷总体影响水平低于一般性水平(营业收入的 0.1%)	1,500 万元, 但小于 3,000 万元; 一般缺陷: 由于存在内控缺陷而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小于 1,500 万元。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永利股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7]002342 号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17]00622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弋、吕秋萍

#### 审计报告正文

#####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利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永利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永利股份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永利股份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98,907,664.25	184,670,282.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8,998,215.56	28,769,841.65
应收账款	624,992,722.63	295,111,831.60
预付款项	28,349,591.61	15,967,705.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4,850,768.4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5,533,532.63	16,443,609.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81,354,208.67	337,349,719.3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568,437.82	365,183.97
流动资产合计	2,336,555,141.63	878,678,173.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493,806.30	27,330,566.0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07,242,819.92	367,344,500.07
在建工程	8,140,947.25	14,602,316.9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080,687.91	36,524,808.32
开发支出	49,800.00	
商誉	1,060,155,904.26	325,121,421.74
长期待摊费用	37,207,478.69	18,352,961.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99,822.24	3,488,407.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476,876.89	10,382,393.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34,448,143.46	803,147,375.61
资产总计	4,071,003,285.09	1,681,825,549.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097,878.28	60,827,88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8,573,266.76	119,000,595.32
应付账款	472,913,102.88	258,492,542.78
预收款项	31,501,729.39	11,087,088.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4,050,060.21	16,925,649.48
应交税费	108,260,136.52	11,964,728.19
应付利息	321,247.81	699,155.87
应付股利	4,907,009.61	2,926,113.55
其他应付款	461,601,814.48	63,428,249.6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613,289.04	15,948,668.08
其他流动负债	4,204,416.24	485,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414,043,951.22	561,785,671.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984,727.84	19,273,718.1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831,060.70	7,778,212.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74,403.85	3,348,822.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4,416,083.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090,192.39	34,816,836.54
负债合计	1,463,134,143.61	596,602,508.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51,915,445.00	204,722,88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99,071,767.73	503,751,173.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287,775.80	-4,952,568.0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003,469.57	28,055,007.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09,058,682.83	280,925,090.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0,337,140.93	1,012,501,589.69

少数股东权益	97,532,000.55	72,721,451.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07,869,141.48	1,085,223,041.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71,003,285.09	1,681,825,549.45

法定代表人：史佩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成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晨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1,937,554.95	33,169,406.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373,582.16	3,045,877.05
应收账款	154,031,070.42	149,552,710.60
预付款项	56,276,033.05	87,764,581.48
应收利息	4,850,768.4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19,830.27	2,335,650.85
存货	81,483,262.23	81,446,381.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22,626.03	
流动资产合计	800,194,727.57	357,314,607.8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79,660,393.58	586,150,393.5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8,966,423.44	76,561,200.07
在建工程	1,599,484.72	872,692.3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307,350.67	4,129,045.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03,681.64	446,127.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4,42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57,491,754.05	668,159,458.84
资产总计	2,357,686,481.62	1,025,474,066.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6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629,000.00	42,572,000.00
应付账款	20,010,825.38	15,746,944.45
预收款项	3,877,860.30	3,360,375.83
应付职工薪酬	1,975,488.11	2,125,587.75
应交税费	3,287,315.94	696,821.23
应付利息	133,762.50	75,9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80,783.26	487,379.4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85,000.00	485,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6,880,035.49	125,550,008.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49,166.68	4,494,166.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49,166.68	4,494,166.68
负债合计	90,729,202.17	130,044,175.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51,915,445.00	204,722,88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04,678,810.02	509,356,309.47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777,007.31	25,828,545.59
未分配利润	179,586,017.12	155,522,150.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66,957,279.45	895,429,891.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57,686,481.62	1,025,474,066.72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826,789,161.84	928,437,940.58
其中: 营业收入	1,826,789,161.84	928,437,940.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38,951,651.52	815,530,819.85
其中: 营业成本	1,298,224,050.87	636,423,880.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629,518.43	3,708,693.38
销售费用	131,562,277.61	81,995,313.35
管理费用	203,408,771.52	94,656,166.95
财务费用	-10,195,790.36	-6,799,110.58
资产减值损失	6,322,823.45	5,545,876.4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2,247.88	-1,059,897.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8,522.44	-1,059,897.3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8,629,758.20	111,847,223.40
加：营业外收入	12,891,234.76	6,259,405.5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56,382.27	125,003.54
减：营业外支出	2,138,343.47	796,196.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39,844.17	399,661.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9,382,649.49	117,310,432.62
减：所得税费用	34,537,006.84	20,267,858.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845,642.65	97,042,573.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3,554,342.35	93,922,573.94
少数股东损益	11,291,300.30	3,119,999.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927,870.52	-997,208.7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240,343.88	-451,867.7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240,343.88	-451,867.71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240,343.88	-451,867.71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2,473.36	-545,341.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6,773,513.17	96,045,364.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5,794,686.23	93,470,706.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978,826.94	2,574,658.7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6843	0.503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6843	0.5030

法定代表人：史佩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成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晨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73,399,888.70	332,902,243.76
减：营业成本	273,267,673.69	240,965,751.75
税金及附加	354,380.40	95,137.36
销售费用	23,881,404.12	18,591,818.80
管理费用	31,513,637.91	31,174,885.04
财务费用	-11,335,441.55	-8,023,000.02
资产减值损失	745,885.91	1,336,798.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972,348.22	48,760,851.96
加：营业外收入	2,602,098.37	1,924,497.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8,833.65	33,387.70
减：营业外支出	61,816.58	151,456.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1,816.58	109.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512,630.01	50,533,893.41
减：所得税费用	8,028,012.81	6,760,314.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484,617.20	43,773,579.3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484,617.20	43,773,579.3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6,411,511.74	803,957,712.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266,269.18	10,490,423.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61,024.50	12,244,144.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6,538,805.42	826,692,280.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8,007,785.44	479,850,554.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9,839,769.36	129,723,676.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100,349.75	58,245,575.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028,437.44	89,488,541.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1,976,341.99	757,308,347.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562,463.43	69,383,932.66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180,120.1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81,034.38	490,389.2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70,153.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61,154.54	6,160,542.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1,464,300.93	57,970,809.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482,769.23	27,858,803.7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70,310,452.43	72,969,264.6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661,880.34	3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7,919,402.93	192,798,877.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7,658,248.39	-186,638,335.1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86,355,887.63	35,367,963.8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355,899.86	35,367,963.8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9,933,893.80	73,892,046.1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45,507.70	29,846,371.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0,935,289.13	139,106,381.3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971,786.99	61,228,053.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260,770.99	32,529,474.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45,223.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56,308.87	30,041,649.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788,866.85	123,799,177.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2,146,422.28	15,307,203.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64,660.93	2,279,950.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5,215,298.25	-99,667,248.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185,906.38	228,853,154.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4,401,204.63	129,185,906.38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2,777,375.11	267,466,339.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08,641.77	9,654,894.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66,429.64	5,145,388.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6,252,446.52	282,266,622.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6,881,821.82	269,188,272.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080,107.48	35,289,414.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80,184.37	10,754,540.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31,420.15	21,737,412.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073,533.82	336,969,639.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78,912.70	-54,703,017.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5,000.00	6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000.00	64,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65,515.28	12,238,796.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3,510,000.00	2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1,175,515.28	171,238,796.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1,080,515.28	-171,174,796.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9,999,987.7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6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9,999,987.77	6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035,034.43	16,725,18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50,992.76	10,067,220.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086,027.19	26,792,400.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8,913,960.58	33,207,599.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16,391.08	4,750,832.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9,728,749.08	-187,919,382.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55,006.53	212,574,388.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4,383,755.61	24,655,006.53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4,722,886.00				503,751,173.12		-4,952,568.08		28,055,007.85		280,925,090.80	72,721,451.57	1,085,223,041.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4,722,886.00				503,751,173.12		-4,952,568.08		28,055,007.85		280,925,090.80	72,721,451.57	1,085,223,041.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192,559.00				1,295,320,594.61		22,240,343.88		4,948,461.72		128,133,592.03	24,810,548.98	1,522,646,100.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240,343.88				153,554,342.35	10,978,826.94	186,773,513.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192,559.00				1,295,320,594.61						16,357,805.80	1,358,870,959.4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7,192,559.00				1,295,322,500.55						16,355,899.86	1,358,870,959.4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905.94						1,905.94			
(三)利润分配									4,948,461.72		-25,420,750.32	-2,526,119.35	-22,998,407.95	

1. 提取盈余公积								4,948,461.72		-4,948,461.7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472,288.60	-2,526,119.35	-22,998,407.9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5.59	35.59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1,915,445.00				1,799,071,767.73		17,287,775.80		33,003,469.57		409,058,682.83	97,532,000.55	2,607,869,141.4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1,524,800.00				191,166,526.76		-4,500,700.37		23,677,649.92		207,532,354.79	18,800,552.04	598,201,183.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1,524,800.00			191,166,526.76		-4,500,700.37		23,677,649.92		207,532,354.79	18,800,552.04	598,201,183.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198,086.00			312,584,646.36		-451,867.71		4,377,357.93		73,392,736.01	53,920,899.53	487,021,858.1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51,867.71				93,922,573.94	2,574,658.73	96,045,364.9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198,086.00			318,801,914.00						31,042,033.41	393,042,033.4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3,198,086.00			318,801,914.00						31,042,033.41	393,042,033.4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377,357.93		-20,529,837.93	-1,594,977.02	-17,747,457.02
1. 提取盈余公积								4,377,357.93		-4,377,357.9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152,480.00	-1,594,977.02	-17,747,457.02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6,217,267.64						21,899,184.41	15,681,916.77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4,722,886.00				503,751,173.12		-4,952,568.08		28,055,007.85		280,925,090.80	72,721,451.57	1,085,223,041.26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本期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4,722,886.00				509,356,309.47				25,828,545.59	155,522,150.24	895,429,891.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4,722,886.00				509,356,309.47				25,828,545.59	155,522,150.24	895,429,891.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192,559.00				1,295,322,500.55				4,948,461.72	24,063,866.88	1,371,527,388.1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9,484,617.20	49,484,617.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192,559.00				1,295,322,500.55						1,342,515,059.5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948,461.72	-25,420,750.32	-20,472,288.60
1. 提取盈余公积									4,948,461.72	-4,948,461.7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472,288.60	-20,472,288.6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1,915,445.00			1,804,678,810.02			30,777,007.31	179,586,017.12	2,266,957,279.4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1,524,800.00				201,097,593.56				21,451,187.66	132,278,408.83	516,351,990.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1,524,800.00				201,097,593.56				21,451,187.66	132,278,408.83	516,351,990.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198,086.00				308,258,715.91				4,377,357.93	23,243,741.41	379,077,901.2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3,773,579.34	43,773,579.3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198,086.00				318,801,914.00					362,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3,198,086.00				318,801,914.00					362,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377,357.93	-20,529,837.93	-16,152,4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377,357.93	-4,377,357.9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152,480.00	-16,152,48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0,543,198.09					-10,543,198.09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4,722,886.00				509,356,309.47			25,828,545.59	155,522,150.24	895,429,891.30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一) 历史沿革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上海永利带业制造有限公司，由史佩浩、王亦敏、王莉萍和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组建，于2002年1月10日成立。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其中史佩浩出资人民币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王亦敏出资人民币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王莉萍出资人民币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上述注册资本业经上海永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永诚验(2002)字第5026号验资报告。

2005年12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500万元，其中史佩浩增资人民币715万元，王亦敏增资人民币142.50万元，王莉萍增资人民币142.5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上海永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永诚验(2005)字第30757号验资报告。

2008年4月28日，经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史佩浩出资人民币1,195.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9.71%；王亦敏出资人民币254.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96%；王亦嘉出资人民币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33%。

2008年10月9日，史佩浩将其持有的公司10%股权转让给陆晓理、吴旺盛、王亦宜等38位自然人，公司股东人数由原来3人增至41人。

2008年10月21日，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67万元，由唐红军、吴福明、王勤和余兆建以货币资金方式认缴。其中唐红军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95.19万元，吴福明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33.40万元，王勤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21.71万元，余兆建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16.7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08)第23906号验资报告。至此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67万元，股东人数为45人，均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8年12月22日，根据发起人协议及章程规定，以上海永利带业制造有限公司截至2008年11月30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定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08)第24021号审计报告）为基准，折为股本人民币6,300万股。本次股份制改制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08)第24080号验资报告。

2009年8月27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23.60万元，由张伟、吴旺盛、王亦宜、陈力强、陆晓理、恽黎明、蔡澜七方认缴，其中：张伟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220.50万元；吴旺盛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63.00万元；王亦宜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51.90万元；陈力强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31.50万元；陆晓理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18.90万元；恽黎明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18.90万元；蔡澜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18.9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09)第24445号验资报告。至此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723.60万元，股东人数为46人。

2010年2月，股东王灿、李辉和马晓妍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100,800股、151,200股和50,400股股权转让给史佩浩；2010年3月，股东王成海和张四水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50,400股和100,800股股权转让给史佩浩；2010年6月，股东江守义将其持有的公司151,200股股权转让给史佩浩，至此股东人数为40人。

2011年5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1]812号文件批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25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2.9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025.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924.99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100.01万元。以上募集资金业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11]165号验资报告。至此公司股本总额为8,973.60万元，其中社会流通股2,250.00万元。

2012年6月21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7,178.88万元，按每10股转增8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7,178.88万股，每股面值1元，计增加股本7,178.88万元。本次增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12]194号验资报告。至此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152.48万元，其中社会流通股5,289.462万元。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644号《关于核准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向黄晓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文件及公司于2015年6月5日披露的《关于实施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3），公司向黄晓东等10名自然人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新增股份43,198,086股，变更后的总股本为204,722,886股。此次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04,722,886元。上述增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15]000434号验资报告。

经公司2015年11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5年12月2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5月17日核发的证监许可〔2016〕1050号《关于核准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批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47,192,559股，共募集股款人民币1,369,999,987.77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28,867,192.36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341,132,795.41元。上述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16]000782号验资报告。至此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1,915,445.00元。

公司于2016年9月26日取得了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734582791P的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史佩浩，经营期限不约定。

## （二）公司注册地址、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徐旺路58号。

公司总部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徐旺路58号。

## （三）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橡胶和塑料制品行业，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轻型输送带及精密模塑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25日批准报出。

本年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49户，具体包括：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简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1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永利黄浦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2	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	永利崇明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3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 (Yong Li Korea Co.,Ltd)	永利韩国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00	60.00
4	上海永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永晶投资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5	永晶美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YongJing USA Investment and Management Co.,INC)	永晶美国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6	永利美国有限公司 (YongLi America,LLC)	永利美国	控股子公司	四级	60.00	60.00
7	永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YongLi HongKong Holding Limited	永利香港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8	永利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PT YONGLI INDONESIA LTD)	永利印尼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0.00	60.00
9	上海欣巴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欣巴科技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10	上海欣巴自动化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欣巴技术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11	上海链克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链克科技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12	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Yong Li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	永利国际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13	永利荷兰有限公司 (Yong Li Holland B.V.)	永利荷兰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00	51.00
14	永利研究和发展有限公司 (Yong Li Research & Development B.V.)	永利研发	控股子公司	四级	66.70	66.70
15	永利欧洲有限公司(Yong Li Europe B.V.)	永利欧洲	控股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16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Yong Li SP.ZO. O.)	永利波兰	控股子公司	四级	51.00	51.00
17	永利德国有限公司 (Yong Li Deutschland GmbH)	永利德国	控股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18	永利奥地利有限公司	永利奥地利	控股子公司	四级	51.00	51.00

	(YongLi Österreich GmbH)					
19	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英东模塑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20	塔塑（香港）有限公司 (Top Plastic(HK) Company Limited)	香港塔塑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0.00	80.00
21	北京三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北京三五	控股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22	沧州三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沧州三五	控股子公司	五级	100.00	100.00
23	墨西哥塔塑有限公司 (TOP INJECTION S.A DE C.V.)	墨西哥塔塑	控股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24	青岛英联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青岛模具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0.00	80.00
25	青岛英联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青岛饰件	控股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26	天津英联模塑有限公司	天津英联	控股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27	沈阳英联精密模塑有限公司	沈阳英联	控股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28	泰州英杰注塑有限公司	泰州英杰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29	南京英利模塑有限公司	南京英利	控股子公司	三级	45.00	66.67
30	苏州华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苏州华泰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31	苏州日知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苏州日知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32	英杰精密模塑股份有限公司	英杰模塑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33	上海英杰制模有限公司	上海英杰	控股子公司	五级	75.00	75.00
34	南京讯捷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南京讯捷	全资子公司	五级	100.00	100.00
35	炜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Plas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BVI) )	炜丰国际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36	Broadway Mold Co. Limited (BVI)	百汇模具	全资子公司	五级	100.00	100.00
37	Broadway Precision Technology Limited (HK)	百汇科技 HK	全资子公司	五级	100.00	100.00
38	Broadway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Company Limited (Macau)	百汇澳门	全资子公司	五级	100.00	100.00
39	Broadway Precision Technology Ltd. (BVI)	百汇科技 BVI	全资子公司	五级	100.00	100.00
40	Source Wealth Limited (HK)	兆源香港	全资子公司	五级	100.00	100.00
41	Broadway Precision Co. Limited (HK)	百汇精密 HK	全资子公司	五级	100.00	100.00
42	Broadway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HK)	百汇工业 HK	全资子公司	五级	100.00	100.00
43	Sun Line Precision Ltd. (BVI)	新丽精密	全资子公司	五级	100.00	100.00
44	Sun Line Services Limited (HK)	新丽管理	全资子公司	五级	100.00	100.00
45	百汇精密塑胶模具（深圳）有限公司	百汇精密深圳	全资子公司	六级	100.00	100.00

46	Broadway Industries (Thailand) Co., Ltd. (Thailand)	百汇工业 Thailand	全资子公司	六级	100.00	100.00
47	Broadway Precision (Thailand) Co., Ltd. (Thailand)	百汇精密Thailand	全资子公司	六级	100.00	100.00
48	昆山海汇精密模具工业有限公司	昆山海汇	全资子公司	六级	100.00	100.00
49	东莞新川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东莞新川	全资子公司	六级	100.00	100.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权益”。

本年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年相比，增加21户，如下：

序号	名称	变更原因
1	YongLi HongKong Holding Limited	本年新设成立
2	永利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PT YONGLI INDONESIA LTD)	本年新设成立
3	上海欣巴自动化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本年新设成立
4	上海链克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本年新设成立
5	沧州三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本年新设成立
6	墨西哥塔塑有限公司 (TOP INJECTION S.A DE C.V)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7	炜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Plastec Internation Holdings Limited (BVI))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8	Broadway Mold Co. Limited (BVI)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9	Broadway Precision Technology Limited (HK)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10	Broadway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Company Limited (Macau)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11	Broadway Precision Technology Ltd. (BVI)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12	Source Wealth Limited (HK)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13	Broadway Precision Co. Limited (HK)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14	Broadway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HK)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15	Sun Line Precision Ltd. (BVI)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16	Sun Line Services Limited (HK)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17	百汇精密塑胶模具（深圳）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18	Broadway Industries (Thailand) Co., Ltd. (Thailand)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19	Broadway Precision (Thailand) Co., Ltd. (Thailand)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20	昆山海汇精密模具工业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21	东莞新川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章节会计政策。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

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公司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公司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

公司或业务合并在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在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下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应收款项；其他金融负债等。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10、应收款项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

	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0.00%、5.00%	0.00%、5.00%
1—2年	25.00%	25.00%
2—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公司下属炜丰国际账龄1年以内的应收款项均在信用期内，且公司的客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所以公司估计账龄1年以内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0.00%	0.00%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 11、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

加权平均法、个别认定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12、长期股权投资

###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节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

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

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 13、投资性房地产：不适用。

## 14、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无固定期限	0%、5%	0.00%-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年	0%、5%	5.00%-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0%、5%	19.00%-33.33%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2-5 年	0%、5%	19.00%-50.00%

\*公司下属永利荷兰有限公司拥有其位于Oudkarspel市Koolmand 5号的地块及其地上建筑物的所有权，其账面房屋建筑物中土地所有权折旧年限为无固定期限；公司下属永利波兰有限公司拥有账面土地所有权，其折旧年限为无固定期限；公司下属永利韩有限公司拥有账面土地所有权，其折旧年限为无固定期限。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15、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16、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

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17、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公司无形资产均系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其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47-50	不超过产证载明使用年限
系统软件	3、5、10	以合同或授权书载明的年限，如无则按3年
专利权	5-10	
网络产权		以合同或授权书载明的年限

资产负债表日，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年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 18、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 19、长期待摊费用

###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年)
装修费	3-5
厂房、房屋租赁费	9.75
厂房工程改造	1-8.75
周转设施费	2-3
技术图纸费	按照实际产量占预计产量的比例进行摊销
测试费	按照实际产量占预计产量的比例进行摊销
设备改造	2、5
深圳市全景网络常年服务费	5

## 20、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1、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

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2、收入

###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 23、政府补助

####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25、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融资租赁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节五 / 14、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

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7、其他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规定：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还明确要求“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期末借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示；“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等科目期末贷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列示。

本公司已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对于2016年5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包括将2016年5月1日之后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和印花税从“管理费用”调整至“税金及附加”1,977,178.47元；从“应交税费”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12,830,225.72元；从“应交税费”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3,719,416.24元。对于2016年1月1日至4月30日期间发生的交易，不予追溯调整；对于2016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不予追溯调整。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23%、21%、20%、19%、17%、16%、10%、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39%
营业税	营改增之前的应纳税营业额	5%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河道管理费	实缴流转税税额	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	15%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25%
上海永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上海欣巴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5%
永利韩有限公司 (Yong Li Korea Co.,Ltd)	10%、20%
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Yong Li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	20%、25%
永利荷兰有限公司 (Yong Li Holland B.V.)	20%、25%
永利欧洲有限公司 (Yong Li Europe B.V.)	20%、25%
永利研究和发展有限公司 (Yong Li Research& Development B.V.)	20%、25%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Yong Li SP.ZO. O.)	19%
永晶美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YongJing USA Investment and Management Co.,INC)	15%、25%、34%、35%、38%、39%
永利美国有限公司 (YongLi America,LLC)	注册地为美国印第安纳州，按业务发生所属地所得税率计征
永利德国有限公司 (Yong Li Deutschland GmbH)	15.825%
永利奥地利有限公司 (YongLi Österreich GmbH)	25%
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5%
青岛英联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5%
青岛英联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5%
天津英联模塑有限公司	25%
沈阳英联精密模塑有限公司	25%
泰州英杰注塑有限公司	25%
南京英利模塑有限公司	25%
苏州华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5%
苏州日知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5%
英杰精密模塑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英杰制模有限公司	25%
南京讯捷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5%

北京三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5%
塔塑（香港）有限公司（Top Plastic (HK) Company Limited）	16.5%
Plas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BVI)	16.5%
Broadway Mold Co. Limited (BVI)	0%
Broadway Precision Technology Limited (HK)	16.5%
Broadway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Company Limited (Macau)	0%
Broadway Precision Technology Ltd. (BVI)	16.5%
Source Wealth Limited (HK)	16.5%
Broadway Precision Co. Limited (HK)	16.5%
Broadway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HK)	16.5%
Sun Line Precision Ltd. (BVI)	16.5%
Sun Line Services Limited (HK)	16.5%
百汇精密塑胶模具（深圳）有限公司（PRC）	25%
Broadway Industries (Thailand) Co., Ltd. (Thailand)	20%
Broadway Precision (Thailand) Co., Ltd. (Thailand)	20%
昆山海汇精密模具工业有限公司（PRC）	25%
东莞新川塑胶制品有限公司（PRC）	25%
YongLi HongKong Holding Limited	16.5%
永利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PT YONGLI INDONESIA LTD）	注册地为印尼雅加达。一般法定所得稅率为 25%。营业额不超过 48 亿印尼盾且符合条件的小企业，可按营业额的 1% 计征；除此之外，营业额不超过 500 亿印尼盾的，可对其营业额不超过 48 亿印尼盾的部分享受 12.5% 的优惠税率。
上海欣巴自动化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5%
上海链克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5%
沧州三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5%
墨西哥塔塑（TOP INJECTION S.A DE C.V）	30%

## 2、税收优惠

(1) 公司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为2014年9月4日，证书编号：GR201431000696，有效期为三年。

上海市青浦区国家税务局以沪地税青五【2015】000002号“企业所得税优惠审批结果通知书”批准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间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公司下属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并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

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为2016年11月24日，证书编号：GR201631000704，有效期为三年。

经上海市崇明县国家税务局第八税务所备案，永利崇明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间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公司下属青岛英联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取得由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山东省青岛市国家税务局、青岛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为2013年9月25日，证书编号：GR201337100028，有效期为三年。2016年12月2日，公司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7100394，有效期为三年。青岛模具在《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间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 公司下属青岛英联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取得由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山东省青岛市国家税务局、青岛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为2014年10月14日，证书编号：GR201437100174，有效期为三年。青岛饰件在《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间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 公司下属英杰精密模塑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为2015年10月10日，证书编号：GR201532002902，有效期为三年。英杰模塑在《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间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6) 公司下属上海欣巴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并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为2016年11月24日，证书编号：GR201631002040，有效期为三年。

经上海市普陀区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备案，欣巴科技自2016年1月至2016年12月期间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7) 公司下属Broadway Precision (Thailand) Co., Ltd. (Thailand) 取得BOI资质，根据泰国税收政策，可自其成立之日起2012年10月5日起6年内累计应纳所得税额泰铢132,943,000.00元内免征企业所得税，Broadway Precision (Thailand) Co., Ltd. (Thailand) 在本报告期处于免税期。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35,328.32	320,096.62
银行存款	933,965,876.31	128,865,809.76

其他货币资金	64,506,459.62	55,484,375.80
合计	998,907,664.25	184,670,282.1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67,123,952.58	12,620,533.01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1,322,181.91	38,801,935.13
保函保证金	64,999.34	
质押定期存单	23,119,278.37	16,682,440.67
合计	64,506,459.62	55,484,375.8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质押定期存单情况具体详见本节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3,962,232.52	28,769,841.65
商业承兑票据	5,035,983.04	
合计	68,998,215.56	28,769,841.65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621,784.72
合计	16,621,784.72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5,865,521.77	
商业承兑票据	11,949,471.98	
合计	127,814,993.75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1,616,834.67	99.83%	36,695,085.98	5.55%	624,921,748.69	323,782,464.64	99.88%	28,741,315.99	8.88%	295,041,148.6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00,544.74	0.17%	1,029,570.80	93.55%	70,973.94	392,136.90	0.12%	321,453.95	81.97%	70,682.95
合计	662,717,379.41	100.00%	37,724,656.78	5.69%	624,992,722.63	324,174,601.54	100.00%	29,062,769.94	8.97%	295,111,831.6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631,100,418.81	18,520,769.45	2.93%
1至2年	11,956,406.14	2,989,101.54	25.00%
2至3年	6,749,589.49	3,374,794.76	50.00%
3年以上	11,810,420.23	11,810,420.23	100.00%
合计	661,616,834.67	36,695,085.98	5.5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山东人和健身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706,851.70	706,851.70	100.00	收回可能性低
PPH TRANSSYSTEM S.A.	379,556.40	308,582.46	81.30	无法全部收回
铭板打印装置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14,136.64	14,136.64	100.00	收回可能性低
合计	1,100,544.74	1,029,570.80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642,854.97 元，因外币报表折算年初、年末采用汇率不同调增金额为 56,470.54 元；本年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7,438.6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嘉诚兴业工贸有限公司	应收模具款	1,819.45	因模具质量问题，客户不予付款	所得税汇算清缴前至税务部门备案	否
哈尔滨哈轻塑胶有限公司	应收模具款	4,300.00	因模具质量问题，客户不予付款	所得税汇算清缴前至税务部门备案	否
EXTE EXTRUDER TECHNIK GMBH	应收模具款	28,323.22	因模具质量问题，客户不予付款	所得税汇算清缴前至税务部门备案	否
青岛海信模具有限公司	应收模具款	2,996.00	因模具质量问题，客户不予付款	所得税汇算清缴前至税务部门备案	否
合计	--	37,438.67	--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99,505,216.54	15.01	
第二名	45,834,603.37	6.92	
第三名	40,218,658.20	6.07	
第四名	33,834,355.25	5.11	1,691,717.76
第五名	25,173,762.01	3.80	
合计	244,566,595.37	36.90	1,691,717.76

#### 4、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022,091.52	91.79%	15,400,420.04	96.45%
1 至 2 年	258,600.13	0.91%	240,794.53	1.51%
2 至 3 年	2,028,328.87	7.15%	171,556.14	1.07%
3 年以上	40,571.09	0.14%	154,935.00	0.97%
合计	28,349,591.61	--	15,967,705.71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PIAM Manufacturing CO., Ltd.	2,024,438.87	2-3年（含3年）	预付房租尚未至结算期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2,024,438.87	7.14	2至3年（含3年）	尚未至结算期
第二名	1,999,695.71	7.05	1年以内（含1年）	未到结算期
第三名	1,449,381.60	5.11	1年以内（含1年）	尚未结算
第四名	887,231.43	3.13	1年以内（含1年）	尚未结算
第五名	853,251.00	3.01	1年以内（含1年）	尚未结算
合计	7,213,998.61	25.45		

#### 5、应收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4,850,768.46	
合计	4,850,768.46	

## 6、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6,315,324.85	99.97%	781,792.22	0.67%	115,533,532.63	17,316,429.35	99.18%	872,820.00	5.04%	16,443,609.3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900.00	0.03%	38,900.00	100.00%		142,300.00	0.82%	142,300.00	100.00%	
合计	116,354,224.85	100.00%	820,692.22	0.71%	115,533,532.63	17,458,729.35	100.00%	1,015,120.00	5.81%	16,443,609.3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4,612,526.21	230,626.34	5.00%
1至2年	427,648.90	106,912.22	25.00%
2至3年	184,573.32	92,286.66	50.00%
3年以上	351,967.00	351,967.00	100.00%
合计	5,576,715.43	781,792.22	14.0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组合中，采用无风险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Vanderwell & Waij Beheer B.V.股权收购款	59,915,760.00		
对拟收购公司Vanderwell & Waij Beheer B.V.企业借款	27,555,134.25		
备用金及员工借款	15,783,435.13		
保证金及押金	5,036,227.82		
出口退税	2,301,341.76		
往来款	40,671.54		
其他	106,038.92		
合计	110,738,609.42		

2)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或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押金	38,900.00	38,900.00	100.00	无法收回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91,237.80 元；因外币报表折算年初、年末采用汇率不同调减金额为 3,189.98 元；本年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不适用。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9,227,438.21	8,408,746.98
备用金及员工借款	15,783,435.13	4,895,908.36
Vanderwell & Waij Beheer B.V.股权收购款	59,915,760.00	
对拟收购公司 Vanderwell & Waij Beheer B.V.企业借款	27,555,134.25	
资产处置款项		2,566,667.58
往来款	790,459.85	907,045.00
出口退税	2,301,341.76	680,361.43
其他	780,655.65	
合计	116,354,224.85	17,458,729.35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Vanderwell & Waij Beheer B.V.股东方	股权收购款	59,915,76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51.49%	
Vanderwell & Waij Beheer B.V.	企业借款	27,555,134.25	1 年以内（含 1 年）	23.68%	
深圳市宝安区国家税务局沙井税务分局	出口退税	2,301,341.76	1 年以内（含 1 年）	1.98%	
宁海县上达模具有限公司	设备保证金	2,000,000.00	1-2 年（含 2 年）	1.72%	
上海市崇明县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站	建筑工程质量保证金	1,200,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1.03%	60,000.00
合计	--	92,972,236.01	--	79.90%	60,000.00

## 7、存货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1,460,898.49	420,231.38	91,040,667.11	66,679,889.17	789,049.66	65,890,839.51
在产品	64,946,624.51		64,946,624.51	49,673,480.06		49,673,480.06
库存商品	147,312,523.80	2,584,664.63	144,727,859.17	110,266,036.25	2,389,070.14	107,876,966.11
周转材料	35,875,217.46	205,757.66	35,669,459.80	33,549,918.89	172,953.07	33,376,965.82
发出商品	58,052,467.81	64,888.20	57,987,579.61	26,732,647.67	35,802.69	26,696,844.98
委托加工物资	175,388.97		175,388.97	153,239.35		153,239.35
自制半成品	91,871,268.98	5,064,639.48	86,806,629.50	53,681,383.55		53,681,383.55
合计	489,694,390.02	8,340,181.35	481,354,208.67	340,736,594.94	3,386,875.56	337,349,719.38

##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89,049.66	-370,429.40	28,061.89	26,450.77		420,231.38
库存商品	2,389,070.14	-189,135.21	496,040.11	111,310.41		2,584,664.63
周转材料	172,953.07	444,759.25		411,954.66		205,757.66
发出商品	35,802.69	29,085.51				64,888.20

自制半成品		-2,043,073.87	7,107,713.35			5,064,639.48
合计	3,386,875.56	-2,128,793.72	7,631,815.35	549,715.84		8,340,181.35

##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12,635,841.91	365,183.97
待认证进项税额	194,383.81	
预缴企业所得税	738,212.10	
合计	13,568,437.82	365,183.97

##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strong>一、合营企业</strong>														
<strong>二、联营企业</strong>														
黄骅瑞延塔金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0,005,527.28	8,600,000.00		-1,012,624.92						17,592,902.36				
SEOYON TOP METAL MEXICO, S.ADEC.V.(墨西哥塔金属)*	14,996,580.61	29,391,878.57	44,441,297.72						52,838.54					
Beltco Systems GmbH	2,328,458.18			504,102.48					68,343.28	2,900,903.94				
小计	27,330,566.07	37,991,878.57	44,441,297.72	-508,522.44					121,181.82	20,493,806.30				
合计	27,330,566.07	37,991,878.57	44,441,297.72	-508,522.44					121,181.82	20,493,806.30				

公司于2016年2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下属控股子公司减资退出其参股公司暨新设墨西哥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下属塔塑(香港)有限公司(Top Plastic(HK) Company Limited)签署减资协议撤回其对SEOYON TOP METAL MEXICO, S.ADEC.V.前期合计700万美元的全部投资。

## 10、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3,794,910.08	355,877,312.46	13,278,877.78	18,914,677.47	571,865,777.79
2.本期增加金额	1,218,501.75	378,933,418.72	9,397,970.76	67,926,131.56	457,476,022.79
(1) 购置	202,141.61	46,447,612.99	1,694,430.03	6,764,851.97	55,109,036.60
(2) 在建工程转入		21,198,973.45		2,393.16	21,201,366.61
(3) 企业合并增加		285,343,649.68	7,664,412.20	60,766,782.62	353,774,844.50
(4) 汇率变动	1,016,360.14	2,394,982.03	39,128.53	392,103.81	3,842,574.51
(5) 其他转入		23,548,200.57			23,548,200.57
3.本期减少金额		13,116,350.62	2,346,519.86	955,476.42	16,418,346.90
(1) 处置或报废		13,116,350.62	2,346,519.86	955,476.42	16,418,346.90
4.期末余额	185,013,411.83	721,694,380.56	20,330,328.68	85,885,332.61	1,012,923,453.6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8,858,043.74	146,464,158.76	6,656,474.90	12,233,196.24	204,211,873.64
2.本期增加金额	8,554,241.74	256,413,248.57	6,021,025.75	43,825,027.09	314,813,543.15
(1) 计提	8,476,822.36	45,571,377.83	2,022,076.02	4,122,289.90	60,192,566.11
(2) 企业合并增加		190,762,686.90	3,974,814.04	39,323,733.93	234,061,234.87
(3) 汇率变动	77,419.38	2,497,293.70	24,135.69	379,003.26	2,977,852.03
(4) 其他转入		17,581,890.14			17,581,890.14
3.本期减少金额		10,536,214.93	2,237,656.62	872,755.56	13,646,627.11
(1) 处置或报废		10,536,214.93	2,237,656.62	872,755.56	13,646,627.11
4.期末余额	47,412,285.48	392,341,192.40	10,439,844.03	55,185,467.77	505,378,789.6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09,404.08			309,404.08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7,560.00			7,560.00
(1) 处置或报废		7,560.00			7,560.00
4.期末余额		301,844.08			301,844.0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7,601,126.35	329,051,344.08	9,890,484.65	30,699,864.84	507,242,819.92
2.期初账面价值	144,936,866.34	209,103,749.62	6,622,402.88	6,681,481.23	367,344,500.07

本年其他转入系因融资租赁到期，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及其他非流动负债中的未实现售后租回收益抵减后转入固定资产原值23,548,200.57元，转入累计折旧17,581,890.14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不适用。

##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硫化机安装工程	1,562,059.72		1,562,059.72			
崇明三期厂房工程	746,745.90		746,745.90			
VOC 治理项目	643,760.72		643,760.72			
2300T 设备安装工程				2,053,901.75		2,053,901.75
注塑机安装工程				8,298,700.00		8,298,700.00
PU 同步带生产线设备安装工程				410,256.48		410,256.48
无缝环形聚氨酯同步带生产线-森沃德安装工程	556,410.26		556,410.26	317,948.72		317,948.72
装修工程	1,203,739.49		1,203,739.49	66,753.59		66,753.59
其他零星工程	3,428,231.16		3,428,231.16	3,454,756.40		3,454,756.40
合计	8,140,947.25		8,140,947.25	14,602,316.94		14,602,316.9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PU 同步带生产线设备安装工程		410,256.48	41,709.40	451,965.88								自有资金
无缝环形聚氨酯同步带生产线-森沃德安装工程		317,948.72	238,461.54			556,410.26						自有资金
注塑机安装工程		8,298,700.00	5,477,469.16	13,776,169.16								自有资金

2300T 设备安装工程		2,053,901.75	1,286,580.46	3,340,482.21							自有资金
二维码操作系统		35,897.44	177,271.84		213,169.28						自有资金
Navision 软件			381,924.02		381,924.02						自有资金
高频机安装工程		196,581.20		196,581.20							自有资金
3400 单涂线改造安装工程		256,410.25		256,410.25							自有资金
硫化机安装工程			1,562,059.72			1,562,059.72					自有资金
崇明三期厂房工程			746,745.90			746,745.90					自有资金
VOC 治理项目			643,760.72			643,760.72					自有资金
装修工程		66,753.59	1,135,723.40		-1,262.50	1,203,739.49					自有资金
其他零星工程		2,965,867.51	3,641,909.51	3,179,757.91	-212.05	3,428,231.16					自有资金
合计		14,602,316.94	15,333,615.67	21,201,366.61	593,618.75	8,140,947.25	--	--			--

## 12、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系统软件	网络产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316,589.30	97,169.81		6,185,922.26		41,599,681.37
2.本期增加金额		99,200.00		7,669,016.78	23,733.96	7,791,950.74
(1) 购置				2,248,221.19		2,248,221.19
(2) 内部研发		19,200.00				19,20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80,000.00		4,443,780.28	23,733.96	4,547,514.24
(4) 在建工程转入				595,093.30		595,093.30
(5) 其他转入				381,922.01		381,922.01

3.本期减少金额				63,010.52	14,300.00	77,310.52
(1) 处置				33,705.13	14,300.00	48,005.13
(2) 汇率变动				29,305.39		29,305.39
4.期末余额	35,316,589.30	196,369.81		13,791,928.52	9,433.96	49,314,321.59
<b>二、累计摊销</b>						
1.期初余额	2,774,977.44	54,176.56		2,245,719.05		5,074,873.05
2.本期增加金额	822,647.64	8,833.80		3,352,318.13	23,340.84	4,207,140.41
(1) 计提	822,647.64	4,619.94		1,139,935.34	786.16	1,967,989.08
(2) 企业合并增加		4,213.86		1,830,460.78	22,554.68	1,857,229.32
(3) 其他转入				381,922.01		381,922.01
3.本期减少金额				34,079.78	14,300.00	48,379.78
(1) 处置				33,705.13	14,300.00	48,005.13
(2) 汇率变动				374.65		374.65
4.期末余额	3,597,625.08	63,010.36		5,563,957.40	9,040.84	9,233,633.68
<b>三、减值准备</b>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b>四、账面价值</b>						
1.期末账面价值	31,718,964.22	133,359.45		8,227,971.12	393.12	40,080,687.91
2.期初账面价值	32,541,611.86	42,993.25		3,940,203.21		36,524,808.3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5%。

本年其他转入系因融资租赁到期，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及其他非流动负债中的未实现售后租回收益抵减后转入无形资产原值381,922.01元，转入累计摊销381,922.01元。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不适用。

## 13、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专利权		1,200.00	67,800.00	19,200.00		49,800.00
合计		1,200.00	67,800.00	19,200.00		49,800.00

本年其他增加系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炜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转入所致。

## 14、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汇率变动		
Yong Li SP.ZO. O.	1,209,231.46		36,062.88		1,245,294.34
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17,865,637.55				317,865,637.55
上海欣巴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876,673.68				876,673.68
北京三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5,169,879.05				5,169,879.05
炜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Plas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BVI)）		716,707,886.47	18,290,533.17		734,998,419.64
合计	325,121,421.74	716,707,886.47	18,326,596.05		1,060,155,904.26

1) 公司下属永利荷兰有限公司2013年度自Aris Wind B.V.处收购其持有的永利波兰有限公司（Yong Li SP.ZO. O.）51%股权，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收购金额为1,861,500.00兹罗提，股权转让后，永利荷兰有限公司将享有永利波兰有限公司的利润并承担相应风险（包含转让前、转让时至转让后的权力和义务）。永利荷兰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4日支付股权收购款欧元444,090.00元，永利波兰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30日完成变更登记，购买日为2013年12月31日。永利波兰有限公司2013年12月31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欧元536,589.19元，永利荷兰有限公司应享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为欧元273,660.49元，合并成本和应享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差额为欧元170,429.51元（按2016年12月31日汇率折算，折合人民币1,245,294.34元）于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商誉。

2) 2015年度，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并于2015年5月完成资产过户手续，购买日确定为2015年5月31日。截至2015年5月31日止，被收购方英东模塑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164,134,362.45元，合并成本超出应享有归属于被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317,865,637.55元于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商誉。

3) 2015年度，公司通过增资的方式收购上海欣巴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51.01%股权，于2015年11月3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购买日确定为2015年10月31日。截至2015年10月31日止，被收购方欣巴科技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17,885,368.21元，合并成本超出应享有归属于被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876,673.68元于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商誉。

4) 2015年度，公司下属塔塑（香港）有限公司（Top Plastic(HK) Company Limited）以现金支付的方式收购北京三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100%股权，根据协议规定，于2015年11月12日取得实际控制权，购买日确定为2015年11月30日。截至2015年11月30日止，被收购方北京三五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5,169,872.56元，合并成本超出应享有归属于被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5,169,879.05元于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商誉。

5) 2016年度，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通过下属YongLi HongKong Holding Limited自Plastec Technologies Ltd.处收购其持有的炜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Plas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BVI））100%股权，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收购金额为人民币1,250,000,000.00元（按购买日汇率折算，折合港币1,433,075,379.77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股权交割日为炜丰国际的股东名册完成变更。炜丰国际于2016年10月11日完成股东变更登记，购买日为2016年10月31日。炜丰国际2016年10月31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港币611,398,238.50元，永利香港应享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为港币611,398,238.50元，截至2016年10月31日止，合并成本和应享有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差额为港币821,677,141.27元（折合人民币716,707,886.47元）在购买日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商誉，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按年末汇率折算，该商誉折合人民币734,998,419.64元。

#### (2) 商誉减值准备：不适用。

###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736,995.36	14,028,517.28	1,828,481.96		13,937,030.68
厂房、房屋租赁费	9,500.02	1,268,177.78	85,577.80		1,192,100.00
厂房工程改造	6,115,638.29	3,526,564.22	2,369,375.57		7,272,826.94
周转设施费	3,196,069.96	2,023,771.43	2,533,042.77		2,686,798.62
技术图纸费	5,323,415.18	5,435,722.92	3,602,119.60		7,157,018.50
测试费	679,523.21	874,598.76	526,137.01		1,027,984.96
设备改造	1,291,819.34	3,221,535.55	784,038.40		3,729,316.49
深圳市全景网络常年服务费		235,849.06	31,446.56		204,402.50
合计	18,352,961.36	30,614,737.00	11,760,219.67		37,207,478.69

###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639,356.96	1,659,839.2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0,773,023.12	4,615,953.46	23,256,048.68	3,488,407.30

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与税法规定政策差异	27,071,974.05	6,767,993.52		
无形资产摊销政策与税法规定政策差异	28,166.33	7,041.58		
预提费用	17,789,837.63	4,447,459.4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2,406,140.12	3,101,535.03		
合计	94,708,498.21	20,599,822.24	23,256,048.68	3,488,407.30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3,097,615.39	3,274,403.85	13,395,288.48	3,348,822.12
合计	13,097,615.39	3,274,403.85	13,395,288.48	3,348,822.12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99,822.24		3,488,407.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74,403.85		3,348,822.12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54,572,258.10	84,320,365.99
坏账准备	38,545,349.00	30,077,889.94
存货跌价准备	1,700,824.39	3,386,875.5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01,844.08	309,404.08
合计	95,120,275.57	118,094,535.57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年		3,586,068.44	

2017 年	12,743,111.64	25,591,191.21	
2018 年	6,865,539.68	7,078,980.58	
2019 年	9,833,306.69	10,011,121.36	
2020 年	21,312,552.17	38,053,004.40	
2021 年	3,817,747.92		
合计	54,572,258.10	84,320,365.99	--

2015年度，公司下属塔塑（香港）有限公司（Top Plastic(HK) Company Limited）以现金支付的方式收购北京三五100%股权，根据协议规定，于2015年11月12日取得实际控制权，购买日确定为2015年11月30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北京三五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公允价值超出账面价值增值额13,097,615.39元作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固定资产）		10,382,393.81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40,476,876.89	
合计	40,476,876.89	10,382,393.81

## 18、短期借款

###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862,500.00	60,000,000.00
保证借款	47,071,206.23	
信用借款	43,164,172.05	827,880.00
合计	91,097,878.28	60,827,88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抵押借款详见本节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2：保证借款详见本节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5、关联交易情况。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不适用。

##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8,573,266.76	119,000,595.32
合计	128,573,266.76	119,000,595.32

##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394,075,566.93	246,849,449.53
应付设备款	24,500,920.77	4,321,651.57
应付工程款	6,242,348.71	1,038,059.99
应付加工费	37,428,310.02	
应付其他款	10,665,956.45	6,283,381.69
合计	472,913,102.88	258,492,542.7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天津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386,848.48	尚未结算
ACO INNOVATION BELTING	313,467.02	尚未结算
江阴市康盛机械有限公司	206,000.00	设备调试中，尚未结算
江阴市金杯工业用布有限公司	147,559.24	尚未结算
江阴米拉克龙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130,000.00	尚未结算
宁波永成双海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103,325.00	尚未结算
合计	1,287,199.74	--

## 21、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输送带款	9,091,889.50	6,851,382.87
预收模具款	7,918,111.09	4,152,843.97
预收塑件款	14,217,728.80	82,861.93
预收分拣系统款	274,000.00	
合计	31,501,729.39	11,087,088.77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绍兴旭立化工有限公司	460,000.00	尚未结算
浙江新三印印染有限公司	254,000.00	尚未结算
昌邑市汇丰印染织造有限公司	150,000.00	尚未结算
上海宝茨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964,000.00	--

## 22、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060,255.95	298,910,616.15	250,726,000.72	63,244,871.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680,212.80	19,590,209.05	90,003.75
三、辞退福利		19,305,520.97	400,053.70	18,905,467.2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1,865,393.53	0.00	55,675.72	1,809,717.81
合计	16,925,649.48	337,896,349.92	270,771,939.19	84,050,060.21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817,656.21	263,826,895.11	216,677,292.50	61,967,258.82
2、职工福利费	196,873.70	18,920,013.52	18,063,950.04	1,052,937.18
3、社会保险费		9,863,533.20	9,715,781.91	147,751.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8,193,785.16	8,056,167.63	137,617.53

工伤保险费		706,080.98	698,058.42	8,022.56
生育保险费		766,132.44	764,021.24	2,111.20
其他保险费		197,534.62	197,534.62	
4、住房公积金		4,251,139.56	4,238,660.68	12,478.8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5,726.04	2,049,034.76	2,030,315.59	64,445.21
合计	15,060,255.95	298,910,616.15	250,726,000.72	63,244,871.38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752,668.27	18,666,886.91	85,781.36
2、失业保险费		927,544.53	923,322.14	4,222.39
合计		19,680,212.80	19,590,209.05	90,003.75

### 23、应交税费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838,973.25	1,559,971.06
企业所得税	88,957,380.38	9,487,768.04
个人所得税	755,909.58	470,976.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81,904.33	213,406.45
房产税	211,468.73	
车船使用税	60,440.25	
土地使用税	89,446.74	
河道管理费	20,859.62	12,843.33
教育费附加	939,395.90	192,993.05
印花税	70,958.47	
其他	33,399.27	26,770.17
合计	108,260,136.52	11,964,728.19

### 24、应付利息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33,762.50	75,900.00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187,485.31	623,255.87
合计	321,247.81	699,155.87

## 25、应付股利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907,009.61	2,926,113.55
合计	4,907,009.61	2,926,113.5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天桦投资有限公司	2,926,113.55	未到支付期

## 26、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97,066.00	136,692.00
工程、设备款	1,165,620.29	1,309,338.68
往来款	3,029,280.14	3,182,971.38
各类成本、费用款	33,479,217.53	14,705,851.74
代扣代缴款	436,747.07	350,758.11
非金融机构借款	25,489,276.22	40,990,656.29
预提业绩奖励款	6,104,246.80	
Aris Wind B.V.预付出资款	14,613,600.00	
应付股权收购款	375,000,000.00	
应退还再投资退税款	1,054,944.49	1,054,944.49
厂房租赁款	909,589.44	633,652.46
其他	122,226.50	1,063,384.46
合计	461,601,814.48	63,428,249.61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青岛联科工贸有限公司	21,000,000.00	尚未结算
Aris Wind B.V.	3,738,724.28	尚未结算
应退还再投资退税款	1,054,944.49	尚未结算
合计	25,793,668.77	--

##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613,289.04	6,020,626.2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928,041.86
合计	26,613,289.04	15,948,668.08

其他说明：

###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24,279,500.00	2,907,224.18
抵押借款	2,333,789.04	2,380,248.28
信用借款		733,153.76
合计	26,613,289.04	6,020,626.22

1) 保证借款说明具体详见本节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5、关联交易情况。

2) 抵押借款说明具体详见本节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9,928,041.86

## 2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485,000.00	485,000.00
待转销项税	3,719,416.24	
合计	4,204,416.24	485,000.00

公司收到“热塑性弹性体材料研发与生产技改项目”政府补助4,850,000.00元，该项目所对应资产已于

2013年10月转入固定资产，资产折旧年限为10年，政府补助在折旧年限内递延确认，预计将于2017年度确认485,000.00元。

## 29、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7,579,227.84	19,273,718.13
保证借款	10,405,500.00	
合计	27,984,727.84	19,273,718.1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抵押借款说明具体详见本节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2) 保证借款说明具体详见本节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5、关联交易情况。

## 30、递延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778,212.91	14,735,000.00	4,682,152.21	17,831,060.70	
合计	7,778,212.91	14,735,000.00	4,682,152.21	17,831,060.7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热塑性弹性体材料研发与生产技改项目	3,314,166.68		485,000.00		2,829,166.68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偿*1	1,329,046.23		413,292.33		915,753.90	与资产相关
产业升级补贴*2		14,290,000.00	1,883,859.88		12,406,140.12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能力建设项目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巨人补贴	1,400,000.00	300,000.00	1,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启明星补贴	20,000.00	3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PVC 输送带补贴	75,000.00				75,000.00	与收益相关
多层在线复合产业用布纺织品生产线的改建项目	460,000.00				4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示范工作项目	420,000.00				4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防粘食品级 TPU 输送带项目	160,000.00	4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阻燃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轻型输送带的产业化		75,000.00			7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778,212.91	14,735,000.00	4,682,152.21		17,831,060.70	--

\*1：公司下属苏州英杰模塑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与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人民政府签订了土地置换以及拆迁补偿的协议，从江苏省苏州市木渎中山东路99号搬迁至江苏省苏州市尧峰西路66号。此次搬迁获得政府补偿金额为22,904,501.00元，用于支付土地款和设备款，公司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入账并于相关资产折旧年限内平均摊销。本年转入营业外收入413,292.33元系根据资产折旧年限递延确认。

\*2：公司下属英东模塑收到青岛市崂山区财政局下拨的产业升级补助资金合计人民币 14,290,000.00 元，公司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入账并于相关资产折旧年限内平均摊销。

### 31、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实现售后租回收益		4,416,083.38
合计		4,416,083.38

### 32、股本

单位： 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4,722,886.00	47,192,559.00				47,192,559.00	251,915,445.00

经公司2015年11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5年12月2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5月17日核发的证监许可〔2016〕1050号《关于核准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批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47,192,559股，共募集股款人民币1,369,999,987.77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28,867,192.36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341,132,795.41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47,192,559.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1,293,940,236.41元。上述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16]000782号验资报告。至此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1,915,445.00元。

### 3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97,930,019.89	1,295,322,500.55	1,905.94	1,793,250,614.50
其他资本公积	5,821,153.23			5,821,153.23
合计	503,751,173.12	1,295,322,500.55	1,905.94	1,799,071,767.7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 本年增加说明

经公司2015年11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5年12月2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5月17日核发的证监许可〔2016〕1050号《关于核准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批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47,192,559股，共募集股款人民币1,369,999,987.77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28,867,192.36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341,132,795.41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47,192,559.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1,293,940,236.41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16]000782号验资报告。2016年度，公司收到与发行费用相关的增值税发票，累计可抵扣进项税额1,382,264.14元计入“资本公积”。

#### (2) 本年减少说明

2016年度，因公司及欣巴科技少数股东对欣巴科技追加实缴出资导致公司对其的持股比例自51.01%下降至51.00%，公司按照实缴前持有的51.01%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实缴前享有欣巴科技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实缴后按公司持有的51.00%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实缴后享有欣巴科技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的差额1,905.94元冲减“股本溢价”。

### 34、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52,568.08	21,927,870.52			22,240,343.88	-312,473.36	17,287,775.8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952,568.08	21,927,870.52			22,240,343.8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952,568.08	21,927,870.52			22,240,343.88	-312,473.36	17,287,775.80

### 3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055,007.85	4,948,461.72		33,003,469.57
合计	28,055,007.85	4,948,461.72		33,003,469.57

**3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0,925,090.80	207,532,354.7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80,925,090.80	207,532,354.7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3,554,342.35	93,922,573.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948,461.72	4,377,357.93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472,288.60	16,152,48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9,058,682.83	280,925,090.8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89,233,722.53	1,167,524,686.23	857,015,956.94	570,031,445.54
其他业务	137,555,439.31	130,699,364.64	71,421,983.64	66,392,434.78
合计	1,826,789,161.84	1,298,224,050.87	928,437,940.58	636,423,880.32

**3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10,219.13	1,873,156.41
教育费附加	3,248,631.17	1,586,983.03
营业税	15,815.33	65.00

河道管理费	260,487.12	127,803.21
水利基金	117,187.21	120,685.73
房产税	835,640.13	
土地使用税	354,961.95	
车船使用税	71,348.45	
印花税	715,227.94	
合计	9,629,518.43	3,708,693.38

### 39、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有关费用	54,743,429.42	37,024,182.94
运费	31,199,895.15	14,408,359.65
差旅费	6,165,340.98	4,513,080.07
低值易耗品	2,744,184.52	1,495,607.89
业务招待费	3,762,650.72	3,033,913.58
出口费用	1,787,757.73	1,798,037.08
办公费	2,285,779.16	1,615,379.98
车辆费	2,579,930.86	2,229,592.75
水电费	1,750,882.46	1,535,933.09
销售佣金	1,292,018.07	
会务费	319,481.49	147,670.40
折旧费	3,074,588.06	1,850,104.77
邮政费	609,463.17	615,871.22
租赁费	2,135,146.37	1,554,086.88
业务宣传费	980,492.17	1,140,125.77
通讯费	268,401.53	323,239.89
包装物	3,841,602.61	1,881,689.38
仓储保管费	1,366,840.84	754,758.36
管理费	2,418,349.13	
劳务费	883,102.38	
其他	7,352,940.79	6,073,679.65
合计	131,562,277.61	81,995,313.35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与开发费	68,399,698.43	30,267,146.48
职工有关费用	72,974,338.98	29,151,671.73
中介服务费	6,092,597.52	6,375,319.97
折旧费	6,376,272.89	3,658,482.78
差旅费	5,042,389.61	2,533,678.95
装修费	5,423,735.39	
业务招待费	3,893,628.30	2,320,863.96
办公费	4,507,271.23	3,677,432.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25,077.59	662,780.71
无形资产摊销	1,596,594.63	714,665.22
修理费	4,433,062.90	3,328,663.32
租赁费	6,085,784.38	3,195,589.25
低值易耗品	2,234,662.15	1,116,718.21
车辆费	2,380,901.63	1,073,092.79
税金	1,652,638.48	883,647.80
水电费	1,409,506.15	739,809.17
通讯费	765,362.45	419,319.22
其他	7,915,248.81	4,537,284.46
合计	203,408,771.52	94,656,166.95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542,018.74	3,687,989.53
利息收入	-9,545,718.48	-3,892,280.23
汇兑损益	-5,588,055.00	-5,540,825.68
手续费	1,055,589.50	246,428.42
现金折扣费	-659,625.12	-1,300,422.62
合计	-10,195,790.36	-6,799,110.58

**4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451,617.17	4,667,010.66
二、存货跌价损失	-2,128,793.72	878,865.77
合计	6,322,823.45	5,545,876.43

**4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8,522.44	-1,059,897.3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00,770.32	
合计	792,247.88	-1,059,897.33

**4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56,382.27	125,003.54	356,382.2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56,382.27	125,003.54	356,382.27
政府补助	11,902,063.77	5,584,314.40	11,902,063.77
罚没收入	308,407.92	308,518.24	308,407.92
无需支付的款项	99,999.60		99,999.60
其他	224,381.20	241,569.36	224,381.20
合计	12,891,234.76	6,259,405.54	12,891,234.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热塑性弹性体材料研发与生产技改项目	市级财政收付中心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85,000.00	485,00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拆迁补偿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新区建设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13,292.33	183,768.60	与资产相关

产业升级项目补贴	青岛市崂山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883,859.88		与资产相关
市财政高转化项目拨款	上海市级财政收付中心直接支付清算专户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762,000.00	1,044,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小巨人工程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崇明县科学技术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扶持资金-西郊经济城税收返还	代收资金清算过渡户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54,000.00	461,000.00	与收益相关
防粘食品级 TPU 输送带项目	上海市青浦区财政局零余额专户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重点工业企业扩产增效奖励项目资助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财政补贴		补助		否	否	3,703,911.56	3,410,545.8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1,902,063.77	5,584,314.40	--

#### 4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739,844.17	399,661.13	1,739,844.1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39,844.17	399,661.13	1,739,844.17
对外捐赠	10,000.00	100,000.00	10,000.00
罚款支出	64,848.54	122,305.04	64,848.54
其他	323,650.76	174,230.15	323,650.76
合计	2,138,343.47	796,196.32	2,138,343.47

#### 4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247,112.12	20,668,391.6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710,105.28	-400,532.72
合计	34,537,006.84	20,267,858.9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9,382,649.4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907,397.4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127,672.5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607,181.5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03,043.8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39,999.6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86,266.9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58,429.63
所得税费用	34,537,006.84

**4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4。

**4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1,954,911.56	6,790,012.49
利息收入	4,694,950.02	4,963,511.33
其他	1,211,162.92	490,620.91
合计	27,861,024.50	12,244,144.7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支出	57,054,829.24	35,609,689.91
管理费用支出	62,814,424.44	21,888,267.42
银行手续费支出	1,055,589.50	246,428.42
往来款及其他	23,103,594.26	31,744,155.32

合计	144,028,437.44	89,488,541.07
----	----------------	---------------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北京三五现金净流入		4,346,689.96
收购欣巴科技现金净流入		1,323,463.47
合计		5,670,153.43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日前支付收购 Vanderwell & Waij Beheer B.V. 股权部分对价	60,046,581.54	
收购日前支付给 Vanderwell & Waij Beheer B.V. 的借款	27,615,298.80	
收购日前支付给北京三五的借款		34,000,000.00
合计	87,661,880.34	34,000,000.00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 Aris Wind BV 预付增资款	14,645,507.70	
收到 Aris Wind BV 借款		625,142.08
收到青岛联科工贸有限公司借款		28,505,094.41
收到安溪基借款		716,134.84
合计	14,645,507.70	29,846,371.33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分派现金股利手续费	26,992.96	67,220.96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支付券商费用		10,000,000.00
归还 Horst Honeckl 借款	322,827.41	
非公开发行收购炜丰国际支付券商等中	28,023,999.80	

介机构费用		
归还黄晓东借款	10,820,000.00	
归还青岛联科工贸有限公司借款	300,000.00	10,710,664.89
归还姜峰借款	5,000,000.00	
归还售后融资租赁款	5,062,488.70	9,263,763.53
合计	49,556,308.87	30,041,649.38

##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64,845,642.65	97,042,573.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6,322,823.45	5,545,876.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192,566.11	33,691,635.65
无形资产摊销	1,967,989.08	775,407.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760,219.67	4,458,686.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83,461.90	274,657.5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29,146.76	-1,575,870.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2,247.88	1,059,897.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35,687.01	-394,331.2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418.27	-6,201.5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092,421.80	-7,741,083.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727,668.01	-101,522,424.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883,056.78	37,775,11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562,463.43	69,383,932.6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34,401,204.63	129,185,906.3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9,185,906.38	228,853,154.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5,215,298.25	-99,667,248.42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75,000,000.00
其中：	--
炜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875,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04,689,511.98
其中：	--
炜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304,689,511.98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70,310,488.02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34,401,204.63	129,185,906.38
其中：库存现金	435,328.32	320,096.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33,965,876.31	128,865,809.7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4,401,204.63	129,185,906.38

### 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4,506,459.62	质押以开立应付票据及保函，详见本节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应收票据	16,621,784.72	质押以开立应付票据，详见本节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固定资产	29,446,730.18	详见本节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合计	110,574,974.52	--

### 51、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30,924,647.86

其中：美元	25,235,914.04	6.937	175,061,535.70
欧元	790,709.31	7.3068	5,777,554.79
港币	121,612,430.28	0.89451	108,783,535.01
兹罗提	197,134.76	1.6602	327,287.01
韩元	463,732,566.00	0.00575	2,666,462.25
日元	490,834.00	0.05959	29,248.80
泰铢	186,772,094.34	0.1918	35,822,887.69
印尼盾	4,273,120,870.00	0.000516	2,204,930.37
墨西哥比索	372,519.73	0.33577	125,080.95
葡币	145,288.90	0.8681	126,125.29
应收账款	--	--	245,847,883.89
其中：美元	10,222,099.91	6.937	70,910,707.08
欧元	2,143,864.12	7.3068	15,664,786.35
港币	112,495,217.99	0.89451	100,628,097.44
兹罗提	1,595,505.70	1.6602	2,648,889.96
韩元	1,788,551,610.35	0.00575	10,284,171.76
泰铢	229,230,400.21	0.1918	43,966,390.76
印尼盾	3,381,473,913.75	0.000516	1,744,840.54
长期借款	--	--	27,984,727.84
其中：美元	1,500,000.00	6.937	10,405,500.00
欧元	1,523,329.00	7.3068	11,130,660.34
韩元	1,121,490,000.00	0.00575	6,448,567.50
应收票据	--	--	1,618,561.56
其中：韩元	281,488,967.00	0.00575	1,618,561.56
其他应收款	--	--	121,335,897.36
其中：欧元	12,016,977.91	7.3068	87,805,654.19
港币	36,649,501.50	0.89451	32,783,345.59
兹罗提	71,966.67	1.6602	119,480.48
韩元	5,678,150.95	0.00575	32,649.37
泰铢	2,840,896.28	0.1918	544,883.91
印尼盾	96,674,073.85	0.000516	49,883.82
短期借款	--	--	61,097,878.28
其中：欧元	5,907,397.50	7.3068	43,164,172.05
港币	19,084,421.90	0.89451	17,071,206.23

韩元	150,000,000.00	0.00575	862,500.00
应付账款	--	--	94,362,006.57
其中：美元	2,247,601.01	6.937	15,591,608.21
欧元	350,616.28	7.3068	2,561,883.03
兹罗提	157,509.51	1.6602	261,500.39
港币	67,124,223.38	0.89451	60,043,289.06
泰铢	70,402,277.49	0.1918	13,503,156.82
印尼盾	4,652,265,613.40	0.000516	2,400,569.06
应付利息	--	--	739,180.80
其中：欧元	101,163.41	7.3068	739,180.80
其他应付款	--	--	33,746,469.21
其中：欧元	2,694,556.61	7.3068	19,688,586.24
港币	12,997,880.90	0.89451	11,626,734.44
兹罗提	502,103.78	1.6602	833,602.58
韩元	86,658,015.00	0.00575	498,283.59
泰铢	5,218,430.45	0.1918	1,000,894.96
印尼盾	190,634,500.00	0.000516	98,367.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26,112,434.76
其中：欧元	173,332.00	7.3068	1,266,502.26
韩元	98,510,000.00	0.00575	566,432.50
美元	3,500,000.00	6.937	24,279,500.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Yong Li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	荷兰阿姆斯特丹市	欧元	所属地主要币种
永利荷兰有限公司 (Yong Li Holland B.V.)	荷兰Warmenhuizen	欧元	所属地主要币种
永利欧洲有限公司 (Yong Li Europe B.V.)	荷兰Warmenhuizen	欧元	所属地主要币种
永利研究和发展有限公司 (Yong Li Research & Development B.V.)	荷兰Warmenhuizen	欧元	所属地主要币种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 (Yong Li Korea Co.,Ltd)	韩国	韩元	所属地主要币种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Yong Li SP.Z O. O.)	波兰	兹罗提	所属地主要币种
永利奥地利有限公司 (YongLi Österreich GmbH)	奥地利	欧元	所属地主要币种
永利德有限公司 (Yong Li Deutschland GmbH)	德国	欧元	所属地主要币种

永利美国有限公司 (YongLi America, LLC)	美国	美元	所属地主要币种
永晶美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YongJing USA Investment and Management Co., INC)	美国	美元	所属地主要币种
塔塑 (香港) 有限公司 (Top Plastic(HK) Company Limited)	香港	美元	交易主要结算币种
炜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Plas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BVI))	香港	港币	所属地主要币种
Broadway Mold Co. Limited (BVI)	香港	港币	所属地主要币种
Broadway Precision Technology Limited (HK)	香港	港币	所属地主要币种
Broadway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Company Limited (Macau)	澳门	港币	交易主要结算币种
Broadway Precision Technology Ltd. (BVI)	香港	港币	所属地主要币种
Source Wealth Limited (HK)	香港	港币	所属地主要币种
Broadway Precision Co. Limited (HK)	香港	港币	所属地主要币种
Broadway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HK)	香港	港币	所属地主要币种
Sun Line Precision Ltd. (BVI)	香港	港币	所属地主要币种
Sun Line Services Limited (HK)	香港	港币	所属地主要币种
Broadway Industries (Thailand) Co., Ltd. (Thailand)	泰国	泰铢	所属地主要币种
Broadway Precision (Thailand) Co., Ltd. (Thailand)	泰国	泰铢	所属地主要币种
YongLi HongKong Holding Limited	香港	港币	所属地主要币种
永利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PT YONGLI INDONESIA LTD)	印度尼西亚	印尼盾	所属地主要币种
墨西哥塔塑有限公司 (TOP INJECTION S.A DE C.V)	墨西哥	比索	所属地主要币种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炜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Plas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BVI))	2016 年 10 月 11 日	1,250,000,000.00	100.00%	现金购买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公司现况证明书	207,551,069.66	15,516,976.69
墨西哥塔塑有限公司 (TOP INJECTION S.A DE C.V)	2016 年 05 月 26 日	1,032.55	96.67%	现金购买	2016 年 05 月 31 日	墨西哥国家公证处公证	18,991,500.65	-138,335.91

墨西哥塔塑系由ROGER VILLALOBOS PIMENTEL与自然人赵星元在墨西哥设立，初始注册资本为墨西哥币3,000比索，其中ROGER VILLALOBOS PIMENTEL出资墨西哥币100比索，赵星元出资墨西哥币2,900比索。2016年5月16日，公司下属塔塑（香港）有限公司（Top Plastic(HK) Company Limited）分别与ROGER VILLALOBOS PIMENTEL与自然人赵星元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自ROGER VILLALOBOS PIMENTEL处受让墨西哥币100比索股权，自自然人赵星元处受让墨西哥币2,800比索，合计受让墨西哥币2,900比索。2016年6月12日，自然人赵星元签署《放弃股东权益声明书》，声明无条件放弃其持有的墨西哥塔塑所有股东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分红权），至此，公司下属香港塔塑名义持有96.67%股权，实际享有墨西哥塔塑100%股权（包括但不限于分红权）。

截至2016年5月31日止，被收购方墨西哥塔塑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墨西哥币3,000比索（折合人民币1,068.15元），应享有归属于被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为墨西哥币2,900比索（折合人民币1,032.55元）。

##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炜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Plas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BVI)）（单位：港币）	墨西哥塔塑（TOP INJECTION S.A DE C.V）（单位：墨西哥比索）
--现金	1,433,075,379.77	2,9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433,075,379.77	2,9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11,398,238.50	2,9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821,677,141.27	

2016年度，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购买炜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并于2016年10月完成资产过户手续，购买日确定为2016年10月31日。截至2016年10月31日止，被收购方炜丰国际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611,398,238.50港币，合并成本超出应享有归属于被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821,677,141.27港币于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商誉。

\*根据2016年12月31日汇率折合人民币734,998,419.64元。

##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炜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Plas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BVI)）（单位：港币）	墨西哥塔塑（TOP INJECTION S.A DE C.V）（单位：墨西哥比索）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349,314,430.47	349,314,430.47	3,000.00	3,000.00
应收款项	351,631,581.72	351,631,581.72		
存货	112,928,713.06	112,928,713.06		
固定资产	137,246,901.17	137,246,901.17		

无形资产	3,084,304.87	3,084,304.87		
预付款项	7,533,174.83	7,533,174.83		
其他流动资产	2,516,428.37	2,516,428.37		
开发支出	77,730.01	77,730.01		
长期待摊费用	12,535,121.47	12,535,121.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02,926.84	14,302,926.84		
借款	12,462,186.21	12,462,186.21		
应付款项	201,645,752.06	201,645,752.06		
预收款项	30,835,258.98	30,835,258.98		
应付职工薪酬	57,927,601.57	57,927,601.57		
应交税费	76,902,275.49	76,902,275.49		
净资产	611,398,238.50	611,398,238.50		
减： 少数股东权益			100.00	100.00
取得的净资产	611,398,238.50	611,398,238.50	2,900.00	2,900.00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适用。**

**3、处置子公司：不适用。**

#### **4、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 **本年度新设子公司情况**

名称	变更原因
YongLi HongKong Holding Limited	本年新设成立
永利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PT YONGLI INDONESIA LTD）	本年新设成立
上海欣巴自动化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本年新设成立
上海链克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本年新设成立
沧州三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本年新设成立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Yong Li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	荷兰	荷兰阿姆斯特丹市	投资及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永利研究和发展有限公司 (Yong Li Research & Development B.V.)	荷兰	荷兰 Warmenhuizen	工业制造		66.70%	投资设立
永利韩有限公司 (Yong Li Korea Co.,Ltd)	韩国	韩国	销售服务	60.00%		投资设立
上海永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自贸区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永晶美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YongJing USA Investment and Management Co., INC)	美国	美国印第安纳州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永利美国有限公司 (YongLi America, LLC)	美国	美国印第安纳州	工业制造及 销售服务		60.00%	投资设立
永利德国有限公司 (Yong Li Deutschland GmbH)	德国	德国黑博恩	销售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永利奥地利有限公司 (YongLi Österreich GmbH)	奥地利	奥地利	销售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上海欣巴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制造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永利荷兰有限公司 (Yong Li Holland B.V.)	荷兰 Warmenhuizen en	荷兰 Warmenhuizen	投资及资产管理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永利欧洲有限公司 (Yong Li Europe B.V.)	荷兰 Warmenhuizen en	荷兰 Warmenhuizen	销售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Yong Li SP.ZO. O.)	波兰	波兰	销售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塔塑(香港)有限公司 (Top Plastic(HK) Company Limited)	香港	香港	一般贸易及 投资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工业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英联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工业制造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英联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工业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英联模塑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工业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沈阳英联精密模塑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工业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州英杰注塑有限公司	泰州	泰州	工业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英利模塑有限公司*1	南京	南京	工业制造		4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华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管理咨询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日知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管理咨询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英杰精密模塑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工业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英杰制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制造		7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讯捷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工业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三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工业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YongLi HongKong Holding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永利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PT YONGLI INDONESIA LTD)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销售服务		60.00%	投资设立
上海欣巴自动化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制造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链克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制造		51.00%	投资设立
沧州三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沧州	沧州	工业制造		100.00%	投资设立
墨西哥塔塑有限公司*2 (TOP INJECTION S.A DE C.V.)	墨西哥	墨西哥	工业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炜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Plas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BVI))	香港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资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Broadway Mold Co. Limited (BVI)	香港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资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Broadway Precision Technology Limited (HK)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Broadway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Company Limited (Macau)	澳门	澳门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Broadway Precision Technology Ltd. (BVI)	香港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Source Wealth Limited (HK)	香港	香港	投资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Broadway Precision Co. Limited (HK)	香港	香港	投资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Broadway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HK)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Sun Line Precision Ltd. (BVI)	香港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Sun Line Services Limited (HK)	香港	香港	投资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百汇精密塑胶模具(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业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Broadway Industries (Thailand) Co., Ltd. (Thailand)	泰国	泰国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Broadway Precision (Thailand) Co., Ltd. (Thailand)	泰国	泰国	工业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昆山海汇精密模具工业有限公司	昆山	昆山	工业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莞新川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工业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1：公司下属南京英利持股比例为45%，表决权比例为66.67%，原因系根据南京英利章程规定，董事会为该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由于南京英利董事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由英东模塑指定，1名由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指定，英东模塑对南京英利的表决权比例为66.67%。

\*2：公司下属墨西哥塔塑自然人股东赵星元签署《放弃股东权益声明书》，声明无条件放弃其持有的

墨西哥塔塑所有股东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分红权），故公司下属香港塔塑名义持有96.67%股权，实际享有墨西哥塔塑100%股权（包括但不限于分红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详见“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永利荷兰有限公司 (Yong Li Holland B.V.)	49.00%	1,295,349.90		15,549,799.83
永利研究和发展有限公司 (Yong Li Research & Development B.V.)	33.30%	587,873.97		3,784,698.84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Yong Li SP.ZO. O.)	49.00%	184,322.94		2,875,663.54
永利奥地利有限公司 (YongLi Österreich GmbH)	49.00%	-234,759.28		-184,593.49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 (Yong Li Korea Co.,Ltd)	40.00%	688,572.30		1,845,389.03
永利美国有限公司 (YongLi America, LLC)	40.00%	-200,569.77		1,763,251.02
永利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PT YONGLI INDONESIA LTD)	40.00%	-35,914.50		3,208,081.76
上海链克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49.00%	9,917.91		989,917.91
上海欣巴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49.00%	924,413.66		21,773,674.90
青岛英联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0.00%	7,074,997.23		33,033,066.78
南京英利模塑有限公司*	55.00%	-2,218,038.21		1,541,205.40
上海英杰制模有限公司	25.00%	1,625,055.13	2,526,119.35	8,187,555.13
塔塑（香港）有限公司 (Top Plastic(HK) Company Limited)	20.00%	1,590,079.02		3,164,289.90
合计		11,291,300.30	2,526,119.35	97,532,000.5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公司下属南京英利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根据南京英利章程规定，董事会为该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由于南京英利董事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由英东模塑指定，1名由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指定，故少数股东对南京英利的表决权比例为33.33%。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永利荷兰有限公司（Yong Li Holland B.V.）	147,801,962.46	33,626,744.10	181,428,706.56	132,427,636.45	11,130,660.34	143,558,296.79	51,958,163.58	33,751,854.70	85,710,018.28	39,916,888.60	12,038,149.13	51,955,037.73
永利研究和发展有限公司（Yong Li Research & Development B.V.）	8,211,787.37	6,762,279.14	14,974,066.51	4,811,922.59		4,811,922.59	6,181,232.45	6,911,847.19	13,093,079.64	4,935,752.68		4,935,752.68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Yong Li SP.ZO. O.）	6,636,984.91	4,877,338.98	11,514,323.89	6,299,206.75		6,299,206.75	5,943,698.99	4,502,624.00	10,446,322.99	5,622,439.05		5,622,439.05
永利奥地利有限公司（YongLi Österreich GmbH）	738,641.05	297,641.11	1,036,282.16	1,414,549.72		1,414,549.72	522,878.56	266,070.00	788,948.56	816,215.21		816,215.21
永利韩有限公司（Yong Li Korea Co.,Ltd）	25,819,247.83	12,624,052.61	38,443,300.44	27,381,260.34	6,448,567.50	33,829,827.84	16,914,789.74	12,390,050.53	29,304,840.27	19,803,227.07	6,733,424.00	26,536,651.07
永利美国有限公司（YongLi America, LLC）	12,932,464.78	1,790,314.97	14,722,779.75	10,314,652.28		10,314,652.28	4,688,952.79	1,032,571.30	5,721,524.09	1,104,832.66		1,104,832.66

永利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PT YONGLI INDONESIA LTD)	7,599,331.99	3,431,011.07	11,030,343.06	3,010,138.64		3,010,138.64						
上海链克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337,518.57	5,673.94	2,343,192.51	322,951.88		322,951.88						
上海欣巴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61,260,972.67	805,532.30	62,066,504.97	17,630,433.74		17,630,433.74	17,760,352.25	802,895.84	18,563,248.09	503,735.34		503,735.34
青岛英联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70,519,304.05	93,169,057.23	363,688,361.28	198,378,672.69		198,378,672.69	253,458,120.50	87,215,515.93	340,673,636.43	177,529,156.84	143,795.26	177,672,952.10
南京英利模塑有限公司*	32,190,017.36	3,784,348.83	35,974,366.19	33,172,174.56		33,172,174.56	26,649,394.33	7,057,131.93	33,706,526.26	24,871,317.19	2,000,220.68	26,871,537.87
上海英杰制模有限公司	46,489,152.00	17,529,555.35	64,018,707.35	31,268,486.84		31,268,486.84	51,729,927.88	20,452,292.55	72,182,220.43	35,827,743.04		35,827,743.04
塔塑(香港)有限公司	95,095,925.85	108,966,621.39	204,062,547.24	174,561,336.31	13,679,903.85	188,241,240.16	43,145,344.97	77,989,340.01	121,134,684.98	87,163,301.19	22,348,822.12	109,512,123.3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永利荷兰有限公司 (Yong Li Holland B.V.)	106,866,085.18	2,643,571.18	3,579,297.53	4,892,364.80	93,205,281.65	4,260,419.16	2,893,324.41	8,711,663.73
永利研究和发展有限公司 (Yong Li Research & Development B.V.)	17,910,783.83	1,765,387.36	1,765,387.36	2,368.03	15,700,979.70	1,317,773.94	1,317,773.94	893,479.52
永利波兰有限公司 (Yong Li SP.ZO. O.)	18,630,028.00	376,169.28	376,169.28	646,443.26	14,752,583.95	463,242.99	463,242.99	719,343.76

永利奥地利有限公司 (YongLi Österreich GmbH)	1,886,012.53	-479,100.54	-479,100.54	-332,907.33	375,851.05	-148,248.76	-148,248.76	-442,013.86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 (Yong Li Korea Co.,Ltd)	28,704,547.00	1,721,430.74	1,845,283.39	2,248,859.28	25,972,357.05	109,067.91	41,623.50	-392,086.57
永利美国有限公司 (YongLi America, LLC)	23,997,838.22	-501,424.45	-208,563.96	218,892.57	339,676.84	-1,809,279.06	-1,718,508.57	-1,942,223.88
永利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PT YONGLI INDONESIA LTD)	1,664,310.77	-89,786.23	-266,035.57	-2,361,071.66				
上海链克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32,630.62	20,240.63	20,240.63	-12,198.78				
上海欣巴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60,648,644.87	1,886,558.48	1,886,558.48	-20,084,672.98	2,692,307.35	174,144.54	174,144.54	-1,604,683.43
青岛英联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505,032,102.65	35,374,986.13	35,374,986.13	80,681,574.06	263,610,537.85	21,553,573.04	21,553,573.04	64,884,992.42
南京英利模塑有限公司*	42,780,263.67	-4,032,796.76	-4,032,796.76	1,486,861.50	16,850,490.86	-809,463.36	-809,463.36	1,807,310.10
上海英杰制模有限公司	78,293,456.88	6,500,220.51	6,500,220.51	4,694,415.32	70,307,464.27	7,003,609.23	7,003,609.23	2,914,935.17
塔塑（香港）有限公司	180,814,517.20	7,950,395.02	4,088,065.48	14,585,310.21	12,784,069.84	-1,358,489.87	-1,358,489.87	-126,648.77

其他说明：

上表中塔塑（香港）有限公司（Top Plastic(HK) Company Limited）、青岛英联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永利荷兰有限公司（Yong Li Holland B.V.）和上海欣巴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因存在合并范围，故披露合并报表数据，除上述四家公司之外的其他公司均不存在合并范围，故披露各公司单体报表数据。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0,493,806.30	27,330,566.0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508,522.44	-1,059,897.33
--综合收益总额	20,493,806.30	-1,059,897.33

其他说明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黄骅瑞延塔金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河北黄骅	河北黄骅	生产制造		30.00	权益法
SEOYON TOP METAL MEXICO, S.A DE C.V. (墨西哥塔金属)	墨西哥	墨西哥	生产制造		20.40	权益法
Beltco Systems GmbH	德国	德国	销售业务		45.00	权益法

单位：元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金额	
	Beltco Systems GmbH	黄骅瑞延塔金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900,903.94	17,592,902.3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506,477.75	-1,012,624.92
净利润	504,102.48	-1,012,624.92
综合收益总额	506,477.75	-1,012,624.92

续

项目	年初余额/上年金额		
	Beltco Systems GmbH*	黄骅瑞延塔金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SEOYON TOP METAL MEXICO, S.A DE C.V. (墨西哥塔金属)
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328,458.18	10,005,527.28	14,996,580.6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171,994.78	5,527.28	-1,237,419.39
净利润	*171,994.78	5,527.28	-1,237,419.39
综合收益总额	*171,994.78	5,527.28	-1,237,419.39

\*本股权取得日期为2015年3月31日，公司自2015年4月1日起确认投资收益，Beltco Systems, GmbH 2015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欧元68,350.22元，2015年1-3月实现的净利润为欧元13,324.40元，2015年4-12月实现的净利润为欧元55,025.82元（折合人民币382,210.62元），公司根据其持有的45%股权应确认投资收益欧元 24,761.62元（折合人民币171,994.78元）。

本股权投资成本为欧元303,412.10元（折合人民币2,152,769.53元），与2015年确认的投资收益之和为2,324,764.31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公司对该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328,458.18元，差额人民币3,693.87元系年末欧元报表折算至人民币报表时资产负债表项目和利润表项目采用的汇率不同导致。

#### 4、重要的共同经营：不适用。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不适用。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36.90 %（2015年12

月31日：21.27%）。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货币资金	998,907,664.25	998,907,664.25	998,907,664.25			
应收票据	68,998,215.56	68,998,215.56	68,998,215.56			
应收账款	624,992,722.63	662,717,379.41	662,717,379.41			
应收利息	4,850,768.46	4,850,768.46	4,850,768.46			
其他应收款	115,533,532.63	116,354,224.85	116,354,224.85			
金融资产小计	1,813,282,903.53	1,851,828,252.53	1,851,828,252.53			
短期借款	91,097,878.28	91,097,878.28	91,097,878.28			
应付票据	128,573,266.76	128,573,266.76	128,573,266.76			
应付账款	472,913,102.88	472,913,102.88	472,913,102.88			
应付利息	321,247.81	321,247.81	321,247.81			
应付股利	4,907,009.61	4,907,009.61	4,907,009.61			
其他应付款	461,601,814.48	461,601,814.48	461,601,814.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613,289.04	26,613,289.04	26,613,289.04			
长期借款	27,984,727.84	27,984,727.84		15,299,332.26	2,018,832.26	10,666,563.32
金融负债小计	1,214,012,336.70	1,214,012,336.70	1,186,027,608.86	15,299,332.26	2,018,832.26	10,666,563.32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货币资金	184,670,282.18	184,670,282.18	184,670,282.18			
应收票据	28,769,841.65	28,769,841.65	28,769,841.65			
应收账款	295,111,831.60	324,174,601.54	324,174,601.54			
其他应收款	16,443,609.35	17,458,729.35	17,458,729.35			
金融资产小计	524,995,564.78	555,073,454.72	555,073,454.72			
短期借款	60,827,880.00	60,827,880.00	60,827,880.00			
应付票据	119,000,595.32	119,000,595.32	119,000,595.32			
应付账款	258,492,542.78	258,492,542.78	258,492,542.78			
应付利息	699,155.87	699,155.87	699,155.87			
应付股利	2,926,113.55	2,926,113.55	2,926,113.55			
其他应付款	63,428,249.61	63,428,249.61	63,428,249.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948,668.08	15,948,668.08	15,948,668.08			
长期借款	19,273,718.13	19,273,718.13		1,731,970.21	3,989,425.21	13,552,322.71
金融负债小计	540,596,923.34	540,596,923.34	521,323,205.21	1,731,970.21	3,989,425.21	13,552,322.71

### (三) 市场风险

#### 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兹罗提、港币、日元、印尼盾、墨西哥比索、泰铢、葡币及韩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1) 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年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兹罗提项目	韩元项目	港币项目	印尼盾项目	日元项目	墨西哥比索 项目	葡币项目	泰铢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75,061,535.70	5,777,554.79	327,287.01	2,666,462.25	108,783,535.01	2,204,930.37	29,248.80	125,080.95	126,125.29	35,822,887.69	330,924,647.86
应收票据				1,618,561.56							1,618,561.56
应收账款	70,910,707.08	15,664,786.35	2,648,889.96	10,284,171.76	100,628,097.44	1,744,840.54				43,966,390.76	245,847,883.89
其他应收款		87,805,654.19	119,480.48	32,649.37	32,783,345.59	49,883.82				544,883.91	121,335,897.36
小计	245,972,242.78	109,247,995.33	3,095,657.45	14,601,844.94	242,194,978.04	3,999,654.73	29,248.80	125,080.95	126,125.29	80,334,162.36	699,726,990.67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3,164,172.05		862,500.00	17,071,206.23						61,097,878.28
应付账款	15,591,608.21	2,561,883.03	261,500.39		60,043,289.06	2,400,569.06				13,503,156.82	94,362,006.57
应付利息		739,180.80									739,180.80
其他应付款		19,688,586.24	833,602.58	498,283.59	11,626,734.44	98,367.40				1,000,894.96	33,746,469.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279,500.00	1,266,502.26		566,432.50							26,112,434.76
长期借款	10,405,500.00	11,130,660.34		6,448,567.50							27,984,727.84
小计	50,276,608.21	78,550,984.72	1,095,102.97	8,375,783.59	88,741,229.73	2,498,936.46	-	-	-	14,504,051.78	244,042,697.46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兹罗提项目	韩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2,150,542.99	8,011,500.31	391,824.91	948,352.03	31,502,220.24
应收票据				102,160.39	102,160.39
应收账款	30,444,655.15	18,341,072.06	543,172.90	7,973,830.90	57,302,731.01
其他应收款	32,695.28	517,879.93	822,976.06	32,988.26	1,406,539.53
小计	52,627,893.42	26,870,452.30	1,757,973.87	9,057,331.58	90,313,651.17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827,880.00	827,880.00
应付账款	7,542,661.21				7,542,661.21
应付利息		588,260.62			588,260.62
其他应付款	729,647.97	7,304,043.74	942,866.31	227,172.00	9,203,730.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9,825.21			1,229,825.21
长期借款		12,038,149.13		6,733,424.00	18,771,573.13
小计	8,272,309.18	21,160,278.70	942,866.31	7,788,476.00	38,163,930.19

### (3) 敏感性分析: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对于本公司各类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兹罗提、港币、日元、印尼盾、墨西哥比索、泰铢、葡币及韩元升值或贬值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利润总额约45,568,429.32元（2015年度约5,214,972.10元）。

##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欧元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和韩元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分别为11,130,660.34元和6,448,567.50元，详见附注七注释29。

### (3) 敏感性分析: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利润总额会减少或增加约87,896.14元（2015年度约93,857.87元）。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不适用。

### 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史佩浩，截至本报告期末，持股比例为31.49%，史佩浩、王亦嘉夫妇合计持有公司32.84%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史佩浩、王亦嘉夫妇。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概况详见附注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自然人姜峰	公司监事
自然人黄晓东	公司董事，持股 5% 以上股东
青岛联科工贸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黄晓东先生全资持股的公司
自然人司徒建新	公司董事
Plastec Technologies Ltd.	由司徒建新担任其董事兼 CEO
Broadway Manufacturing Company Limited (BVI)	由司徒建新担任董事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青岛联科工贸有限公司	厂房		269,827.34
青岛联科工贸有限公司	土地		120,319.58
青岛联科工贸有限公司	设备		13,376.80
Broadway Manufacturing Company Limited (BVI)	厂房	2,044,105.20	
合计		2,044,105.20	403,523.72

#### (4) 关联担保情况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自然人黄晓东	青岛英联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开立应付票据	9,558,363.43	2015/4/8	2016/4/8	是
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5/12/2	2016/12/2	否*5
自然人黄晓东	青岛英联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开立应付票据	30,954,277.00	2015/12/2	2016/12/2	否*6
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杰精密模塑股份有限公司	开立应付票据*1	12,650,000.00	2016/3/17	2017/3/16	否
自然人姜峰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塔塑（香港）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2	10,405,500.00	2016/5/12	2020/7/4	否
		一年内到期的非	10,405,500.00			
		长期借款*2	13,874,000.00	2016/5/12	2019/11/24	否
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3	30,000,000.00	2016/5/20	2017/5/19	否
Plastec Technologies Ltd.	Broadway Precision Technology Ltd. (BVI)	短期借款*4	205,438.89	2016/9/5	2017/1/5	否
			269,065.95	2016/9/5	2017/1/5	否
			269,394.10	2016/9/26	2017/1/26	否
			717,652.89	2016/11/22	2017/2/16	否
			2,080,700.03	2016/11/22	2017/2/20	否
			235,180.10	2016/12/22	2017/2/24	否
			574,007.07	2016/12/22	2017/3/20	否
			198,581.22	2016/12/22	2017/3/10	否
			642,498.89	2016/12/22	2017/3/24	否
			389,953.58	2016/10/17	2017/1/16	否
			249,048.58	2016/10/13	2017/1/11	否
			2,152,726.86	2016/10/24	2017/1/23	否
			191,272.63	2016/11/3	2017/2/1	否
			216,697.02	2016/11/9	2017/2/7	否
司徒建新		短期借款*4	578,832.95	2016/11/22	2017/2/20	否
			184,988.25	2016/12/8	2017/3/8	否
			3,164,821.33	2016/12/21	2017/3/21	否
			2,699,756.86	2016/11/22	2017/1/23	否
			1,007,248.67	2016/11/23	2017/2/27	否
			1,043,340.36	2016/12/6	2017/3/29	否
			长期借款	7,014,528.00	2015/5/1	2020/5/1
			长期借款	4,116,132.34	2015/5/1	2021/5/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66,502.26	2015/5/1	2021/5/1
						否*7
永利研发	永利荷兰					
永利欧洲						

\*1：公司下属英杰模塑与招商银行吴中支行签订《银行承兑协议》、《授信协议》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同时本公司及姜峰为英杰模塑《授信协议》下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最高额为1,5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该项下已开立票据余额为12,650,000.00元。

\*2：公司下属塔塑香港本年自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借入长期借款总额50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其中长期借款10,405,500.00元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24,279,500.00元，共计人民币34,685,000.00元）。本公司对上述借款进行总额为美元5,000,000.00元的信用担保。

\*3：公司于2016年1月15日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最高融资额为等值美元9,000,000.00元，公司下属英东模塑于2016年1月15日签订保证函为上述融资协议提供担保。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该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30,000,000.00元。

\*4：公司下属百汇科技BVI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借入短期借款港币5,310,556.50元（折合人民币4,750,345.89元）；向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借入短期借款港币7,968,989.95元（折合人民币7,128,341.20元）；向东京三菱银行借入短期借款港币5,804,875.45元（折合人民币5,192,519.14元）；累计借入短期借款余额为17,071,206.23元，Plastec Technologies Ltd.和司徒建新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

\*5：根据担保人与中信银行青岛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合同》约定的授信期限为2015年12月2日至2016年12月2日，同时根据合同中保证责任期间的约定，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到期日另加两年。

\*6：根据担保人与中信银行青岛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合同》约定的授信期限为2015年12月2日至2016年12月2日，同时根据合同中保证责任期间的约定，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到期日另加两年。

\*7：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属长期借款合同期限自2015年5月1日至2021年5月1日止，协议约定为分期归还本金，拟于2017年度归还的本金为1,266,502.26元。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 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b>拆入</b>				
青岛联科工贸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015 年 12 月 18 日		到期日未确定
<b>拆出</b>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不适用。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504,600.00	2,478,700.00

## (8) 其他关联交易

### 1) 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

2015年11月14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史佩浩先生签订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以现金方式按照与其他发行对象相同的认购价格认购本公司股票。经公司2015年11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5年12月2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5月17日核发的证监许可【2016】1050号《关于核准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批准，公司实际发行股票47,192,559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29.0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369,999,987.77元，扣除发行费用28,867,192.3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341,132,795.41元。其中，史佩浩先生以现金方式认购6,889,424股，认购价格人民币199,999,978.72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6年8月1日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6）000782号《验资报告》。

### 2) 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

公司于2016年6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与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史佩浩及公司董事、持股5%以上股东黄晓东等自然人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该合资公司主要从事塑料链板输送带及相关配件的销售，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其中公司持股51%，史佩浩持股19%，黄晓东持股10%。该议案业经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该合资公司已经完成注册登记手续。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不适用。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自然人黄晓东		10,820,000.00
其他应付款	自然人姜峰		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青岛联科工贸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300,000.00

## 十三、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 (1) 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经公司于2016年12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增资暨收购Vanderwell&Waij Beheer B.V.100%股权的议案》，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永利国际拟与Aris Wind B.V.共同对下属控股子公司永利荷兰增资，永利国际拟增资欧元400万元，Aris Wind B.V.拟增资欧元200万元，增资完成后永利国际持有永利荷兰59%股权，Aris Wind B.V.持有永利荷兰41%股份。同时，永利荷兰拟以不超过欧元900万元的价格购买Vanderwell&Waij Beheer B.V.100%股权。

#### (2) 已签订的正在履行的重要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1) 公司与厦门市德丰盛饲料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租赁期限自2014年3月1日至2017年3月1日止，每年应支付租金为144,000.00元。

2) 公司下属永利黄浦与青岛新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租赁期限自2014年12月16日至2024年12月15日止，每年应支付租金为237,025.10元。

3) 公司下属永利黄浦与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北约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租赁期限自2015年8月1日至2018年7月31日止，每年应支付租金为538,152.00元。

4) 公司下属欣巴科技与蒂莎投资（上海）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限分别自2015年5月15日至2018年5月14日止、2016年9月15日至2018年5月14日止，每年应支付租金为1,320,000.00元。

5) 公司下属泰州英杰与泰州鑫发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租赁期限分别为自2016年12月12日至2017年10月11日止、自2016年12月12日至2017年10月10日止，每年应支付租金为1,014,735.60元。

6) 公司下属天津英联与天津市宜兴埠第八农工商联合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租赁

期限自2015年11月1日至2018年10月31日止，每年应支付租金为1,286,766.00元。

7) 公司下属沈阳英联与沈阳大方设备电力厂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租赁期限自2015年10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止，前5年每年应支付租金为2,275,918.28元，后5年租赁费用根据市场价格重新商定。

8) 公司下属英杰模塑与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西跨塘村经济合作社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租赁期限自2014年6月1日至2017年5月30日止，每年应支付租金为1,720,716.00元。

9) 公司下属上海英杰与上海东景工艺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租赁期限自2015年10月1日至2018年9月30日止，每年应支付租金为3,688,000.00元。

10) 公司下属南京讯捷与南京仁喜机械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租赁期限自2010年2月1日至 2019年1月31日止。租金每3年议价一次，根据市场行情，上浮及下调幅度均不得超过20%，截至本报告期末，每年应支付租金为2,045,611.58元。

11) 公司下属南京英利与南京格林派克净化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租赁期限自2016年5月1日至2019年4月30日止，前2年每年应支付租金为1,350,000.00元。

12) 公司下属沧州三五与黄骅市利通物流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租赁期限自2016年4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止，每年应支付租金为666,000.00元。租金每2年议价一次，根据市场行情，上浮及下调幅度均不得超过20%。

13) 公司下属百汇精密深圳与Broadway Manufacturing Company Limited (BVI)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自2015年12月1日至2018年11月30日止，每年应支付租金总额为12,264,631.20元。

14) 公司下属百汇精密深圳与深圳市先涛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自2016年8月1日至2019年7月31日止，每年应支付租金总额为1,186,080.00元。

15) 公司下属百汇精密深圳与黄计高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自2016年8月1日至2019年7月31日止，每年应支付租金总额为2,571,042.00元。

16) 公司下属百汇工业 Thailand与PIAM Manufacturing Co.,Ltd.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租赁期限分别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2015年5月1日至2018年4月30日止，每年应支付租金总额为泰铢24,209,760.00元。

17) 公司下属昆山海汇与昆山惠夏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自2008年8月10日至2018年8月10日止，每年应支付租金总额为954,030.00元。

### (3)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 1) 抵押资产情况

①公司下属永利韩国以账面原值为韩元2,155,589,800.00元（折合人民币12,394,641.35元），净值为韩元2,090,964,944.00元（折合人民币12,023,048.43元）的厂房及土地作为抵押物，向韩国中小企业银行取得

长期借款韩元1,121,490,000.00元（折合人民币6,448,567.50元）和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韩元98,510,000.00元（折合人民币566,432.50元）。同时向新韩银行取得短期借款韩元150,000,000.00元（折合人民币862,500.00元）。

②公司下属永利荷兰以账面原值为欧元2,398,369.17元（折合人民币17,524,403.85元），净值为欧元2,015,351.52元（折合人民币14,725,770.49元）的土地及房屋作为抵押物，向荷兰银行（ABN AMRO）分别取得长期借款欧元960,000.00元（折合人民币7,014,528.00元）、长期借款欧元563,329.00元（折合人民币4,116,132.34）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欧元173,332.00元（折合人民币1,266,502.26元）。同时，永利研发、永利欧洲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

③公司下属英杰模塑以4台账面原值为3,007,785.84元，净值为2,697,911.26元的注塑机作为抵押物（其中1台账面原值738,461.54元，净值为649,846.18元的注塑机实际已转让给泰州英杰使用），向兴业银行宁波北仑支行取得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500,854.28元。

## 2)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已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担保情况

单位： 元

开票银行	票据开立金额	承兑保证金及存单质押	其他担保或备注
中信银行青岛分行	9,558,363.43	3,347,398.17	保证担保*1
中信银行青岛分行	34,454,277.00	14,340,691.38	票据质押、保证担保*2
招商银行苏州市吴中支行	35,559,537.04	16,145,292.36	票据质押、保证担保及保证金*3
工商银行江宁支行	22,372,089.29	23,119,278.37	存单质押*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	26,629,000.00	7,488,800.00	*5
合计	128,573,266.76	64,441,460.28	

\*1：公司下属青岛模具与中信银行青岛分行签订《银行承兑协议》及《最高额授信合同》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及汇票项下的付款，青岛模具以保证金作为担保，同时公司下属英东模塑及黄晓东为其提供保证担保。

\*2：公司下属青岛饰件与中信银行青岛分行签订《银行承兑协议》及《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及汇票项下的付款，青岛饰件以保证金作为保证，同时公司下属英东模塑及黄晓东提供最高综合授信额4,0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青岛饰件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余额为14,340,691.38元，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余额为3,500,000.00元。

\*3：公司下属英杰模塑与招商银行吴中支行签订《银行承兑协议》及《授信协议》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英杰模塑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余额为16,145,292.36元，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余额为13,121,784.72元（其中用于质押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票据余额为32,540.01元）；同时本公司及姜峰为英杰模塑《授信协议》下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最高额为1,5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担保金额为1,265.00万元。

\*4：公司下属南京讯捷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签订银行承兑协议及质押协议，将23,119,278.37元的银行定期存单质押于该行，并开具23,119,278.37元的应付票据（其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抵消的票据余额为747,189.08元），相关质权自银行承兑汇票所涉及的债权清偿后自动解除。

\*5：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签订《授信额度协议》用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为80,000,000.00元及开立银行承兑汇票，额度为40,000,000.00元，公司支付承兑汇票票面金额20%承兑保证金。根据协议约定，80,000,000.00元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额度启用前需办妥青浦区徐泾镇徐旺路58号1-4幢全幢、青浦区徐泾镇泗沙路59号1-2幢、崇明县城嵊山路588号1-10幢全幢抵押担保手续。报告期内，公司未启用80,000,000.00元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额度。同时公司已开立26,629,000.00元应付票据，并支付7,488,800.00元保证金。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的或有事项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如本节“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所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永利国际已完成对永利荷兰的增资并于2017年3月2日取得编号为37114234的商会注册证明。 公司下属永利荷兰于2017年1月6日完成与"Droomland" Beheer B.V.、F.VANDERWELL BEHEER B.V.、WELLDONE BEHEER B.V.及J.P.J.WAIJ BEHEER B.V.签订股权购买协议并在当地公证处办理公证手续后，永利荷兰取得Vanderwell&Waij Beheer B.V.100%股权。本次股权收购价以Vanderwell&Waij Beheer B.V.截至2016年6月30日评估后的净资产为作价依据作价欧元860万元。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Vanderwell&Waij Beheer B.V.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中同华沪评报字（2016）第10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采用收益法的评估价值为欧元860万元。		永利荷兰对外投资资金为其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0,383,089.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50,383,089.00

###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1)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经公司总经理审批，2017年1月23日，公司下属英东模塑、公司下属南京英利模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英利”）和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利精密”）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胜利精密拟将其持有的南京英利30%股权转让给英东模塑，本次股权转让价格拟以南京英利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础作价2,050,496.52元，截至本报告签发日止，南京英利已完成股东变更登记。

#### (2) 关联方担保事项

1) 2017年1月6日，公司下属永利荷兰有限公司、永利欧洲有限公司、永利研究和发展有限公司与拟全资子公司 Vanderwell& Waij Beheer B.V.、Vanderwell& Waij Onroerend Goed B.V 和 Vanderwell&WaijTransportbandenB.V.共同以部分公司名下土地房产作为抵押物向荷兰银行申请贷款及综合授信额度共计837.9994万欧元，并对所有债务分别承担连带责任。

2) 2017年1月16日，公司下属炜丰国际及司徒建新与三菱东京日联银行香港分行签订担保合同，为百汇科技BVI综合授信额度为港币8,000万元《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提供担保。上述担保业经公司于2016年12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3) 2017年1月23日，公司下属永利崇明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于2017年1月15日至2018年1月14日期间签订的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等债务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2亿元的保证。主合同期限自2017年1月15日至2018年1月14日止。

4) 2017年1月6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签订额度为6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协议》和《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额度合同》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公司下属永利崇明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授信额度期限自2017年1月6日至2017年12月26日止。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不适用。**

**2、债务重组：不适用。**

**3、资产置换：不适用。**

**4、年金计划：不适用。**

**5、终止经营：不适用。**

### 6、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10%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75%：

-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轻型输送带	精密模塑-英东模塑	精密模塑-炜丰国际	自动化分拣系统	不归属于各部分的未分配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1、分部利润							
(1) 营业收入	475,141,976.99	1,088,110,097.58	207,551,069.66	60,648,644.87		-4,662,627.26	1,826,789,161.84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475,141,976.99	1,083,447,470.32	207,551,069.66	60,648,644.87			1,826,789,161.84
分部间交易收入		4,662,627.26				-4,662,627.26	
(2) 营业成本与费用	400,872,792.41	997,241,951.98	189,229,434.86	58,283,187.21	-2,217,945.90	-4,457,769.04	1,638,951,651.52
其中：利息收入					-10,205,343.60		-10,205,343.60
利息费用					4,542,018.74		4,542,018.74
其他费用					3,445,378.96		3,445,378.96
(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投资收益	504,102.48	-1,012,624.92			1,300,770.32		792,247.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4,102.48	-1,012,624.92					-508,522.44
处置投资产生的净损益					1,300,770.32		1,300,770.32
(5) 营业利润	74,773,287.06	89,855,520.68	18,321,634.80	2,365,457.66	3,518,716.22	-204,858.22	188,629,758.20
(6) 营业外收入					12,891,234.76		12,891,234.76
(7) 营业外支出					2,138,343.47		2,138,343.47
(8) 利润总额	74,773,287.06	89,855,520.68	18,321,634.80	2,365,457.66	14,271,607.51	-204,858.22	199,382,649.49
(9) 所得税费用	14,465,868.81	15,666,309.42	3,905,518.65	530,038.69		-30,728.73	34,537,006.84
(10) 净利润（分部利润）	60,307,418.25	74,189,211.26	14,416,116.15	1,835,418.97	14,271,607.51	-174,129.49	164,845,642.65
2、分部资产与负债							
(1) 资产总额	1,248,375,234.01	916,256,233.39	862,776,163.39	62,066,504.97	1,082,693,783.36	-101,164,634.03	4,071,003,285.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900,903.94	17,592,902.36					20,493,806.30
商誉					1,060,155,904.26		1,060,155,904.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99,822.24		20,599,822.24
其他资产					1,938,056.86		1,938,056.86
(2) 负债总额	261,575,693.46	580,624,289.32	281,761,196.39	17,630,433.74	422,502,306.51	-100,959,775.81	1,463,134,143.61
其中：递延所得税负债					3,274,403.85		3,274,403.85

其他负债					419,227,902.66		419,227,902.66
3、分部补充信息							
(1) 折旧和摊销费用	22,196,122.63	41,293,291.05	10,236,672.99	194,688.19			73,920,774.86
(2) 资产减值损失	5,753,311.82	533,479.45	-992,458.39	1,028,490.57			6,322,823.45
(3) 非流动资产总额	228,319,905.01	292,573,859.96	131,993,119.69	805,532.30			653,692,416.96
(4) 资本性支出	17,087,997.81	67,749,986.93	7,227,320.21	197,324.65			92,262,629.60
其中：固定资产支出	7,537,707.34	41,105,286.20	6,268,718.41	197,324.65			55,109,036.60
在建工程支出	6,332,921.24	9,000,694.43					15,333,615.67
无形资产支出	100,697.17	2,025,301.79	122,222.23				2,248,221.19
开发支出			1,200.00				1,200.00
长期待摊费用支出	3,116,672.06	15,618,704.51	835,179.57				19,570,556.14
4、非流动资产总额							
中国大陆	178,091,673.71	258,217,095.98	109,100,948.25	805,532.30			546,215,250.24
其他地区	50,228,231.30	34,356,763.98	22,892,171.44				107,477,166.72
合计	228,319,905.01	292,573,859.96	131,993,119.69	805,532.30			653,692,416.96

注：“其他费用”、“其他资产”主要系公司与非业务活动相关的费用及资产；“其他负债”主要系公司发行股票收购炜丰国际按照股权转让协议应分期支付、尚未到期的剩余转让价款。

##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中保证期限超过3个月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41,322,181.91元、保函保证金64,999.34元、质押定期存单23,119,278.37元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未列入现金年末余额中。

(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中保证期限超过3个月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38,801,935.13元、质押定期存单16,682,440.67元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未列入现金年末余额中。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9,160,853.28	100.00%	5,129,782.86	3.22%	154,031,070.42	153,947,001.38	100.00%	4,394,290.78	2.85%	149,552,710.60
合计	159,160,853.28	100.00%	5,129,782.86	3.22%	154,031,070.42	153,947,001.38	100.00%	4,394,290.78	2.85%	149,552,710.6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b>1年以内分项</b>			
1年以内小计	43,449,782.96	2,172,489.15	5.00%
1至2年	3,058,927.22	764,731.81	25.00%
2至3年	820,925.33	410,462.67	50.00%
3年以上	1,782,099.23	1,782,099.23	100.00%
合计	49,111,734.74	5,129,782.86	10.4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 采用无风险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计提理由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50,190,337.45	合并关联方
永利欧洲有限公司	29,952,673.48	合并关联方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	19,919,297.30	合并关联方
永利美国有限公司	9,483,877.81	合并关联方
永利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502,932.50	合并关联方
合计	110,049,118.54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35,492.08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50,190,337.45	31.53	
永利欧洲有限公司	29,952,673.48	18.82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	19,919,297.30	12.52	
永利美国有限公司	9,483,877.81	5.96	
厦门钢宇工业有限公司	4,054,697.50	2.55	202,734.88
合计	113,600,883.54	71.37	202,734.88

##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1,380,251.93	100.00%	160,421.66	11.62%	1,219,830.27	2,485,678.68	100.00%	150,027.83	6.04% 2,335,650.85	
合计	1,380,251.93	100.00%	160,421.66	11.62%	1,219,830.27	2,485,678.68	100.00%	150,027.83	6.04% 2,335,650.8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至 2 年	40,000.00	10,000.00	25.00%
2 至 3 年	10,343.32	5,171.66	50.00%
3 年以上	145,250.00	145,250.00	100.00%
合计	195,593.32	160,421.66	82.0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无风险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计提理由
备用金及员工借款	1,184,658.61	收款无风险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393.8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不适用。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及员工借款	1,184,658.61	1,588,955.93
出口退税		680,361.43
往来款	123,894.50	124,662.50
保证金及押金	71,698.82	91,698.82
合计	1,380,251.93	2,485,678.68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员工借款	487,142.40	1 年以内（含 1 年）	35.29%	
第二名	员工借款	235,564.00	1 年以内（含 1 年）	17.07%	
第三名	员工借款	120,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8.69%	
第四名	员工借款	101,665.00	1 年以内（含 1 年）	7.37%	
第五名	往来款	67,400.00	3 年以上	4.88%	67,400.00
合计	--	1,011,771.40	--	73.30%	67,4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79,660,393.58		1,479,660,393.58	586,150,393.58		586,150,393.58
合计	1,479,660,393.58		1,479,660,393.58	586,150,393.58		586,150,393.5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永利输送系统有限公司	42,699,988.36			42,699,988.36		
上海永利工业制带有限公司	8,726,301.22			8,726,301.22		
永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Yong Li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	6,969,340.00			6,969,340.00		
永利韩国有限公司 (Yong Li Korea Co.,Ltd)	754,764.00			754,764.00		
上海永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880,000,000.00		890,000,000.00		
青岛英东模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7,000,000.00			507,000,000.00		
上海欣巴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2,490,000.00		22,490,000.00		
上海链克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合计	586,150,393.58	893,510,000.00		1,479,660,393.5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不适用。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3,399,888.70	273,267,673.69	332,902,243.76	240,965,751.75
合计	373,399,888.70	273,267,673.69	332,902,243.76	240,965,751.75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83,461.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902,063.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4,289.42	
计入当期损益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损益	1,300,770.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76,238.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30,058.83	
合计	9,647,364.0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2%	0.6843	0.68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3%	0.6413	0.6413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6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史佩浩

2017年4月25日